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NO.G18010

项目名称：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

招标承办单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2018 年 11 月 16 日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17
第四章 施工图.....	93
第五章 合同.....	9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8

招标文件前置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第三章	采购内容	对风华电子城 1 #楼一楼 C 区装修, 工程具体内容见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2	第三章	工 期	60 个日历天
3	第二章	采购人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第二章	招标承办单位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5	第二章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项目措施费包干、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6	第二章	投标保证金	20000 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不接收由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
7	第二章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90 天。
8	第二章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开标一览表一份。电子文件一份：里面包含WORD 版投标文件、EXCEL版投标报价和软件版投标报价（优先考虑广联达软件版），电子文件统一存U盘，U盘与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
9	第一章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and 地点	时间：2018 年 12 月 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 10 号洽谈室
10	第一章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8 年 12 月 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 10 号洽谈室
11	第二章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第二章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3	第二章	中标服务费	本次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 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 所需的货物及服务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 编号：N0.G18010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对风华电子城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具体内容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三、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法人单位，成立年限至少3年；

3.2 投标人提供2016年至今3个同类精装修项目（办公楼、商场、KTV等等）的案例业绩证明（案例资料必须同时含合同、完工后现场图片及甲方评价，甲方评价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且三个合同案例的建设方不允许同一家单位，其中至少有一份工程造价金额达到200万元以上，造价金额以合同或结算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原件投标现场时提供备查），三单案例工程甲方评分必须达到80分以上（含80分）视为合格，低于80分的为资格不合格；

3.3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3.4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3.5 投标人近三年未与采购人有经济或合同或施工质量纠纷；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有意向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8年12月7日14:30 时止，可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china-fenghua.com> 的公司动态→采购招标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如需施工图、广联达软件版的电子版工程量清单，请联系项目负责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0000 元。按下列开户行、账号办理银行转账，不接受现金。转账时需清楚备注“投标保证金”字样、投标项目名称及编号等信息。

户 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账 号：2017002109022121938

5.2 投标保证金请于 2018年12月7日14:30（北京时间）前到账。

5.3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2月7日14:30（北京时间）。投标文件（含转账方式的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如下地址。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有关信息

6.1 开标时间：2018年12月7日14:3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园1#楼8楼10号洽谈室

七、联系方式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园1#楼7楼

联系人：刘小姐

邮 编：526020

电 话：0758-6923569

传 真：0758-6923568

电子邮件：lsq1023@china-fenghua.com

八、发布媒体

招标公告在《南方日报》、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fenghua.com>、OA系统、公司微信公



风华高科微信公众号

众号 fhgxxkj 和厂务公开栏进行发布。

九、本次招标说明解释权归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文件中所述货物、工程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投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3 “投标人”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4 “近三年”指开标当月往前计算三年（精确到月）。

3 招标承办部门

招标承办部门是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7 楼 0815 室

联系人：刘小姐

联系电话：0758-6923569

传 真：0758-6923568

网 址：<http://www.china-fenghua.com>

4 通知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招标承办单位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形式，向投标人发出，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投标人未回复或招标承办单位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招标承办单位知道、应当知道或不应当被理解为招标承办单位应当推定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招标承办单位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招标承办单位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招标承办单位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第四章 施工图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投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3.1 投标人的澄清、修改要求等要求的提交：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可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修改的要求，该要求应在投标/报价截止日的 5 个工作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送达到招标承办单位。

5.3.2 招标承办单位对澄清、修改要求的处理：招标承办单位对其认为不必要进行澄清或修改，也不需要进行其它答复的，可以不予答复。若招标承办单位决定给予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应当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且应当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

种书面方式，统一向全体，或分别或向每一位(但不可以只向其中一部分)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补充文件，补充文件中可以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5.3.3 招标承办单位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承办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5.3.4 招标承办单位澄清、修改、其它答复的效力：无论是否根据潜在投标人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招标承办单位一旦对招标文件或其它采购形式的采购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招标承办单位有关的补充文件，应当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招标承办单位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4 现场勘察

5.4.1 潜在投标人可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以获取其需要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书和签订合同所需的资料。

5.4.2 需要进行现场勘察的潜在投标人可联系招标人，由招标人安排正式的现场考察,投标人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未参加现场考察的投标人将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自己负责。

5.4.3 招标承办单位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4.3 投标人在现场考察后如果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提出。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6.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招标承办单位有权根据本次采购投标人数量及采购人、评委的要求，决定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拒绝

7 投标文件构成

7.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并装订成册，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 (1) 投标书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声明函
- (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 (7) 开标一览表
- (8) 工程量清单
- (9)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0) 合同
- (11) 公司情况说明书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13) 廉政承诺函

以上投标文件如一页不能完成，均可相应增加页面，但必须连页并需要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司公章或骑缝章。

8 投标文件的格式

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以及供开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8.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项目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9 投标报价和货币

9.1 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由投标人自行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9.2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9.3 投标报价计算范围和主要依据：

- (1) 招标单位提供的图纸
- (2) 工程量清单
- (3) 招标文件

9.4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投标人自行修改工程量清单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9.5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6 材料暂估价应按招标人在其他项目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施工时按实际市场价由甲乙双方签证确认。

9.7 暂列金额（原预留金）按招标控制价编制文件中公布的暂列金额统一报价，施工时按实际发生计价。

9.8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个项目，都须填入单价。对于没有填入单价的项目，其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的工程项目，但不能得到费用的结算与支付。

9.9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便充分了解工地位置、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等以及任何足以影响承包价的其他情况。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实际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被批准。

10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准，否则将导致废标。

10.3 所提交的证明文件必须真实的，否则将导致废标。

11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投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投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1.2（3）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人满意。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RMB: 20000 元整）**，并

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提交，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无论是何种形式转入，保证金一律以银行转账的形式退回给投标单位的银行账户。投标人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人银行到帐为收到依据。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户 名：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 号： 2017002109022121938

12.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5 未中标的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提供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和招标结果通知书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2.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有规定递交的）后，携带投标保证金收据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2.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2.8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承办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承办单位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 **投标人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可打印或使用黑色或蓝色的水笔填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除没有修改过的印刷文献外，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名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署姓名才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为方便开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5.2 电子档资料要求包含：WORD 版投标文件、EXCE 工程量清单报价、软件版工程量清单报价（优先考虑广联达软件版），所有电子档资料保存在 U 盘，U 盘与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

15.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上注明“正本”，副本上注明“副本”。

15.4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一份（正本必须单独密封）和副本五份（副本不需每本单独密封，可将全部副本密封在一起）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5.5 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6 信封均应：

(1) 清楚标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

(2) 注明项目编号：NO. G18010、项目名称：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在 2018 年 12 月 7 日 14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承办单位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承办单位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承办单位拒绝接收。

16.2 招标承办单位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承办单位、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17.1 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承办单位，补充、修改和撤标要求须经招标承办单位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18.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8.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8.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承办单位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委由 5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20 开标

开评标流程：开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人需派投标代表到评标会议现场进行答疑。

20.1 招标承办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开标时各投标人代表可以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0.3 开标时，唱标人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招标承办单位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招标承办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0.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20.4 招标承办单位将做开标记录。

21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

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及验证保证金。

21.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应根据下表逐一响应，如有其中一项未通过审查，则不能参加下一阶段评议。

资格审查：

检查项目		投标人
投标资格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法人单位，成立年限至少 3 年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至今 3 个同类精装修项目（办公楼、商场、KTV 等等）的案例业绩证明(案例资料必须同时含合同、完工后现场图片甲方评价，甲方评价格式附后)，且三个合同案例的建设方不允许同一家单位，其中至少有一份工程造价金额达到 200 万元以上，造价金额以合同或结算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原件投标现场时提供备查），三单案例工程甲方评分必须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视为合格，低于 80 分的为资格不合格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以信息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投标人近三年未与采购人有经济或合同或施工质量纠纷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资格审查结论（合格或不合格）		

符合性审查：（如未通过投标资格审查，则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检查项目			投标人
商务 符合性	投标 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有法人代表签字和公章，或签字人有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投标保证金（20000 元）	
		合同条款符合性	
价格符合 性	价格标 准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控制价（159 万元人民币，含税）	
		投标报价没有严重缺漏项	
		投标文件没有未报或少报规定的费用及税金	
		投标报价表包含开标一览表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围串标审查		无发现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认定的围串标行为	
投标文件没有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最终结论（合格或不合格）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1.3 初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初审中，评标委员会对价格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具体标准如下：

A、如果正本与副本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B、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C、经算术复核的中标候选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D、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E、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F、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G、其他偏差的调整方法：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

②分部分项项目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

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

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

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

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H、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I、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J、调整后的数据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1.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2.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2.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作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3 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投标人可对任何擅自改变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采购项目的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前提下，对各投标人的有效报价进行评比，以总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若各投标人的报价含增值税专票税率不一，以不含税价（除税后）进行评审）

24 确定中标人

24.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4.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提交招标工作小组，招标工作小组根据评标报告编写招标汇总报告，确定中标候选人上报审批，审批后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合同执行期间如现中标人被解除合同，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递补，并依次类推确定。

25 评标过程保密

25.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 招标承办单位宣布废标的权利

26.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本项目废标，并通知所有投标人：

(1) 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无效投标：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26.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1)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3)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人名称或者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2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按废标处理：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按废标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 签订合同

27 中标通知

27.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承办单位以邮寄或传真等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2 招标承办单位同时向其他投标人发出未中标通知。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8.3 中标人结算时须开具与其名称一致的正规发票。

七 中标服务费

29 中标服务费：本次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八 处罚、询问和质疑

30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采购人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约；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5) 投标人对本项目有虚假应标行为经查实的。

3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公司的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依据相关规定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报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其营业执照。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承办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承办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承办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32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文件或签订合同的事宜提出质疑

3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于投标截止日期 3 天前向招标承办单位提出书面询问。

32.2 招标程序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

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承办单位提出质疑并要求答复。

32.3 对于开标之后的质疑，招标承办单位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不超过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并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对于开标之前的质疑，在投标截止日期2天前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采购人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

九 保密和披露

33 保密和披露

33.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3.2 招标承办单位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采购人其他部门或有关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十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4.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4.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34.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34.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3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一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6.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36.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6.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36.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6.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36.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十二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他人名义投标

3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37.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7.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7.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37.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37.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案例工程甲方评价表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结算金额（元）			
4	建设单位			
5	建设单位整体评价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填写评价
6	评分内容	工程质量		上限 15 分
		工程进度		上限 15 分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		上限 20 分
		处理问题反映效率		上限 25 分
		服务态度及合作精神		上限 25 分
		合计		

施工单位（签名加盖公章）：

时间：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一 概述

项目名称：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

项目简介：对风华高科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具体内容见施工图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 总体要求

1.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二天内。

2.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项目措施费包干、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3.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 支付方式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20%。

进度款：(1)合格工程完工后付合同价款的40%（不含变更工程、扣除暂列金）；

(2)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付合同价款的25%（不含变更工程、扣除暂列金）；

(3)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

(4)保留结算总造价的3%作为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15个工作日内结清，无息退还承包人。

四 工程量清单如下：（EXCEL工程量清单和广联达软件版的工程量清单，请联系项目负责人获取）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风华高科一层会议区精装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暂估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中的暂估价和专业工程工程暂估价。

表—03

安装工程

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总电源					
1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2. 规格:ZR-YJV-3*16mm ² 3. 敷设方式:电缆敷设 4.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0		
2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ZAL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3	030408003001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PVC 2. 规格: Φ40mm	m	20		
4	030411004001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0		
5	030411001001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0		
6	030404035001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10		
7	030411002001	线槽	1. 材质:金属线槽 2. 规格:100*100*0.8	m	90		
8	031002001001	管道支架	1. 形式:吊托支架 2. 材质:碳钢(型钢综合) 3.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两遍、刷红丹两遍、	kg	333		
		总电源合计					
		会议室 1					
9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AL-HY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10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2. 规格:ZR-YJV-3*10mm ² 3. 敷设方式:电缆敷设 4. 品牌: :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2.9		
11	030411001002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6.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2	030408003002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PVC 2. 规格:Φ32mm	m	16.9		
13	030411004002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38		
14	030411001003	配管	1. 位置:照明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38		
15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16	030404034007	照明开关	1. 双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17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8		
18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2 3. 品牌: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19	030412004005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品牌: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44		

20	030411004003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57.3		
21	030411001004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57.3		
22	030404035002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个	8		
23	030411004004	电缆	1. 投影仪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4.4		
24	030411001005	配管	1. 位置: 投影仪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4.4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5	030404035003	插座	1. 投影仪二三插座 10A (墙插)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会议室 1 合计					
		会议室 2					
26	030404017003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AL-HY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27	030408001003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新兴 2. 规格: ZR-YJV-3*10mm ²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8.9		
28	030411001006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6.9		
29	030408003003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 PVC 2. 规格: Φ32mm	m	16.9		

30	030411004005	电缆	1. 照明配线 新兴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08		
31	030411001007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08		
32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33	030404034008	照明开关	1. 双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34	030412004006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8		
35	030412004007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4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36	030412004008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42		
37	030411004006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57.3		
38	030411001008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57.3		
39	030404035004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施耐德	个	8		

40	030411004007	电缆	1. 投影仪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4.4		
41	030411001009	配管	1. 位置: 投影仪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4.4		
42	030404035005	插座	1. 投影仪二三插座 10A (墙插)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会议室 2 合计					
		会议室 3					
43	030404017004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AL-HY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44	030408001004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新兴 2. 规格: ZR-YJV-3*10mm ²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38.4		
45	030411001010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6.9		
46	030408003004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 PVC 2. 规格: Φ32mm	m	16.9		
47	030411004008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22.5		
48	030411001011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22.5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5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49	030404034003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50	030404034009	照明开关	1. 双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1		
51	030412004009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8		
52	030412004010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53	030412004011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42		
54	030411004009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YJ-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57.3		
55	030411001012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57.3		
56	030404035006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个	8		
57	030411004010	电缆	1. 投影仪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24.4		
58	030411001013	配管	1. 位置: 投影仪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4.4		
59	030404035007	插座	1. 投影仪二三插座 10A (墙插)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会议室 3 合计					
		洽谈室 1-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6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60	030411004011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180.3		
61	030411001015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80.3		
62	030404034004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2		
63	030412004012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6		
64	030412004013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1 3.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65	030412004014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34		
66	030411004012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56		
67	030411001016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7		
68	030404035008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6		
69	030404035012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地插) 施耐德	个	2		
		洽谈室 1-2 合 计					
		洽谈室 3、4、5					
70	030411004013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213.7		
71	030411001017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68.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7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72	030404034005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3		
73	030412004015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2 3.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8		
74	030412004018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2		
75	030412004016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1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		
76	030412004019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2 3.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77	030412004017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36.8		
78	030411004014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WDZ-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114.3		
79	030411001018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39		
80	030404035009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8		
81	030404035013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地插)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4		
		洽谈室 3、4、5 合计					
		洽谈室 6、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8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82	030411004015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01.9		
83	030411001019	配管	1. 位置：照明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05		
84	030404034006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2		
85	030412004020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A2 3. 光源：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8		
86	030412004021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A3 3. 光源：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2		
87	030412004022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C1 3. 光源：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		
88	030412004023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C3 3. 光源：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		
89	030412004024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品牌：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15.6		
90	030411004016	电缆	1. 插座配线 新兴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93		
91	030411001020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m	4		

			2. 规格:PVC DN20				
92	030404035010	插座	二三插座 10A（墙插）施耐德	个	8		
93	030404035014	插座	二三插座 10A（地插）施耐德	个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9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94	粤 R2-1-66	配电箱拆除移位安装	旧配电箱拆除移位恢复安装，含部分电缆	台	1		
		洽谈室 6、7 合计					
		走廊					
95	030411004019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21		
96	030411001024	配管	1. 位置：照明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76		
97	030404034010	照明开关	1. 四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1		
98	030411004020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37.4		
99	030411001025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37.4		
100	030404035011	插座	二三插座 10A（墙插）施耐德	个	2		
101	030412004027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A2 3. 光源：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38		

102	030412004028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2 自带应急电池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103	030412004029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8		
104	030412004030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走廊合计					
		应急疏散指示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0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05	030404017005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1ALE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106	030408001005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2. 规格: ZR-YJV-5*4mm ²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0		
107	030411004017	电缆	1. 应急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17		
108	030411001021	配管	1. 位置: 应急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17		
109	030411004018	电缆	1. 疏散指示安全出口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71.1		

110	030411001022	配管	1. 位置:疏散指示安全出口 2. 规格:PVC DN20	m	71.1		
111	030412004025	疏散指示灯	1. 疏散指示灯 2. 品牌:佛山照明 广东平安 3. 详见图纸	套	4		
112	030412004026	疏散指示灯	1. 安全出口 2. 品牌:佛山照明 广东平安 3. 详见图纸	套	4		
		应急疏散指示合计					
		弱电					
113	030411002003	线槽	1. 材质:金属线槽 2. 规格:100*50*0.8	m	45		
114	031002001003	管道支架	1. 形式:吊托支架 2. 材质:碳钢(型钢综合) 3.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两遍、刷红丹两遍、	kg	166.5		
115	030502012001	信息插座	网络插座(墙上安装)施耐德	个	1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1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16	030502012002	信息插座	网络插座(地上安装)施耐德	个	20		
117	030502005001	双绞线缆	非屏蔽 6 类双绞线	m	1419		
118	030411001026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353		
119	01B001	高清线HDMI 电缆	1. 视频高清线HDMI 电缆含两端接头 2. 天花套管安装预留	根	6		
120	030408003005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PVC 2. 规格:Φ32mm	m	80		
121	030502010001	配线架	48 口配线架	个	1		

		弱电合计					
		消防排烟					
122	010807002001	防火窗	1、级别：甲级	m2	88		
123	010807002002	玻璃幕墙拆除		m2	105.6		
124	010807002003	幕墙玻璃新购 安装修复	1、参照原有样式	m2	17.6		
		消防排烟合计					
		空调改造					
		拆除					
125	070205102001	风机盘管	旧风机盘管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台	11		
126	070205113001	空调器室内机 柜式(制冷量 kw 以内) 30	旧风柜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台	2		
127	粤 R2-5-10	薄钢板风管(δ =1.2mm 以内咬 口) 矩形风 管周长(mm 以 内) 2000 以下	旧风管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m2	200.44		
128	粤 R2-5-46	静压箱 每个体 积(m3 以内) 2	旧静压箱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个	2		
129	粤 R2-2-1	钢管、钢塑复合 管 公称直径 (mm 以内) 20	旧水管拆除 DN20，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m	4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2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30	粤 R2-2-2	钢管、钢塑复合 管 公称直径 (mm 以内) 40	旧水管拆除 DN32，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m	66		
		拆除合计					
		空调设备					

131	030701004001	风机盘管 FP—03	1. 型式: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吊顶内 3. 型号: FP-03 两管制 制冷量 3.1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型钢(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4		
132	030701004002	风机盘管 FP—05	1. 型式: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吊顶内 3. 型号: FP-05 两管制 制冷量 4.69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型钢(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3		
133	030701004003	风机盘管 FP—08	1. 型式: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吊顶内 3. 型号: FP-08 两管制 制冷量 7.9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型钢(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2		
134	030701004004	风机盘管 FP—10	1. 型式: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吊顶内 3. 型号: FP-10 两管制 制冷量 9.2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型钢(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2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3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35	030701004005	风机盘管 FP—12	1. 型式: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 2. 安装位置:吊顶内 3. 型号: FP-12 两管制 制冷量 11.2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型钢(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2		
136	粤 030503011001	液晶温控器		台	13		
		空调设备合计					
		空调水					
137	031001001001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输送介质:空调给水 3. 材质:镀锌钢管 4. 型号、规格:DN20*2.5mm 5. 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6. 管道刷油:红丹漆两遍 7. 管道消毒、冲洗 公称直径 (50mm 以内)	m	130		
138	031001001002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输送介质:空调给水 3. 材质:镀锌钢管 4. 型号、规格:DN32*3.2mm 5. 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6. 管道刷油:红丹漆两遍 7. 管道消毒、冲洗 公称直径 (50mm 以内)	m	55		
139	031002001002	管道支架	1. 形式:吊托支架 2. 材质:碳钢(型钢综合) 3.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两遍、刷红丹两遍	kg	342.25		
140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输送介质:排水 3. 材质:PVC 4. 型号、规格:DN25mm 5. 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00		
141	031208002001	管道绝热	1. 橡塑保温套管 DN25*25 2. 品牌:华美	m	230		
142	031208002002	管道绝热	1. 橡塑保温套管 DN42*25 2. 品牌:华美	m	5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4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43	031003001001	螺纹阀门	1. 类型:螺纹截止阀 2. 材质:铜 3. 型号、规格:DN20 埃美柯	个	26		
144	031003001007	电动二通阀	1. 类型:电动二通阀门 DN20 2. 材质:铜 3. 品牌:亿林	个	13		
145	031003010001	金属软管	金属软管 DN20	个	26		
		空调水合计					
		空调风					
146	030702001001	碳钢通风管道	1. 材质:薄钢板 2. 形状:矩形 3. 周长:<2000mm 4. 板材厚度: $\delta=0.6\text{mm}$ 5. 接口形式:咬口 6. 支架:吊架(型钢综合) 7.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防锈漆两遍	m ²	110		
147	031208003001	通风管道绝热	1. 风管橡塑保温板保温 厚 25mm 2. 品牌: 华美	m ²	110		
148	030702008001	柔性软风管	1. 材质:铝箔(有保温型) 2. 形状:圆形 3. 直径 250mm	m	70		
149	030703011001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3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4		
150	030703011002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5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3		
151	030703011003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2025*110 FP-08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2	030703011004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85*110 FP—10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5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53	030703011005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85*110 FP—12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4	030703011006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3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4		
155	030703011007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5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3		
156	030703011008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2025*110 FP—08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7	030703011009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850*110 FP—10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8	030703011010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850*110 FP—12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空调风合计					
		空调电					

159	030404017006	配电箱	1. 名称: 空调配电箱 2. 规格: 自行深化控制系统 施耐德 3. 离地 1.5m	台	1		
160	030408001006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BVV 2. 规格: 3*2.5mm ² 3.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30		
161	030408001007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BVV 2. 规格: 7*1.0mm ² 3.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80		
162	030411001023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30		
		空调电合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6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空调改造合计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					
163	031301001001	吊装加固		项	1		
164	031301002001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1		
165	031301003001	平台铺设、拆除		项	1		
166	031301004001	顶升、提升装置		项	1		
167	031301005001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1		
168	031301006001	焊接工艺评定		项	1		
169	031301007001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1		
170	031301008001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1		
171	031301009001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1		

172	031301010001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1		
173	031301011001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1		
174	031301012001	工程系统检测、检验		项	1		
175	031301013001	设备、管道施工的安全、防冻和焊接保护		项	1		
176	031301014001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1		
177	031301015001	管道安拆后的充气保护		项	1		
178	031301016001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信设施		项	1		
179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项	1		
180	031301018001	其他措施		项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7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单价措施合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名称	定额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和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和利润
人工单价		小计									
元/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材料费明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暂估单价（元）	暂估合价（元）				
	其他材料费			-		-					
	材料费小计			-		-					

注：1. 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编码、名称等；
2. 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	分部分项人工费	28.9613				以人工费为计算基础，费率28.9613%

2	03130200200 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0				以夜间施工 项目人工费 的 20%计算
3	03130200300 1	非夜间施工增加	管井内非夜间 施工增加费+ 地下室非夜间 施工增加费					
4	03130200400 1	二次搬运						
5	03130200500 1	冬雨季施工增加						
6	03130200600 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 护						
7	03130200700 1	高层施工增加	高层增加费					
8	粤 03130200800 1	赶工措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 费	0				赶工措施费 = (1-δ) * 人工费*0.7 (0.8≤δ <1 式 中: δ=合同 工期/定额 工期)
9	粤 03130200900 1	文明工地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0				以分部分项 工程费为计 算基础; 市 级文明工地 0.20%; 省级 文明工地 0.40%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合 计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

装饰工程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合计	
1.1	拆除工程	
1.2	会议室 1	
1.3	会议室 2	
1.4	会议室 3	
1.5	洽谈室 1	
1.6	洽谈室 2	
1.7	洽谈室 3	
1.8	洽谈室 4	
1.9	洽谈室 5	
1.10	洽谈室 6	
1.11	洽谈室 7	
1.12	前厅/走廊	
1.13	白蚁防治及防火涂料	
1.14	成品防护	
2	措施合计	
2.1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	
2.2	其他措施费	
3	其他项目	
3.1	材料检验试验费	

3.2	工程优质费	
3.3	暂列金额	
3.4	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总承包服务费	
3.7	材料保管费	
3.8	预算包干费	
3.9	索赔费用	
3.10	现场签证费用	
4	规费	
5	税金	
6	总造价	
7	人工费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表—04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招标控制价合计=1+2+3+4+5	
-------------------	--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表—0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 价	综合合 价
		拆除工程					
1	011606003001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现有天花拆除 2. 废料外运 20km 3、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538		
2	011601001001	泡沫混凝土隔墙拆除	1. 现有泡沫混凝土隔墙拆除 2、厚度 250 3. 废料外运 20km	m3	13.75		
3	011609001004	栏杆、栏板拆除	1. 原金属玻璃栏杆拆除 2、废料外运 20 公里	m	18.3		

4	011606003002	天花以上原有设施拆除	1. 含线管、电线、水管、钢支架等（不含消防设施） 2. 有回收价值的废料搬运到甲方指定位置，无回收价值的外运 20 公里 3.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538		
		拆除工程合计					
		会议室 1					
		墙面装饰					
5	011210006001	2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C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2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44.77		
6	011210006011	1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A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1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12.52		
7	011207001001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52.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8	011207001002	WC-02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2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	m2	66.96		

			清洗墙布 300885				
9	011105006001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11		
10	011502001001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2.01		
11	011207001003	金属饰面 MT-01	1. 轻钢龙骨 15 厘板底面贴黑钢 2. 面贴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 1.0mm 厚	m2	14.28		
12	011207001004	墙布饰面 WC-01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1.52		
13	011210003001	玻璃隔断 GL-01	1. 12MM 白色透明玻璃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1.02		
14	010507007001	隔墙地梁	1、混凝土: C20	m3	0.32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5	011210003002	玻璃双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1603*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9.858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6	010801001001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49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47		
17	010801001008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183*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3.55		
18	010801005001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 1.0mm 厚	m2	6.57		
19	011207001030	门头	1、WD-01 木纹 (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8.62		
20	010810001001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1.02		
21	011501006001	设备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m2	5.7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22	011107001012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 (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304		

		天花合计					
		会议室 1 合计					
		会议室 2					
		墙面装饰					
30	011210006012	1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A 2.做法详见图纸 3.厚度：1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14.5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5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31	011207001031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素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42.23		
32	011207001032	WC-02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2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66.75		
33	011207001033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	m2	5.36		

			清洗墙布 300885				
34	011105006002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0mm 厚	m2	10.46		
35	011207001034	金属饰面 MT-01	1. 轻钢龙骨 15 厘板底面贴黑钢 2. 面贴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1.0mm 厚	m2	4.26		
36	011406001003	抹灰面油漆（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 （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m2	0.76		
37	011210003020	玻璃隔断 GL-01	1. 12MM 白色透明玻璃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2.78		
38	010507007002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08		
		墙面装饰合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6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门窗装饰					
39	011210003021	玻璃双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1603*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9.62		

40	011207001035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3.32		
41	010801005012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4.93		
42	010801001009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183*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3.55		
43	010810001002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5.56		
44	011501006002	茶水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m2	4.4194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45	011107001013	石材地面（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34		
46	011101006010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平均 4mm	m2	64.793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7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	综合合

				单 位		价	价
47	011104001012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 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 ²	64.793		
48	011502001003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 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3.28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49	011302001003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 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 ²	64.793		
50	011406001002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面漆: 竹炭 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 ²	80.943		
51	011302001004	吊顶天棚木线 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 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 ²	11.556		
52	011304002002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会议室 2 合计					
		会议室 3					
		墙面装饰					
53	011210006018	200 厚轻钢龙骨 石膏板隔音墙	1. 部位: 隔墙 C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 200mm 4. 内填隔音棉	m ²	44.7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8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54	011210006014	1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A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1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14.52		
55	010507007003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32		
56	011207001036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40.48		
57	011207001037	WC-02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2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57.31		
58	011207001038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5.36		
59	011105006003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 基层清理 2. 基层 9mm 胶合板 3. 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5mm 厚	m2			

60	011105006012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10.5		
61	011207001039	金属饰面 MT-01	1. 轻钢龙骨 15 厘板底面贴黑钢 2. 面贴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 1.0mm 厚	m2	6.5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9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62	011210003022	玻璃隔断 GL-01	1. 12MM 白色透明玻璃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86		
63	011206001002	石材饰面 ST-01	1. 爵士白大理石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4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64	011210003023	玻璃双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1603*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9.62		
65	010801001010	双开乙级防火门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1590*3000） 2. 乙级防火门，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77		

66	010801001011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183*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3.55		
67	011207001040	门头	1、WD-01 木纹 (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5.86		
68	010801005013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 1.0mm 厚	m2	4.93		
69	010810001003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6.86		
70	011501006003	茶水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m2	4.495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0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71	011107001014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34		
72	011101006011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m2	76.22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73	011104001013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 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2	76.22		
74	011502001021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 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3.28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75	011302001005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 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76.22		
76	011406001004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 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99.35		
77	011302001006	吊顶天棚木线 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 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708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 价	综合合 价
78	011304002003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会议室 3 合计					
		洽谈室 1					
		墙面装饰					
79	011207001041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21.12		
80	011105006013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5.58		
81	011207001042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10.89		
82	011210003006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11		
83	011406001017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84	011502001022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85	010801001012	木质单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90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2.7		
86	011207001043	门头	1、WD-01 木纹 (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87	010801005014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 1.0mm 厚	m2	1.52		
88	010810001005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89	011501006004	矮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9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90	011101006002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 (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7.34		
91	011104001014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7.34		
92	011502001007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 (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3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93	011107001015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94	011302001023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17.34		
95	011406001005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 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29.02		
96	011302001008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7995		
97	011304001001	灯带(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7.98		
98	011406001006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 底漆：无添加剂） 4. 灯槽	m2	7.98		

99	011304001002	窗帘盒、风口槽	1. 轻钢龙骨制安，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3.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4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00	011406001007	抹灰面油漆（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投影幕盒、窗帘盒、投影仪	m2	3.7		
101	011304002004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1 合计					
		洽谈室 2					
		墙面装饰					
102	011207001044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21.12		
103	011105006014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0mm 厚	m2	5.58		

104	011207001045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10.89		
105	011210003008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11		
106	011406001018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5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07	011502001023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08	010801001013	木质单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90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2.7		

109	011207001046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10	010801005015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11	010810001006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112	011501006005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9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13	011101006003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6.33		
114	011104001015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6.33		
115	011502001009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6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16	011107001016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17	011302001009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17.34		
118	011302001010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7995		
119	011406001008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29.02		
120	011304001003	灯带(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7.98		
121	011406001019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灯槽	m2	7.98		
122	011304001004	窗帘盒、风口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3.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第 17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23	011406001020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投影幕盒、窗帘盒、投影仪	m2	3.7		
124	011304002005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2 合计					
		洽谈室 3					
		墙面装饰					
125	011207001047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67		
126	011105006015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0mm 厚	m2	5.47		
127	011207001048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33.92		
128	011210003010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95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8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29	011210003024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130	011207001049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31	010801005016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32	010810001007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9.5		
133	011501006006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2.5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34	011101006004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3.1		
135	011104001016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3.1		

136	011502001011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37	011107001017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 ²	0.13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9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38	011302001011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 ²	13.1		
139	011302001012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 ²	5.49		
140	011406001009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 ²	21.01		
141	011304002006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3 合计					
		洽谈室 4					
		墙面装饰					
142	011207001050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67		
143	011105006016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4.1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0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44	011207001051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33.92		
145	011210003025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95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46	011210003026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147	011207001052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48	010801005017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49	010810001008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9.5		
150	011501006007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2.5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51	011101006005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2.1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52	011104001017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2.14		
153	011502001013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m	0.9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154	011107001018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55	011302001013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12.14		
156	011302001014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3.915		
157	011406001010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20.05		
158	011304002007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4 合计					
		洽谈室 5					
		墙面装饰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工程量	金额 (元)
----	------	------	--------	---	-----	--------

				量 单 位		综合单 价	综合合 价
159	011207001053	WD-01 墙面造型 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5.02		
160	011105006017	金属踢脚线(金 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 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4.51		
161	011207001054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可 清洗墙布 300885	m2	24.95		
162	011210003027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49		
163	011406001021	墙面深灰色乳 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 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164	011502001024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 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65	011210003028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 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3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66	011207001055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67	010801005018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68	010810001009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169	011501006008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8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70	011101006006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25.19		
171	011104001007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25.19		
172	011502001015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73	011107001019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4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74	011302001015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5.19		
175	011302001016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7.9785		
176	011406001011	抹灰面油漆（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37.99		
177	011304002008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5 合计					
		洽谈室 6					
		墙面装饰					
178	011207001056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5.02		

179	011105006018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4.51		
180	011207001057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24.95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5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81	011210003029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49		
182	011406001022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183	011502001025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84	011210003030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185	011207001058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86	010801005019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87	010810001010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188	011501006009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8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89	011101006007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25.1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6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90	011104001018	地毯楼地面 （CPT-03）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25.19		
191	011502001017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92	011107001020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93	011302001017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5.19		
194	011302001018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7.97		
195	011406001012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37.99		
196	011304002009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6 合计					
		洽谈室 7					
		墙面装饰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7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97	011207001059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0.97		
198	011105006019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6.02		
199	011207001060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49.58		
200	011210003031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8		
201	011406001023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202	011502001026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203	011210003032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04	011207001061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205	010801005020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206	010810001011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8.1		
207	011501006010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8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208	011101006008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25.297		
209	011104001019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25.297		
210	011502001019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211	011107001021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本页小计							

表—08

第 29 页 共 33 页

– 81 –

			4、内填隔音棉				
219	010507007004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9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0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20	011207001062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30.77		
221	011105006020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0mm 厚	m2	14.57005		
222	011207001063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95.6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223	010801001015	木质单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98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	m2	2.94		

			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224	010801001014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57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7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25	010801001016	双开乙级防火门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590*3000) 2. 乙级防火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77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226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2. 仿大理石砖铺贴 (施工前提供样板确认) 3、规格：800*800	m2	116.9		

227	011107001022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517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228	011302001021	吊顶天棚 WD-01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饰面板橡木索色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4.19		
229	011302001022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85.84		
230	011406001014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85.8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31	011406001015	抹灰面油漆 (PT-03)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灯槽	m2	77.44		

232	011406001016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投影幕盒、窗帘盒、投影仪	m2	17.71		
233	011304002011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前厅/走廊合计					
		白蚁防治及防火涂料					
234	01B001	白蚁防治	施工范围内白蚁防治	m2	533.81		
235	011407006001	木材构件喷刷防火涂料（墙面）	1、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851.76		
236	011407006002	木材构件喷刷防火涂料（天花）	1、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533.81		
		白蚁防治及防火涂料合计					
		成品防护					
237	011707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对楼地面成品保护	项	1		
238	01170700700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成品防护合计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					
239	粤 011701012001	活动脚手架		m2	864		
240	粤 011701012002	活动脚手架		m2	528.94		
241	011702025001	其他现浇构件		m2	16.37		
		单价措施合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3 页 共 33 页

合 计	
-----	--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名称	定额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和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和利润	
人工单价		小计										
元/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材料费明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暂估单价（元）		暂估合价（元）			
	其他材料费					-		-				
	材料费小计					-		-				

注：1. 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编码、名称等；
2. 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 率 (%)	调整后 金额 (元)	备注
1	011707001001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临时设施、安全施工	分部分项合计	3.8796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费率3.8796%

2	SGYCWRZF00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	分部分项合计 *0.038796	0				根据粤建标函 【2018】 106号文规定：以系数计算的安 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计算基 础，费率 17.5%
3	YGSMGLF00001	用工实名管理费	分部分项合计 *0.038796	0				根据粤建标函 【2018】 106号文规定：以系数计算的安 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计算基 础，费率 6%
4	WMGDZJF00001	文明工地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0				以分部分 项工程费 为计算基 础，市级文 明工地为 0.4%；省级 文明工地 为 0.7%
5	011707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0				以夜间施 工项目人 工费的 20% 计算
6	GGCSF0000001	赶工措施	分部分项合计	0				赶工措施 费= (1- δ) *分部分项 工程费 *0.1 (0.8 $\leq \delta < 1$ 式中： δ = 合同工期/ 定额工期)
7	NJCCQZJCC001	泥浆池(槽)砌筑及拆						钻(冲)孔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 率 (%)	调整后 金额 (元)	备注
		除						桩、旋挖成孔灌注桩、微型桩，费用标准为:26.26元/m3；地下连续墙费用标准为:42.11元/m3
8	LSSGCSF00001	绿色施工措施费	分部分项合计	0				依据“穗建造价[2018]64号”、“中建通[2018]70号”，建筑装饰专业工程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0.37%计取，安装、市政、修缮专业工程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0.25%计取。

[illegible]

编制人（造价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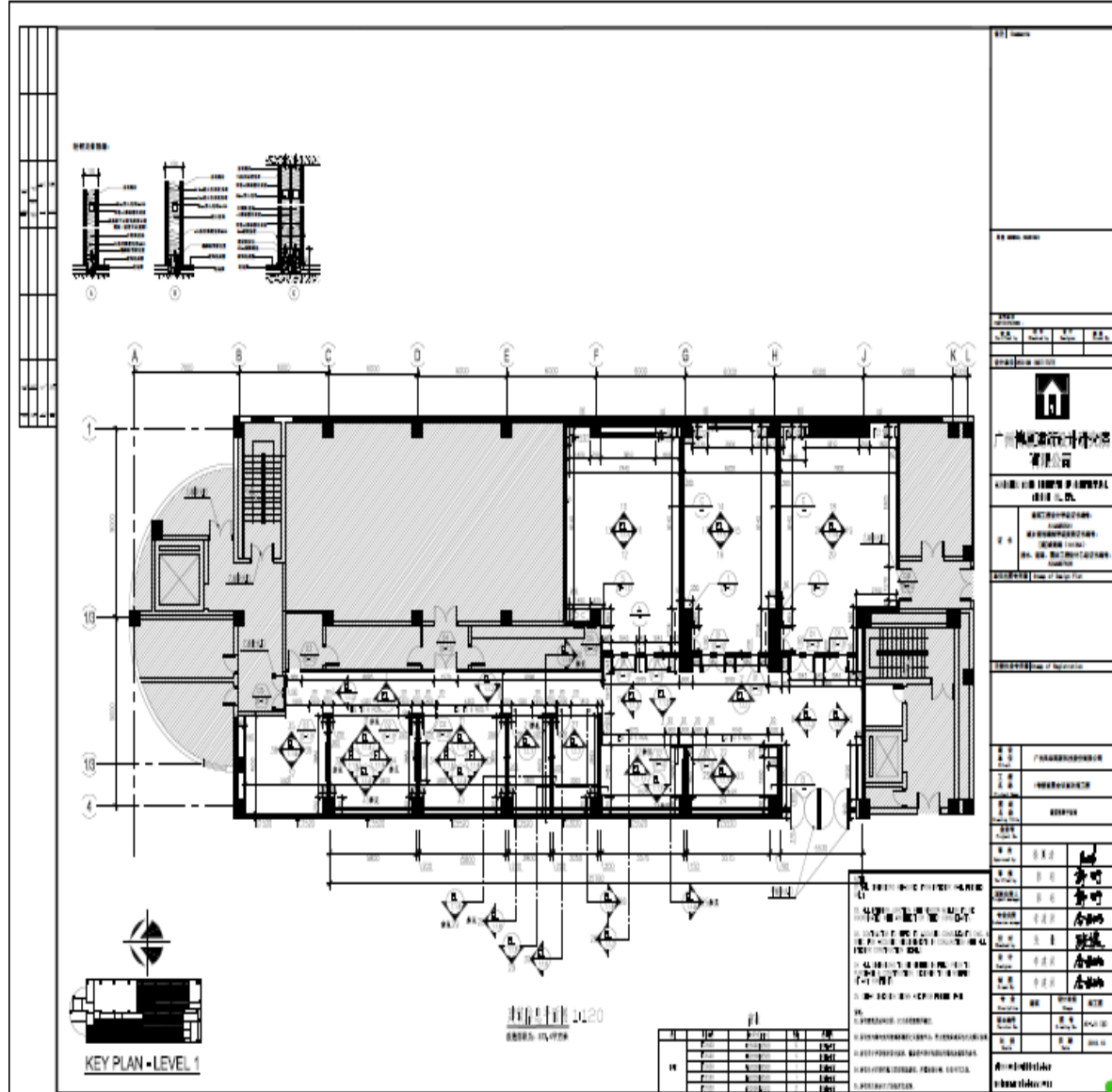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3

第四章 图纸

(施工图, 请联系项目负责人获取。)

总平面图:



第五章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1 #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城内

发 包 人：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_____

广东省建设厅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A. 工程概况.....	1
B. 工程承包范围.....	1
C. 合同工期.....	1
D. 质量标准.....	2
E. 合同价款.....	2
F. 组成合同的文件.....	2
G. 词语含义.....	2
H. 承包人承诺.....	2
I. 发包人承诺.....	2
J. 合同生效.....	3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总则	4
1. 定义.....	4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9
3. 阅读、理解与接受.....	10
4.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10
5. 施工设计图纸.....	11
6. 通讯联络.....	12
7. 工程分包.....	13
8. 现场查勘.....	14
9. 招标错失的修正.....	14
10. 投标文件的完备性.....	15
11.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6
12. 事故处理.....	16
13. 交通运输.....	17
14. 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18
15. 专利技术.....	18

16. 联合的责任.....	18
17. 保障.....	19
18. 财产.....	20
二、合同主体.....	20
19. 发包人	20
20. 承包人	22
21. 现场管理人员任命和更换	24
22. 发包人代表	25
23. 监理工程师	25
24. 造价工程师	27
25. 承包人代表	29
26. 指定分包人	29
27. 承包人劳务	30
三、担保、保险与风险	32
28. 工程担保	32
29. 发包人风险	33
30. 承包人风险	34
31. 不可抗力	34
32. 保险	35
四、工期.....	37
33. 进度计划和报告.....	37
34. 开工.....	38
35. 暂停施工和复工.....	38
36. 工期和工期延误.....	40
37. 加快进度.....	42
38. 竣工日期.....	43
39. 提前竣工.....	43
40. 误期赔偿.....	44
五、质量与安全	44

41. 质量与安全管理.....	44
42. 质量标准.....	45
43. 工程质量创优.....	46
44. 工程的照管.....	46
45. 安全文明施工.....	47
46. 测量放线.....	49
47. 钻孔与勘探性开挖.....	50
48.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50
49.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50.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53
51.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5
52. 工程质量检查.....	56
53.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57
54. 重新验收和额外检查检验.....	58
55. 工程试车.....	58
56. 工程变更.....	59
57. 竣工验收条件.....	62
58. 竣工验收.....	62
59. 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65
六、造价.....	67
60. 资金计划和安排.....	67
61. 工程量.....	67
62. 工程计量和计价.....	68
63. 暂列金额.....	69
64. 计日工.....	70
65. 暂估价.....	70
66. 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71
67. 工程优质费.....	72
68.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72
69. 后继法律法规变化事件.....	73
70. 项目特征描述不符事件.....	73

7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事件.....	74
72. 工程变更事件.....	74
73. 工程量偏差事件.....	76
74. 费用索赔事件.....	77
75. 现场签证事件.....	78
76. 物价涨落事件.....	80
77. 合同价款调整程序.....	81
78. 支付事项.....	82
79. 预付款.....	83
80. 安全文明施工费.....	84
81. 进度款.....	85
82. 竣工结算.....	86
83. 结算款.....	87
84. 质量保证金.....	88
85. 最终清算款.....	89
七、合同争议、解除与终止.....	90
86. 合同争议.....	90
87. 合同解除.....	92
88. 合同解除的支付.....	94
89. 合同终止.....	95
八、其他.....	95
90. 缴纳税费.....	95
91. 保密要求.....	96
92. 廉政建设.....	97
93. 禁止转让.....	97
94. 合同份数.....	97
95. 合同备案.....	98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	99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99

4.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99
5.施工设计图纸.....	99
6.通讯联络.....	100
7.工程分包.....	100
13.交通运输	100
14.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100
19.发包人	101
20.承包人	102
22.发包人代表	102
23.监理工程师	103
24.造价工程师	103
25.承包人代表	103
26.指定分包人	104
28.工程担保	104
31.不可抗力	105
32.保险	105
33.进度计划和报告	105
34.开工	105
36.工期及工期延误	105
38.提前竣工	106
42.质量标准	106
45.安全文明施工	106
46.测量放线	106
48.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106
49.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106
50.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106
51.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07
5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07

55.工程试车	107
56.工程变更	107
58.竣工验收	107
59.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107
63.暂列金额	108
65.暂估价	108
66.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108
67.优质优价奖	108
68.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109
72.工程变更事件	109
73.工程量偏差事件	109
75.现场签证事件	109
76.物价涨落事件	110
78.支付事项	110
79.预付款	110
80.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81.进度款	111
82.竣工结算	111
84.质量保证金	112
85.最终清算款	112
86.合同争议	112
91.保密要求	113
94.合同份数	113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联合体施工协议书	114
附件二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116
附件三 工程质量保修书	117
附件四 廉政合同	119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城内

工程内容: 具体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规模: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详见投标清单及施工图。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项目措施费包干、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二天内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

（小写）：¥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及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8 年 月 日

订立合同地点： 肇庆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地 址：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电子工业园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8—2865693

电 话：

传 真： 0758—2865440

传 真：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邮政编码： 51009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总 则

1 定义

定义 下列词语或措辞，除非特别说明，在本合同中均具有以下赋予的含义：

1.1 合同：指合同双方当事人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所订立的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由第 2.2 款所列的文件组成。

1.2 协议书：指合同双方当事人为合同工程所签订的协议书。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协议书签字、盖单位公章后，合同即告生效。招标工程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签订。

1.3 通用条款：指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以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所订立的，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条款。

1.4 专用条款：指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合同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它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也是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和完善。招标工程的专用条款，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5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正式接受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函件。

1.6 承包人投标文件：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根据招标文件编制完成、签字并被中标通知书所接受的，承包人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向发包人提交的技术、经济文件。

1.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本合同所指明的

和合同工程依法应适用的标准与规范，以及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对有关技术方面问题做出的补充、修改和批准文件。

1.8 施工设计图纸：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按规定审批的由发包人提供或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提供，满足承包人施工需要的所有施工图纸（包括任何补充和修改的施工图纸、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9 工程量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合同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项目和税金项目的名称和相应数量等的明细清单。

1.10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1 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且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2 分包人：指被发包人接受且具有相应资格，并与承包人签订了分包合同，分包合同工程某一部分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3 第三方：除合同双方当事人(含双方雇员及代表其工作的人员)以外的任何他人或组织。

1.14 设计人：指受发包人委托的负责合同工程工程设计专业技术且具有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5 监理人：指受发包人委托的负责合同工程工程监理专业技术且具有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6 工程造价咨询人：指受发包人委托的负责合同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且具有相应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17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受其委托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
- 1.18 发包人代表：**指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全权代表。发包人代表由发包人依据第 22.1 款规定任命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 1.19 监理工程师：**指监理人委派常驻施工现场负责合同工程工程监理专业技术的专业人员。监理工程师由监理人提名，经发包人依据第 23.1 款规定任命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 1.20 造价工程师：**指工程造价咨询人委派常驻施工现场负责合同工程工程造价专业技术的专业人员。造价工程师由工程造价咨询人提名，经发包人依据第 24.1 款规定任命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 1.21 承包人代表：**指承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和负责合同工程施工现场管理的全权代表。承包人代表由承包人依据第 25.1 款规定任命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 1.22 合同工期：**指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按照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从开始实施到完成合同工程的天数。
- 1.23 开工日期：**指根据第 34 条规定，监理工程师在开工令中写明的、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最迟在该日期开工的日期。
- 1.24 计划竣工日期：**指自开工日期起根据合同约定要求承包人完成合同工程并竣工的全部时间（包括根据第 36 条和第 37.2 款规定所做的调整）。
- 1.25 实际竣工日期：**指承包人实际完成合同工程或某单位工程后，由发包人按照第 58 条规定组织竣工验收、接收工程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日期。实际竣工日期，按照第 38.2 款规定确定。
- 1.26 缺陷责任期：**指履行第 59.3 款规定的缺陷责任的期限。具体期限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包括第 59.2 款规定的延长期限。

- 1.27 基准日期：**指招标工程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28 天的日期；非招标工程订立合同前 28 天的日期。
- 1.28 小时或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时钟小时或日历天。合同中约定按照小时计算时间的，从发生事件有效时开始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约定按照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但竣工日期除外。时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即次日零点）。
- 1.29 中标价格：**指中标通知书中列明的，发包人接受中标人（承包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的价格。
- 1.30 合同价款：**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包括调整的合同价款）支付给承包人的全部金额。其具体款项依据协议书中标明的包括暂列金额、暂估价在内的金额和第 68.2 款规定合同价款调整事件确定。
- 1.31 费用：**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或将发生的所有合理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其他合理分摊的开支，但不包括利润。
- 1.3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费：**指为实施、完成并保修永久工程，发生于工程实体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和风险费用。
- 1.33 措施项目费：**指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发生于合同工程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的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
- 1.34 工程款：**指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发包人支付或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各种价款，包括进度款、结算款等。
- 1.35 暂列金额：**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在签订协议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等等的采购，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款调整以

及经确认的索赔、现场签证等的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

1.36 暂估价：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工程设备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7 计日工：指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完成发包人提出的施工设计图纸以外的零星项目或工作，按照合同中约定计价付款的一种计价方式。

1.38 质量保证金：指按照第 84 条约定用于保证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金额。

1.39 合同工程：指合同双方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40 永久工程：指按照合同约定承包人应当实施、完成并移交给发包人的永久性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41 临时工程：指实施、完成并保修永久工程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临时性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1.42 分包工程：指合同工程中，由具有相应分包资质的分包人实施、完成的非主体结构（除钢结构外）的专业性工程。

1.43 单位工程：指具有独立的设计文件，竣工后可以独立发挥生产能力和效益的永久工程。组成合同工程的单位工程名称、内容和范围等应在专用条款中明确。

1.44 施工场地（或工地、现场）：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发包人在合同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其他任何场所。

1.45 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仪器装置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46 施工设备：指承包人临时带入现场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仪器、机械、运输工具或其他物品，但不包括用于或安装在合同工程中的工程设备。

- 1.47 **工程变更**：指经发包人批准的由监理工程师根据第 56 条规定发出指令的工程任何变更。
- 1.48 **索赔**：指合同履行期间，对于非自己的过错而应由对方当事人承担责任的情况所造成的损失，并根据第 36 条和第 74 条规定向对方当事人提出费用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 1.49 **现场签证**：指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第 14.2 款约定的指定人选根据第 75 条规定就施工过程中涉及的责任事件所作的签认证明。
- 1.50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1.51 **竣工验收**：指承包人完成了全部合同工作后，发包人按照合同要求进行的验收。
- 1.52 **国家验收**：指政府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规程和政策等有关规定，针对发包人全面组织实施的整个工程正式交付投运前的验收。
- 1.53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文件、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合同双方当事人可在专用条款中注明所采用的书面形式。
- 1.54 **国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2.1

标题和旁注 本合同条款的标题和旁注不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2.2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下列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是一个合同整体，彼此应当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当出现相互矛盾时，组成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履行的本合同条款修改后存在不公平的条款，另一方当事人不接受的，应及时提出修正意见。经再次催告修正无效的情况下，不利一方当事人有权拒绝订立或单方解除本合同；给对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责任方应予赔偿。

4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4.1

语言文字

本合同所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汉语）。

对于必须使用外文表达的专用术语等，应附有中文注释。

4.2

...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合同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

4.3

...

适用标准与规范

本合同适用的标准与规范为国家、行业 and 广东省的标准与规范或规程，以及发包人在合同中要求使用的标准与规范。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专用条款中约定适用的国家标准、规范名称；国家没有但行业有的，约定适用的行业标准、规范名称；国家和行业没有但广东省有的，约定适用的广东省地方标准、规范名称。

国内没有适用的标准、规范的，由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或在承包人投标报价前提出施工技术要求，承包人在自主报价时按照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发包人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有异议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5 施工设计图纸

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应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数量，向承包人提供经已审批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技术资料。如承包人需要增加数量的，发包人可代为办理，发生的费

用由承包人承担。如发包人未能按时提供施工设计图纸造成工期延误的，按第 36.3 款规定处理。

5.2

承包人提供配合施工的图纸 如果合同约定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大样图、加工图等配合施工设计图纸的，承包人应在其设计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按照监理工程师的工作指令完成有关施工设计图纸。承包人应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数量向监理工程师提交此类施工设计图纸，监理工程师应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内报发包人批准后予以答复。即使经监理工程师同意，承包人仍应对其施工设计图纸负责。

5.3

...

图纸的修改 施工设计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监理工程师应及时书面报告发包人。发包人收到书面报告后应及时通知设计人予以修改，并在合同工程或其相应部位施工前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数量提供给承包人。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新提供的经设计人修改后的施工设计图纸施工。

5.4

...

图纸错漏的改正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计图纸存在明显错漏或疏忽，应及时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发包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应及时予以答复，并通知设计人予以改正。因发包人未及时答复等原因造成承包人损失的，发包人应予赔偿。

5.5

图纸的使用与退还

施工期间，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均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的包括第 5.1 款、第 5.2 款、第 5.3 款规定内容的施工设计图纸供实施合同工程过程需要时使用。本合同终止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施工设计图纸外，承包人应将全部施工设计图纸退还给发包人。

6 通讯联络

6.1

通讯形式 本合同中无论何处涉及到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准、确认、同意、决定、核实、

通知、任命、指令、要求、意见、证明、证件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通讯（含派人面交、邮寄、电子传输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且只有在对方当事人收到后方能生效。

6.2

...

发送通讯 合同中无论何处涉及到各方之间的通讯都不应无理扣压或拖延。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各方通讯地址和收件人，并按照约定期限内送达指定地点和接收人。

收件人应在通讯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时间。一方当事人拒绝签收另一方当事人通讯，另一方当事人以特快专递、挂号信等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将通讯送至通讯地址的，视为送达。

7 工程分包

7.1

分包工程的要求 承包人应自己实施、完成合同工程的主体结构。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或将其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方，也不得将合同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方。

7.2

...

分包工程的批准 承包人可依法将部分工程分包给具有相应分包资质的分包人，但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工程的任何部分或任何工作分包给第三方。下列情况则属例外：

- （1）施工劳务作业分包；
- （2）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购买材料和工程设备；
- （3）合同中已指定的分包工程。

7.3

...

签订分包合同 承包人分包工程的，应与分包人签订分包合同，并在分包合同签订后的7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各提交一份分包合同。承包人有义务禁止

分包人将分包工程再次分包。

7.4

...

**分包工程价款
结算与支付** 分包工程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结算。除合同另有约定或取得承包人的同意外，
发包人应将分包工程款按专用条款约定的支付方式全部支付给承包人，禁止发
包人直接向分包人支付任何工程款。

如发包人有要求时，承包人应提供能证明自己已向分包人支付其分包工程款等
证明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直接向分包人支付承包人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分包
工程款，并在承包人得到的工程款中扣除。

7.5

...

**分包工程责任
和义务** 工程分包不能免除承包人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承包人应在
分包场地派驻相应管理人员保证本合同的履行。

分包人应对分包工程负责。分包人的任何违约行为或疏忽导致工程损坏、损害
或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连带责任。

7.6

...

分包合同终止 无论何种原因，当本合同终止时，分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分包合同也随即终止。
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前向分包人支付分包人应得所有款项。

8 现场查勘

8.1

**发包人提供资
料的责任** 发包人应按照第 19.2 款第（4）点规定向承包人提供有关资料。此资料作为招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布。发包人对其提供的上述资料的真实
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因发包人提供上述资料错误导致承包人发生损失的，
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8.2

...

承包人现场查勘 承包人应依据发包人按照第 19.2 款第 (4) 点规定提供的资料和自己对现场查勘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发包人提供上述资料的理解、推断和应用负责。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应被认为已经考虑了现场及其周围环境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现场地质情况及地形地貌特征；
- (2) 水文和气候条件；
- (3) 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所需的临时工程和措施项目；
- (4) 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所需的材料采购和加工、设备的采购，及所需的施工设备、周转性材料、人员和管理等；
- (5) 场地内外的交通情况及水、电、食宿供应条件；
- (6) 可能对投标报价有影响或起作用的其他情况。

9 招标错误的修正

9.1

合同条款及格式完备性和义务 发包人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条款及格式，应被认为是正确的和公平的，并已包括了发包人履行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付款项的义务；
- (2) 完成本合同第 19.2 款约定工作的义务；
- (3) 修正不正确合同条款及格式的义务；
- (4) 澄清并改正被认定有失公平的合同条款的义务；
- (5) 协助承包人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的义务。

9.2

...

工程量清单准确性修正 发包人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其招标控制价等资料，应被认为是准确和完整的。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应及时予以修正，并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 (1) 施工设计图纸发生变化的；
- (2) 出现第 68.2 款规定调整合同价款事件的；

(3) 未按照国家、省有关计价规定编制的其它情形。

10 投标文件的完备性

10.1

投标文件完备性和义务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所填单价和总价，应被认为是正确的和完备的，并已包括了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服务的义务及处理意外事件的义务；
- (2) 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的义务；
- (3) 工程质量保修的一切义务。

10.2

承包人报价的限制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填入单价或总价的清单项目，应认为该项目价款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项目的单价或总价中，发包人将不另行支付。

10.3

算术性错误的调整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出现算术性错误，导致其实际总造价与报价总金额不一致时，合同双方当事人可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予以修正，并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11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1.1

文物化石等物品保护 在施工现场发现的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古迹以及其他具有考古、地质研究等价值的遗迹、化石、钱币或物品，属于国家所有。一旦发现上述文物，承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防止任何人员移动或损坏上述文物，并于 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通知后立即指令承包人继续保护好现场，并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如发现文物后隐瞒不报或报告不及时，导致上述文物丢失或遭受破坏的，由责任方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2.....

地下障碍物处置 本合同已明确指出的地下障碍物,应视为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预见其对施工的影响,并已在合同价款中考虑。

本合同未有明确指出的地下障碍物,在施工过程遇到时,承包人应于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并提出处置方案。监理工程师在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正方案,并发出施工指令。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工程师指令进行施工。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12 事故处理

12.1

发生事故的通知 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工程发生质量与安全事故,承包人立即通知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

12.2

事故的处理

接到事故通知后,合同双方当事人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做好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国家规定时限如实上报政府有关部门,配合政府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12.3

事故争议认定 合同双方当事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照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13 交通运输

13.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根据实施合同工程的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实施合同工程所需修建场

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上述手续。

13.2

场外施工道路的约定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场地内所需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包括维修、养护和管理发包人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并承担相应费用。

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发包人使用。

13.3

场外交通 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通路和桥梁的限制荷重安全行驶，并服从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承包人车辆外出行驶所需的场外公共道路的通行费、养路费和税款等，由承包人承担。

13.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承包人应负责向交通管理部门办理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的手续，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上述手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5

道路和桥梁的损坏责任 因承包人运输造成施工场地内外公共道路和桥梁损坏的，由承包人承担修复损坏的全部费用和可能引起的赔偿。

13.6

水路和航空运输 本条内容适用于水路运输和航空运输，其中“道路”包括河道、航线、船闸、机场、码头、堤防以及水路或航空运输中其他相似结构物；“车辆”包括船舶和飞机等。

14 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14.1

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工程发生第 23.3 款、第 24.3 款专项批准事件的，发包人批准后应通知监理工程师和（或）造价工程师按照合同约定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工作指令，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承包人在收到监理工程师和（或）造

价 工程师发出的工作指令后,应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发生事件的相关工作。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第 14.2 款规定对发生的专项批准事件予以签认,并及时将发生事件的相关资料整理、归档,同时按第 23.2 款、第 24.2 款规定职权将其中一份送监理工程师和(或)造价工程师留存。

14.2.....

专项批准事件 签认人的要求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第 23.1 款、第 24.1 款和第 25.1 款规定,分别在专用条 款中写明负责专项批准事件签认的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和 建造师具体人选,授予其负责专项批准事件签认的权力,并提供该人选的印章、 签字式样,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当专项批准事件发生时,该人选应在其职权范 围内,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程序、时限、生效条件等要求,对发生事件的内容、 数量和单价等办理签认手续,并加盖所在单位的法人公章或其授权的施工现场 管理机构章。
--------------------------	---

15 专利技术

15.1

侵犯专利技术 责任	承包人在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过程中,如因采用施工工艺或使用施工设 备及自身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而发生侵犯他人商标、图案、工艺、材料、 设备专利权或知识产权的行为,并引起索赔或诉讼,则一切与此有关的损失、 赔偿、诉讼等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但由于遵守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计图纸、 标准与规范、技术说明和要求而造成的侵权,则属例外。
----------------------	--

15.2.....

专利技术的使用	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采用专利技术的,其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承 包人的技术秘密和第 91 条规定的保密信息、资料等,发包人应严格按照第 91 条规定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第三方。
----------------	--

15.3

版权和知识产 权	合同双方当事人各自对属于自己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他文件保留版权和知识 产权。双方签订本合同后,应视为分别授权对方当事人为实施合同工程而复制、 使用、传送上述施工设计图纸和文件。但未经对方当事人同意,另一方当事人 不得将其另作他用或转给第三方。
---------------------	---

16 联合的责任

16.1

共同的和各自的责任 如果承包人是联合体经营，则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在工程开工前签订联合体施工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该联合体各方都应在合同履行期间对发包人负有共同的和各自的责任。

16.2

联合体文件签署 联合体应有一个被授权的、对联合体各方有约束力的牵头人，由其负责与发包人、监理人和工程造价咨询人联系，组织联合体各方全面履行合同。该牵头人应指派专职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的有关文件由该专职代表签署。未经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联合体的组成、结构和施工协议书不得随意变动。

17 保障

17.1

合同双方相互保障 合同一方当事人应负责和保障另一方当事人不因其自身的行为或疏忽而引起的一切损害、损失和赔偿。但受保障的一方当事人应积极采取合理措施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或损害。因受保障的一方当事人未采取合理措施而导致损失扩大，则损失扩大部分由其自身承担。

17.2

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保障 承包人应保障发包人不承担因承包人移动或使用施工场地外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所造成的损害而引起的赔偿。

18 财产

18.1

用于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的要求

合同工程所需的材料、工程设备（包括备品备件、安装专用工器具与随机资料）和承包人的施工设备一经运至施工现场，即成为实施合同工程的财产。没有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使用合同工程的财产，也不得将实施合同工程的财产运出施工现场，但用于运送材料和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雇员的运输工具除外。

18.2.....

发包人财产及其使用

如果发包人依据第 87.3 款规定的情形解除合同，则现场的所有材料和工程设备（周转性材料除外）和合同工程，均应认为是发包人的财产。发包人有权留下承包人的任何施工设备、周转性材料，且无需为此支付任何费用，直到永久工程完工为止。

18.3

承包人财产及其使用

如果承包人依据第 87.4 款规定的情形解除合同，则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现场提供便利和协助。如发包人未付完相关款项，承包人有权留置施工现场，直到发包人付完款项为止。

二、合同主体

19 发包人

19.1

遵守法律

发包人在履行合同期间应遵守法律，并保证承包人免于承担因发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19.2.....

发包人工作

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下列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上述工作遗留的问题；

（2）将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驳至专用条款约定的地点，

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 (3) 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满足第 13 条交通运输的需要；
 - (4)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勘察资料，以及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邻近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 (5) 办理施工许可及其他所需证件、批准文件和办理临时用地、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申请批准手续（承包人自身施工资质的证件除外）；
 - (6) 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组织现场交验并以书面形式移交给承包人；
 - (7) 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向承包人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与规范；
 - (8) 组织承包人和设计人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9)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形关系问题和做好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
 - (10) 及时接收已完工程，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各种款项。
- 发包人可将其中部分工作委托给承包人办理，具体由合同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除合同价款已包括外，由发包人承担所需费用，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19.3.....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提供施工场地，并在确保承包人按照计划进度顺利开工的时间内给予承包人进入和使用施工场地的权利。

发包人保留其工作人员、雇员和相关执法人员进入和使用施工场地的权利。

19.4.....

发包人支付款项 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19.5.....

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按照第 58 条规定组织承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和工程造价咨询人等进行竣工验收。

19.6.....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要求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发包人应按照第 48 条规定向承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

19.7.....

发包人未尽义务的责任 发包人未能正确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导致费用的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应予赔偿。

20 承包人

20.1

遵守法律 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期间应遵守法律，并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0.2.....

承包人工作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下列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按照合同约定和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 (2) 按照合同约定和监理工程师的要求提交工程进度报告和进度计划；
- (3) 按照合同约定和造价工程师的要求提交工程价款报告和支付申请，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进度款、结算款和调整合同价款等；
- (4) 负责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等安全标志；
- (5) 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数量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并在施工现场保留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与规范、变更资料等各一份，供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需要时使用；
- (6) 遵守政府部门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声、安全文明施工等的管理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 (7) 合同工程或其某单位工程已竣工未移交给发包人之前，负责已完工程的照管工作。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竣工工程的，还应负责该未竣工工程的照管工作，直至竣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照管期间发生损坏的，应予以修复并承担费用；发包人要求采取特殊保护措施，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 (8) 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 (9) 遵守政府部门有关环境卫生的管理规定，保证施工场地的清洁和做好交工前施工现场的清理工作，并承担因自身责任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 (10) 工程完工后，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竣工结算文件。

20.3.....	
承包人实施工作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和监理工程师指令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提供为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如果承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或监理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且在监理工程师书面要求改正后的 7 天内仍未采取补救措施的，则发包人可自行或者指派第三方进行补救，由此发生的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该笔款项经造价工程师核实后，由发包人从应支付或将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20.4.....	
承包人实施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	承包人对所有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为实施合同工程拟采用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的详细说明。如承包人对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作出重大修改，应事先征得监理工程师同意。
20.5.....	
承包人为发包人的人员提供配合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或监理工程师的指令，配合和协助下述人员在施工场地或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项工作： （1）发包人的工作人员； （2）发包人的雇员； （3）任何监督管理机构的执法人员。 此类指令若增加了承包人的工作或支出，包括使用了承包人的设备、临时工程或通行道路等，则视为工程变更，按照第 72 条规定调整合同价款。
20.6.....	
承包人避免施工损害他人利益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承包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20.7.....	
承包人未尽义务的责任	承包人未能正确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导致费用的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21 现场管理人员任命和更换

21.1

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任命和更换 发包人应任命代表发包人工作的现场管理人员，并在开工前将该任命书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该类管理人员可包括发包人代表、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等。国家、省规定发包人可不委托监理人和（或）工程造价咨询人，且发包人因而没有任命监理工程师和（或）造价工程师的，本合同规定的监理工程师和（或）造价工程师及其代表的工作，由发包人代表担任。

发包人如需更换现场管理人员，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否则该项更换无效。承包人应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予以回复，否则视为已收到通知。后任现场管理人员应继续行使合同规定的前任现场管理人员的职权和履行相应的义务。

21.2

承包人代表任命和更换 承包人应任命代表承包人工作的承包人代表，该代表的人选应具有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由承包人在开工前依法向发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同意后在专用条款中写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规定的，应遵守其规定；招标工程的承包人代表，应为投标文件所载明的人选。

承包人如需更换承包人代表，应取得发包人的同意和遵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并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否则该项更换无效。发包人应在收到通知后的 7 天内予以答复，否则视为同意。后任承包人代表应继续行使合同规定的前任承包人代表的职权和履行相应的义务。

21.3

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代表任命和撤回 除合同约定或依法应由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行使的职权外，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可将其职权以书面形式授予其任命的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代表，亦可将其授权撤回。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未将有关文件送交承包人之前，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为无效。

21.4

承包人代表授权人选任命和撤回 除合同约定或依法应由承包人代表行使的职权外，承包人代表可将其职权以书面形式授予其任命的合格人选，亦可将其授权撤回。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未将有关文件提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之前，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为无效。

22 发包人代表

22.1

发包人对其代表授权 发包人应在专用条款中写明发包人代表具体人选,并在开工前将发包人代表任命书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授予其代表发包人履行合同规定职责所需的一切权力。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应对发包人代表的权力另有限制。

22.2.....

发包人代表职权 发包人代表应代表发包人履行合同规定的职责、行使合同明文规定和必然隐含的权力,对发包人负责。发包人代表在发包人授予职权范围内工作,发包人应予以认可。

23 监理工程师

23.1

发包人对监理工程师授权 发包人应在专用条款中写明负责合同工程工程监理专业技术的监理人名称和监理工程师具体人选,并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任命书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授予其代表发包人履行合同规定职责所需的权力。

23.2.....

监理工程师职权 监理工程师行使合同明文规定和必然隐含的职权,代表发包人负责监督、检查合同工程的进度、质量和安全,试验和检验承包人使用的与合同工程有关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施工工艺,及时向承包人提供工作所需的批准、确认和通知等指令。监理工程师无权免除或变更合同规定的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期间的权力、义务和责任。

23.3.....

监理工程师职权限制 除属于第 86 条规定争议外,监理工程师在职权范围内的工作,发包人应予以认可,但下列事件应事先取得发包人的专项批准:

- (1) 根据第 5.2 款规定批准承包人提供的配合施工设计图纸;
- (2) 根据第 7.2 款规定同意承包人分包工程;
- (3) 根据第 18.1 款规定批准承包人将材料和工程设备、施工设备移出施工场地;
- (4) 根据第 33 条规定批准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
- (5) 根据第 34.2 款规定发出的工程开工令;

- (6) 根据第 37.2 款规定发出加快进度的变更指令；
- (7) 根据第 49.6 款规定使用替换材料；
- (8) 根据第 63 条规定发出使用暂列金额的工作指令；
- (9) 根据第 64 条规定发出使用计日工的工作指令；
- (10) 根据第 56 条规定指令或批准的工程变更；
- (11) 根据第 75 条规定指令或确认的现场签证；
- (12) 专用条款约定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23.4.....

监理工程师指令 监理工程师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承包人提供实施合同工程的进度、质量和安全工作所需的批准、确认和通知等指令。

监理工程师提供的指令，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在紧急情况下，监理工程师可发出口头指令，但应在 48 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对监理工程师的口头指令，承包人应予执行。如果承包人在监理工程师发出口头指令 48 小时后未收到书面确认，则应在接到口头指令后的 7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发出书面确认函。监理工程师应在承包人发出书面确认函后 48 小时内给予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承包人的书面确认函已被认可。

23.5.....

承包人执行监理工程师指令 如果承包人认为监理工程师的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向监理工程师提出书面报告，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报告后 24 小时内做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书面通知承包人。逾期不做出决定的，承包人可不执行监理工程师的指令。

23.6.....

监理工程师职权委托 监理工程师可按照第 21.3 款规定授权给其任命的监理工程师代表，亦可将其授权撤回。监理工程师代表行使监理工程师授予的职权，对监理工程师负责。监理工程师代表在监理工程师授予职权范围内工作，监理工程师应予认可，但监理工程师保留因监理工程师代表未曾对任何工作、材料和工程设备错误加以反对的失误而否定该工作、材料和工程设备，并发出纠正指令的权力。未按照第 21.3 款规定，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为无效。

23.7.....

监理工程师未尽义务或失误的责任 监理工程师（含其代表）未能正确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或工作出现失

误，导致费用的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应予赔偿。

24 造价工程师

24.1

发包人对造价工程师授权 发包人应在专用条款中写明负责合同工程工程造价专业技术的工程造价咨询人名称和造价工程师具体人选，并在开工前将造价工程师任命书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授予其代表发包人履行合同规定职责所需的权力。

24.2.....

造价工程师职权 造价工程师行使合同明文规定和必然隐含的职权，代表发包人负责工程计量和计价，工程进度款的调整和核实，结算价款的编制、调整和复核，签发支付证书，及时向承包人提供合同价款的核实、调整和通知等指令。造价工程师无权免除或变更合同规定的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住合同履行期间的权力、义务和责任。

24.3.....

造价工程师职权限制 除属于第 86 条规定的争议外，造价工程师在职权范围内的工作，发包人应予以认可，但下列事件应事先取得发包人的专项批准：

- （1）根据第 63 条规定使用暂列金额；
- （2）根据第 64 条规定使用计日工；
- （3）根据第 65 条规定使用暂估价；
- （4）根据第 66 条确定的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 （5）根据第 67 条确定的工程优质费；
- （6）根据第 68.2 款规定事件调整的合同价款；
- （7）专用条款约定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24.4.....

造价工程师指令 造价工程师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承包人提供实施合同工程的工程造价工作所需的核实、调整和通知等指令。

造价工程师提供的指令，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在紧急情况下，造价工程师可发出口头指令，但应在 48 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对造价工程师的口头指令，承包人应予执行。如果承包人在造价工程师发出的口头指令 48 小时后未收到书面确认，则应在接到口头指令后的 7 天内向造价工程师发出书面确认函。造价工程师应在承包人发出书面确认函后 48 小时内给予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承包人的书面确认函已被认可。

24.5.....

承包人执行造价工程师指令	如果承包人认为造价工程师的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向造价工程师提出书面报告，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报告后 24 小时内做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书面通知承包人。逾期不做出决定的，承包人可不执行造价工程师的指令。
---------------------	--

24.6.....

造价工程师授权委托	造价工程师可按照第 21.3 款规定授权给其任命的造价工程师代表，亦可将其授权撤回，造价工程师代表行使造价工程师授予的职权，对造价工程师负责。造价工程师代表在造价工程师授予职权范围内工作，造价工程师应予以认可，但造价工程师保留因造价工程师代表未曾对合同工程的工程计量和计价工作错误加以反对的失误而否定该工作，并发出纠正指令的权力。未按照第 21.3 款规定，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为无效。
------------------	---

24.7.....

造价工程师未尽义务或失误的责任	造价工程师（含其代表）未能正确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或工作出现失误，导致费用的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应予赔偿。
------------------------	--

25 承包人代表

25.1

承包人对其代表授权	承包人应依据第 21.2 款规定在专用条款中写明承包人代表具体人选，同时在开工前将承包人代表任命书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授予其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规定职责所需的一切权力。
------------------	--

25.2.....

承包人代表职权 承包人代表应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规定的职责、行使合同明文约定或必然隐含的权力，对承包人负责。承包人代表在承包人授予职权范围内的工作，承包人应予认可。

25.3.....

承包人代表临时任命人职权 如果承包人代表在合同履行期间确需暂离现场，则应在监理工程师同意下，按照第 21.4 款规定授权给其任命的合格人选，亦可将其授权撤回。任命的人选行使承包人代表授予的职权，对承包人代表负责。该人选在承包人代表授予职权范围内的工作，承包人代表应予认可，但承包人代表保留因该人选未曾对实施、完成合同工程工作错误加以反对的失误而否定该工作，并发出纠正通知的权力。未按照第 21.4 款规定，任何此类任命或撤回均为无效。

25.4.....

紧急情况时承包人代表采取措施及双方责任 承包人代表按照经发包人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和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在紧急情况下，且无法与监理工程师取得联系时，承包人代表应立即采取保证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有效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48 小时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书面报告，通知发包人。属于发包人或第三方责任的，其发生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属于承包人责任的，其发生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26 指定分包人

26.1

指定分包人工作 指定分包人是指发包人事先指定的从事下列工作之一的分包人：

（1）根据专用条款的约定，发包人依法事先指定的实施、完成部分永久工程的分包人；

（2）根据专用条款的约定，发包人选定的提供合同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和服务的分包人。

26.2.....

承包人对指定分包人的接受 指定分包人属于承包人的分包人，发包人不应要求承包人有义务接受承包人有理由反对的任何指定分包人。

26.3.....

指定分包工程款结算与支付 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的约定向承包人支付指定分包人的分包工程配合费。指定分包工程款的结算与支付，按照第 7.4 款办理。

26.4.....

承包人对指定分包工程的义务 指定分包人应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承包人负责。承包人有义务协助、配合指定分包人实施分包工程。

27 承包人劳务

27.1

承包人提交施工机构安排报告 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令后 28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管理机构以及人员安排报告，并附上投标文件中的“主要人员一览表”。报告内容应包括管理机构的设置、各主要岗位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名单及其资格，以及各工种技术工人的安排情况等。

27.2.....

承包人人员的雇佣 承包人除应雇佣投标文件中“主要人员一览表”中指明的人员外，也可以雇佣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其他人员，但不得从发包人或服务于发包人的人员中雇佣人员。

27.3.....

承包人对雇员应做的工作 承包人应完善雇员的劳务注册手续，并与雇员订立劳动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雇佣期间，承包人应做好下列工作：

（1）负责为雇员提供必要的食宿及各种生活设施，采取合理的卫生、劳动保护和安全防护措施，保证雇员的健康和安全；

（2）保障雇员的合法权利和人身安全，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抢救和治疗施工中受伤害的雇员；

（3）充分考虑和保障雇员的休息时间和法定节假日休假时间，尊重雇员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

（4）在施工现场主要出入口处设榜公布雇员工资发放时间和投诉电话，以及合同工程中标价格、进度款支付情况。

（5）督促雇员和发包人现场人员应佩戴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盖章、签发的工作证上岗；

（6）办理雇员的意外伤害等一切保险，处理雇员因工伤亡事故的善后事宜。

27.4.....

承包人特殊时间施工的批准 承包人如需在法定节假日施工，应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如需在夜间施工，除应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外，还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此类情况，均不得超过法律规定的限度，并应按照法律规定给予雇员补休或付酬。如无特殊原因，只要在不影响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周围环境的情况下，监理工程师应予同意。但为抢救生命、保护财产，或为工程安全、质量而不可避免的作业，则无需事先经监理工程师同意。

27.5.....

承包人向雇员支付劳务工资 承包人应按照时足额向雇员支付劳务工资，并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因承包入拖欠其雇员工资而造成群体性示威、游行等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对发包人造成损失和（或）导致工期延误的，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27.6.....

承包人向工地派遣雇员的要求 承包人的雇员应是在行业或职业内具有相应资格、技能和经验的人员。承包人应向施工场地派遣足够数量的下列雇员：

- (1) 具有相应资格的专业技工和合格的普工；
- (2) 具有相应施工经验的技术人员；
- (3) 具有相应岗位资格的各级管理人员。

27.7.....

承包人雇员安排和撤换 承包人安排在施工场地的雇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但有下列行为的任何承包人雇员，监理工程师可要求承包人将其撤换：

- (1) 经常行为不当，或工作漫不经心；
- (2) 无能力履行义务或玩忽职守；
- (3) 不遵守合同的约定；
- (4) 有损安全、健康和不利于环境保护的行为。

27.8.....

承包人对雇员的保护 承包人应自始至终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雇员内部发生打斗和任何无序、非法的不良行为，以确保现场安定和保护现场及邻近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

三、担保、保险与风险

28 工程担保

28.1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为正确履行本合同,发包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或在签订合同前明确履约担保的有关要求,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履约担保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8.2.....

履约担保期限和退还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是从提供履约担保之日起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发包人应在担保有效期满后的14天内将此担保退还给承包人。

28.3.....

向发包人支付索赔款项

发包人在对履约担保提出索赔要求之前,应书面通知承包人,说明导致此项索赔的原因,并及时向担保人提出索赔文件。担保人根据担保合同的约定在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并无须征得承包人的同意,直接向发包人支付索赔价款。

28.4.....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

承包人按照第28.1款的要求提交了履约担保,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承包人提交与履约担保等值的支付担保。支付担保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支付保函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28.5.....

支付担保期限和退还

支付担保的有效期,是从提供支付担保之日起至发包人根据本合同约定支付完除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全部款项之日止。承包人应在担保有效期满后的14天内将此担保退还给发包人。

28.6.....

承包人支付索赔款项

承包人在对支付担保提出索赔要求之前,应书面通知发包人和造价工程师,说明导致此项索赔的原因,并及时向担保人提出索赔文件。担保人根据担保合同的约定在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并无须征得发包人的同意,直接向承包人支付索赔款额。

28.7.....

双方延长担保期限

合同双方当事人均应确保合同工程担保有效期符合工期合理顺延的要求。若合

同一方当事人未能保证延长担保有效期,另一方当事人可向其索赔担保的全部金额。

28.8.....

约定担保事项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专用条款中约定担保内容、方式和责任等事项,并签订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9 发包人风险

29.1

发包人承担风险 发包人应承担本合同中规定应由发包人承担的风险。

29.2.....

发包人风险 自开工之日起至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发包人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1) 由于永久工程本身或施工而不可避免造成的财产(除工程本身、材料和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外)损失或损坏;
- (2) 由于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除承包人外)的疏忽或违规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或损坏;
- (3) 由于发包人提前使用或占用永久工程或其部分造成的损失或损坏;
- (4) 由于发包人提供或发包人负责的设计造成的对永久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的损失或损害;
- (5) 由于地质、邻近建筑物、古树名木和物价上涨等非承包人原因造成施工过程中费用的增加。

30 承包人风险

30.1

承包人承担风险 承包人应承担本合同中规定应由承包人承担的风险。

30.2.....

承包人风险 自开工之日起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承包人风险为:除第29条和第

31 条以外的人员伤亡以及财产（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的损失或损坏。

31 不可抗力

31.1

不可抗力因素 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敌对行动（无论是否宣战）、入侵、外敌行为、军事政变、恐怖主义、骚乱、暴动、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合同双方当事人责任或原因造成的罢工、停工、爆炸、火灾等，以及：

- （1）当地气象部门规定的情形；
- （2）当地地震部门规定的情形；
- （3）当地卫生部门规定的情形；
- （4）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31.2

不可抗力处理程序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承包人应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相应措施。监理工程师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承包人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的 7 天内，承包人向监理工程师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并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抄送造价工程师。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承包人应每隔 7 天向监理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的 28 天内，承包人应分别按照第 36 条、第 74 条规定索赔工期、费用。

31.3

不可抗力引起费用的承担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下列规定承担，并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 （1）永久工程本身的损害、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害，以及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 （2）承包人施工设备和用于合同工程的周转材料损坏以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损坏，由发包人承担；
- （3）施工场地内的人员伤亡和本款第（1）点、第（2）点以外财产损失及其相关费用，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各自承担；

- (4) 停工期间，承包人应监理工程师要求照管工程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5) 工程所需的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1.4.....

不可抗力引起工期的处理 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不能按期竣工的，承包人无需为此支付任何误期赔偿费。发包人要求赶工的，承包人应采取赶工措施，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31.5.....

延迟履约发生不可抗力的责任 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不能免除另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责任。

31.6.....

避免和减少不可抗力的损失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合同双方当事人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由此发生的损失。因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而导致损失扩大的，则损失扩大部分由其自身承担。

32 保险

32.1

发包人办理保险 发包人应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 (1) 工程开工前，为合同工程办理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
- (2) 工程开工前，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包括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在内）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 (3) 为第三者办理第三者责任险；
- (4) 为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工程设备办理保险。保险期从办理保险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发包人可将其中部分事项委托给承包人办理，具体由合同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除合同价款已包括外，由发包人承担所需保险费用，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32.2.....

承包人办理保险 承包人应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 (1) 工程开工前，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包括分包人在内）办理工伤保险、

意外伤害保险：

(2) 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施工设备、第 32.1 款第 (4) 点以外采购进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

保险期从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32.3.....

双方提供保险单和凭证 合同一方当事人应按照本合同要求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供有效的投保保险单和保险凭证。

32.4.....

未按规定投保的补救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遵守本条规定办理有关保险事项。如果未按规定投保的，应按下列规定补偿：

(1) 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合同，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则另一方当事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对方当事人承担；

(2) 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合同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导致受益人未能得到保险人的赔偿，则该项保险金应由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

32.5.....

发生保险事故双方应尽的责任 当合同工程发生保险事故时，被保险人应及时通知保险人，并提供有关资料。合同双方当事人有责任采取合理有效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并应相互协助做好向保险人的报告和理赔工作。

32.6.....

工程变更被保险人应尽的责任 当合同工程的性质、规模或计划发生变更时，被保险人应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在合同履行期间按照本条规定保证足够的保险额，由此造成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32.7.....

保险赔偿金的用途 从保险人收到的因合同工程本身损失或损坏的保险金，应专项用于修复合同工程这些损失或损坏，或作为对未能修复合同工程这些损失或损坏的补偿。

32.8.....

约定投保事项 具体投保内容、保险金、保险期限及相关责任等事项，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

专用条款中约定。

四、工 期

33 进度计划和报告

33.1

提交工程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 31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一式两份施工组织设计和合同工程进度计划。经发包人批准后，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该设计和计划后的 7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工程进度计划，应对合同工程的全部施工作业提出总体上的施工方法、施工安排、作业顺序和时间表。合同约定有单位工程的，承包人还应编制单位工程进度计划。

33.2.....

工程进度的监督和检查 承包人应按照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进度的监督和检查。

33.3.....

提交施工进度报告和修订进度计划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编制月施工进度报告，同时每季对进度计划修订一次，并在每月或季结束后的 7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上述报告和修订计划一式两份。月施工进度报告的内容至少应包括：

- (1) 施工、安装、试验以及其他发包人工作等进展情况的图表和说明；
- (2) 材料、设备、货物的采购和制造商名称、地点以及进入现场情况；
- (3) 索赔情况和安全统计；
- (4) 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的对比，以及为消除延误正在或准备采取的措施。

33.4.....

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的处理 如果监理工程师指出承包人的实际进度和经确认的计划进度不符时，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后执行。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进度迟于计划进度的，承包人不但无权就改进措施要求发包人支付任何附加费用，而且应按照第 66.2 款规定向发包人支付由此产生的误期赔偿费。工程进度计划即使经监理工程师确认，也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

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34 开工

34.1

开工条件 工程开工必须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开工条件，并已经领取了施工许可证。

34.2

工程开工 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 28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开工申请书，并附上表明已做好开工准备的有关资料。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工程师应在本合同签订后的 42 天内报发包人批准后向承包人发出开工令；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令后的 7 天内开工，并一直保持合同工程连续均衡施工，直至其被改变为止。

34.3

承包人未按时开工的处理程序和责任 承包人未能按照时开工，应在接到开工令后立即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工程师提出延期开工的要求并说明理由。监理工程师应当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的 48 小时内书面予以答复，否则视为同意。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4.4

发包人推迟开工的处理程序和责任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在第 34.2 款规定的时间内发出开工令的，监理工程师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推迟开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开工日期相应顺延。监理工程师未能提前 7 天通知承包人推迟开工的，由此造成损失的扩大由发包人承担。

35 暂停施工和复工

35.1

暂停施工的指令 监理工程师认为有必要时，可向承包人发出暂停施工令，并在 48 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停止施工。不论任何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暂停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妥善保管已完工程并提供安全保障。

因发包人原因引起暂停施工的合同工程发生紧急情况，且监理工程师又未及时发出暂停施工令时，承包人可先暂停施工，并及时向监理工程师提出暂停

施工报告。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暂停施工报告后的 24 小时内予以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承包人的暂停施工报告被认可。

35.2.....

复工的要求 承包人实施监理工程师的处理意见后，可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复工报审表要求复工；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复工报审表后的 48 小时内予以答复。具备复工条件时，监理工程师应立即向承包人发出复工令，承包人应立即组织复工。监理工程师在收到复工报审表后的 48 小时内未答复也未提出处理意见的，承包人可自行复工，监理工程师应予以认可。

承包人无故拖延或拒绝复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

承担；因发包人原因无法按时复工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增加发生的费用和（或）顺延工期，并支付合理利润。

35.3.....

暂停施工持续 56 天以上的复工要求 非承包人原因造成暂停施工持续 56 天以上时，承包人可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复工报审表要求复工；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复工报审表后的 28 天内准许复工。

如果在上述期限内监理工程师未予准许，则承包人可以作如下选择：

（1）如果此项停工仅影响合同工程的一部分时，则根据第 56.2 款规定及时提出工程变更，取消该部分工程，并书面通知发包人，抄送监理工程师和造价工程师；

（2）如果此项停工影响整个合同工程时，则根据第 87.4 款规定解除合同。因承包人原因引起暂停施工持续 56 天以上，承包人不采取有效的复工措施，造成工期延误的，发包人可根据第 87.3 款规定解除合同。

35.4.....

发包人、承包人原因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暂停施工的责任 因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增加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或）顺延工期，并支付合理利润。

因承包人下列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 （1）工作失误或违约造成的；
- （2）为合同工程合理施工和安全保障所必需的；
- （3）施工现场气候条件（除不可抗力停工外）导致的；

- (4) 擅自停工的;
- (5)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原因情形。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暂停施工的, 按照第 31 条规定处理。

35.5.....

发包人不按规定支付工程款造成暂停施工的责任 如果发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 经催告后住 28 天内仍未支付的, 承包人可以暂停施工, 直至收到包括第 78.2 款规定的应付利息在内的所欠全部款项。由此造成的暂停施工, 视为是因发包人原因引起的, 并按照第 35.4 款规定处理。

35.6.....

暂停施工结束后的处理 暂停施工结束后, 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应对受暂停施工影响的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承包人负责修复在暂停期间发生的任何变质、缺陷或损坏, 因而发生的费用和造成的损失按照第 35.4 款规定处理。

36 工期和工期延误

36.1

工期计算 合同工程的工期, 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广东省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等有关规定, 结合合同工程拟实施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等情况予以确定, 并在合同中约定。

禁止合同双方当事人随意压缩工期。

36.2.....

工期约定的要求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合同工程的工期, 工期从开工日期开始计算。合同中包括有多个单位工程的, 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各单位工程的工期。

36.3.....

工期顺延 合同履行期间,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增加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或)顺延工期, 并支付合理利润。本款发生顺延的工期, 由承包人提出, 经监理工程师核实后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 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 由监理工程师暂定, 通知承包人并抄报发包人。构成争议的, 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第 86 条规定处理。

- (1) 发包人未能按照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供施工设计图纸及其它开工条件；
- (2) 发包人未能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支付工程预付款、安全文明施工费和进度款；
- (3) 发包人代表或施工现场发包人雇用的其他人员造成的人为因素；
- (4) 监理工程师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所需指令、回复等；
- (5) 工程变更（含增加合同工作内容、改变合同的任何一项工作等）；
- (6) 工程量增加；
- (7)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8) 不可抗力；
- (9) 发包人风险事件；
- (10)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暂停施工；
- (11) 非承包人失误、违约，以及监理工程师同意的工期顺延。
- (12) 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36.4.....

提交工程顺延报告 当第 36.3 款所述事件首次发生后，承包人应在 14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发出工期顺延意向书，并抄送发包人。承包人应在发出工期顺延意向书后的 14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工期顺延报告和有关详细资料。

36.5.....

工期顺延持续发生的要求 如果工期顺延事件持续发生时，承包人应每隔 7 天向监理工程师发出工期顺延意向书，并在工期顺延事件终结后的 14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最终工期顺延报告和详细资料。

36.6.....

拒绝延期 如果承包人未能在第 36.4 款和第 36.5 款（发生时）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终）工期顺延报告和详细资料，则视为该事件不影响施工进度或承包人放弃顺延工期的权利。

36.7.....

工期顺延的核实与确定 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按照第 36.4 款和第 36.5 款（发生时）规定提交（最终）工期顺延报告和详细资料后的 28 天内，按照第 36.3 款规定予以核实，或要求承包人进一步补充顺延工期的理由。合同双方当事人一旦协商确定顺延的工期，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如果监理工程师在收到上述报告和资料后的 28 天内未予核实也未对承包人作出进一步要求，则视为监理工程师已认可承包人上述报告中提出的顺延工期天

数。

36.8.....

承包人误期的赔偿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作，或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发包人可按照本条规定的时限和第 66.2 款规定要求承包人支付该支付期的误期赔偿费。

37 加快进度

37.1

承包人原因加快进度的要求 在非发包人延误工期的情况下，如果监理工程师书面指出承包人实施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进度过慢，迟于进度计划或不能按期竣工，则承包人应按照第 33.4 款规定采取改进措施，加快工程进度。

如果承包人在接到监理工程师通知后的 14 天内，未能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致使实际进度进一步延迟；或承包人虽然采取了改进措施，仍无法按期竣工，监理工程师应立即报告发包人，并抄送承包人。发包人可按照第 87.3 款规定解除合同，也可将合同工程中的一部分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即使承包人承担增加的费用，也不能免除其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37.2.....

发包人原因加快进度的要求 如果发包人希望承包人提前竣工，那么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提交为加快进度而编制的提前竣工建议书。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要求后的 7 天内完成编制并向发包人提交提前竣工建议书，该建议书的内容至少应包括：

- (1) 加快进度拟采取的措施；
- (2) 加快进度后的进度计划，以及与原计划的对比；
- (3) 加快进度所需的合同价款增加额（含第 66.1 款规定的提前竣工奖）。该增加额按照第 72.2 款、第 72.3 款和第 72.5 款规定计算。

发包人应在接到建议书后的 7 天内予以答复。如果发包人接受了该建议书，则

监理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发出变更指令，相应调整工期；造价工程师应核实并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38 竣工日期

38.1

约定计划竣工日期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协议书中约定合同工程的计划竣工日期。

38.2.....

实际竣工日期的确定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发包人不能按时竣工验收外，实际竣工日期按照下列情况分别确定：

（1）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2）承包人已按照第 57.2 款规定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但发包人未按照第 58.3 款规定完成合同工程验收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3）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38.3.....

延迟竣工的责任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实际竣工日期迟于计划竣工日期的，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竣工日期迟于计划竣工日期的，承包人应按照第 40 条规定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

39 提前竣工

39.1

提前竣工的要求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或承包人按照第 37.2 款规定提交提前竣工建议书为发包人接受的，监理工程师应与承包人商定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并

修订合同工程进度计划。

39.2.....

提前竣工天数的计算 提前竣工天数按照第 38.2 款规定确定的实际竣工天数减去计划竣工天数计算，其公式为：

$$\text{提前竣工天数} = \text{实际竣工天数} - \text{计划竣工天数}$$

合同工程提前竣工，发包人应承担承包人由此增加的费用，并按照第 66.1 款规定向承包人支付提前竣工奖。

40 误期赔偿

40.1

误期的赔偿 如果承包人未按照第 33.4 款规定按计划进度施工，导致实际进度迟于计划进度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即使承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也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40.2.....

实际延误天数的计算 误期(实际延误天数)按照实际施工天数减去计划施工天数计算，其公式为：

$$\text{实际延误天数} = \text{实际施工天数} - \text{计划施工天数}$$

合同工程发生误期，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并按照第 66.2 款规定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

五、质量与安全

41 质量与安全管理

41.1

履行职责和义务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与规范等规定，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的职责和义务。

41.2.....

质量与安全的监督 发包人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之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合同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手续。承包人应在施工场地设置专门的工程质量和施工

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

41.3.....

管理的要求 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在施工作业中违反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以及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标准，降低合同工程质量。承包人应加强对施工作业人员的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教育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作业人员的劳动技能，加强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

41.4.....

承包人对质量与安全负责 承包人应对合同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负责，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的操作规程及管理要求，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不得擅自修改施工设计图纸，确保合同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42 质量标准

42.1.....

约定工程质量标准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工程质量标准，但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的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应当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验收，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国家或行业的质量验收标准执行。

42.2.....

承包人保证工程质量的职责 承包人对合同工程的质量向发包人负责，其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编制施工技术方案，确定施工技术措施；
- (2) 提供和组织足够的工程技术人员，检查和控制工程施工质量；
- (3) 控制施工所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使其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标准；
- (4) 负责合同工程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或竣工验收不合格的返修工作；
- (5) 参加合同工程的所有验收工作，包括隐蔽验收、中间验收；参加竣工验收，组织分包人参加工程验收工作；
- (6) 承担质量保修期的工程保修责任；

(7) 承担其他工程质量责任。

42.3.....

质量保证体系 承包人应建立健全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在合同工程开工前，监理工程师有权要求承包人提交质量保证体系实施程序、施工质量检验制度和施工质量水平评定考核制度等文件、资料。即使承包人遵守质量保证体系，也不能免除其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42.4.....

工程质量有争议的处理 合同双方当事人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按照第 86.4 款规定调解或认定，所需的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划分分别承担。

43 工程质量创优

43.1

发包人鼓励质量创优 发包人应配合承包人加强合同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管理，鼓励承包人实施合同工程质量创优。对于合同工程质量标准高于国家规定或合同约定的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应按照第 67 条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优质费。

43.2.....

...

承包人争取质量创优 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合同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在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安全达到国家或行业的强制性标准的前提下，提高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管理水平，争取合同工程质量创优。

44 工程的照管

44.1

工程照管

从开工之日起，承包人应全面负责照管合同工程及运至现场将用于和安装在合同工程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直到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工程移交之日止。此后，

工程的照管即转由发包人负责。

如果在整个工程移交前,合同双方当事人已经确认移交或发包人提前使用其中任一单位工程,则从确认移交或提前使用之日起承包人无须对该单位工程负责照管,而转由发包人负责。但是,承包人应继续负责照管尚未完成的工程和将用于或安装在合同工程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直至完成上述工作并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整个工程移交之日止。

44.2.....

照管期间承包人造成损失的责任	承包人在负责工程照管期间,如因自身原因造成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以及材料和工程设备或临时工程的损坏,承包人应自费修复上述损坏,保证合同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
-----------------------	---

45 安全文明施工

45.1

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发包人应组织承包人和有关单位进行安全检查,授权监理工程师按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内容监督、检查承包人实施安全文明施工,并按照第 80 条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 承包人应及时执行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指令,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安全文明施工内容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计划,提交给监理工程师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
------------------	---

45.2.....

发包人责任	在合同工程实施、完成及保修期间,发包人承担下列责任: (1) 发包人应配合承包人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定期对其派驻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教育培训,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2) 发包人有下列行为之一或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但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责任。 1) 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程施工的;
--------------	---

2) 对承包人提出不符合国家、省有关安全文明施工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的;

3) 明示或暗示承包人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的。

(3)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下列情形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1) 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对土地的占用所造成的第三者财产损失;

2) 由于发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及其毗邻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45.3.....

承包人责任 在合同工程实施、完成及保修期间, 承包人承担下列责任: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与规范制定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程, 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 加强对施工作业人员的施工安全教育培训, 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2) 承包人应对合同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负责, 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 并接受和配合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

(3) 承包人应加强施工作业安全管理, 特别应加强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的输送线路工程, 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火工器材、有毒与腐蚀性材料等危险品工程, 以及爆破作业和地下工程施工等危险作业的安全生产管理, 尽量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 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制定应对灾害的紧急预案, 并按预案做好安全全检查, 配置必要的救助物资和器材, 切实保护好有关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5) 承包人违反本条规定或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 由承包人承担责任,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但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 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6) 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45.4.....

施工措施的审查与整改 监理工程师应当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监理工程师发现承包人未遵守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规定或施工现场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 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整改; 情况严重的, 应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 并及时报告发包人。承包人在收到监理工程师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48 小时内仍未整改的, 监理工程

师可在报经发包人批准后委托第三方采取措施。该款项经造价工程师核实后，由发包人从应付或将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45.5.....

治安管理 合同双方当事人不仅应协助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维护施工场地的社会治安，而且应做好包括有关人员现场生活、居住场所在内的施工场地内的治安保卫工作。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工程开工后，共同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积极协助当地政府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件，防止事态扩大，尽量减少财产损失和避免人员伤亡。

45.6.....

施工场地的环保、卫生要求 承包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卫生监督的法律法规，按照合同约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施工场地达到环境保护、卫生部门的管理要求，为现场所有人员提供并维护干净卫生的生活设施，并在颁发合同工程接收证书后的 28 天内，清理现场，运走全部施工设备、剩余材料和垃圾，保持施工场地和合同工程的清洁整齐。否则，发包人可自行处理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留下的物品，所得金额在扣除由此发生的费用之后，将余额退还给承包人。

46 测量放线

46.1

测设施工控制网 监理工程师应在发出开工令后的 7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基准高程等书面资料。承包人应根据国家测绘基准、测绘系统和工程测量技术规范，按照上述资料以及合同工程精度要求，测绘施工控制网，并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提交监理工程师确认。

46.2.....

施工控制网(点)管理与使用 承包人应负责施工控制网点的管理。施工控制网点丢失或损坏的，承包人应及时修复。承包人应承担施工控制网点的管理与修复费用，并在工程竣工后将施工控制网点移交发包人。

监理工程师需要使用施工控制网的，承包人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发包人无需为

此支付任何费用。

46.3.....

承包人测量放线的责任 承包人应配置合格的人员、仪器、设备和其他物品，根据监理工程师书面确定的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基准高程等资料，准确完成对合同工程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并对工程各部分的位置、标高、尺寸或定线的正确性负责。

46.4.....

测量放线误差的处理 监理工程师有权对承包人施工测量放线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永久工程任何部分的位置、标高、尺寸或定线超过合同约定误差的，承包人应自费纠正，直到监理工程师认为符合合同约定为止。如果这些误差是由于监理工程师书面提供的数据错误导致的，发包人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程延误，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46.5.....

保护基准点或线等标志 监理工程师对工程位置、标高、尺寸、定线的检查，不能免除承包人测量放线工作准确性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承包人应有效地保护一切基准点、基准线和其他有关的标志，直到永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47 钻孔与勘探性开挖

47.1

发出钻孔和勘探性开挖工作指令 在施工过程中，如果需要承包人进行钻孔或勘探性开挖（含疏浚工作在内）工作的，监理工程师应就此项工作按照第 56 条规定书面发出专项指令。承包人在接到监理工程师指令后，应及时实施相关工作。

47.2.....

钻孔和勘探性开挖工作的费用 除工程量清单中已列有此类工作的支付项目和额度外，此项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经造价工程师核实后，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第 72 条规定办理。

48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48.1.....

约定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应在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前，与承包人确认“发

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一览表应包括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标准、交货计划和地点等内容。

48.2.....

发包人交货日期的要求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进度计划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发包人交货的日期计划。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商定交货日期后，发包人应准时向承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否则，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48.3.....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应按照一览表内容和第 48.2 款交货日期向承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对材料和工程设备质量负责。发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前至少提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并在监理工程师的见证下与承包人共同清点，同时在施工现场内合理堆放。

48.4.....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责任 发包人应保证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的要求。出现不符合要求时，承包人有权拒绝，并要求发包人将其运出施工现场，重新供应符合要求的产品，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48.5.....

承包人保管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清点后由承包人妥善保管，保管费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保管不善或承包人其它原因导致丢失或损害的，承包人应予赔偿。除工程量清单中已列有此类工作的支付项目和额度外，造价工程师应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保管费，并增加到合同价款中；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由造价工程师暂定，通知承包人并抄报发包人。

48.6.....

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与约定不符时发包人的责任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发包人应按照下列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1)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单价与一览表不符，由发包人承担所有价差；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标准与一览表不符，承包人可以拒绝接受保管，由发包人运出施工场地并重新采购；
- (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标准与一览表不符，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可代为调剂替换，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 (4) 交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除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外，由发包人重新运至一览表指定地点，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 (5) 供应数量少于一览表约定的数量时，由发包人补齐；多于一览表约定数量时，发包人应将多出的部分运出施工场地；
- (6) 交货时间早于一览表约定计划和第 48.2 款交货日期，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保管费；交货时间迟于一览表约定计划和第 48.2 款交货日期，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48.7

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的检验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由监理工程师会同承包人进行检验试验，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做好检验书面记录，并要求指定人选及时办理签认手续。不合格的，禁止在合同工程中使用。

48.8

约定结算方式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结算方式，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专用条款中约定。除工程量清单中已列有规费、税金项目的计算方法和额度，可由承包人代收代缴外，该结算方式发包人应按照政府有关部门和税务部门规定缴纳合同工程的规费、税金。

49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49.1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应按照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的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对材料和工程设备质量负责。承包人采购招标工程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与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应内容一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上述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运输和保管。

49.2.....

承包人供货与清点要求 承包人应按照专用条款的约定,将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交监理工程师确认,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供货。承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前至少提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并在监理工程师的见证下与发包人共同清点。

49.3.....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责任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的要求时,应按照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将其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49.4.....

承包人使用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责任 监理工程师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要求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时,应迅速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立即停止使用,并拆除、修复或重新采购,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49.5.....

承包人不执行指令的责任 如果承包人不执行监理工程师依据第 49.3 款和第 49.4 款规定发出的指令,则发包人可自行或指派第三方执行该指令,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该笔款项经造价工程师核实后,由发包人从应付或将付给或将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

49.6.....

使用替换材料的申请与批准 承包人需要使用替换材料的,应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后方可实施,由此引起合同价款的增减由造价工程师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由造价工程师暂定,通知承包人并抄报发包人。

49.7.....

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的检验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在使用前,应会同监理工程师进行检验试验,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做好检验书面记录,并要求指定人选及时办理签认手续。不合格的,禁止在合同工程中使用。

49.8.....

禁止指定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家或供应商。

50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50.1

进入现场检验试验 监理工程师及其委派的代表可进入施工场地、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制造、加工或制配车间等场所参加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的检验试验。承包人应为他们进入上述场所及开展相关工作提供便利和协助。

50.2.....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见证取样与不见证取样检验试验 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的检验试验，包括见证取样和不见证取样两种情形：

（1）标准与规范、涉及结构安全有要求或合同有约定进行见证取样检验试验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承包人应在取样前至少提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工程师参加，并在监理工程师的见证下现场取样，同时送至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验试验。

（2）标准与规范没要求或合同没约定进行见证取样检验试验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应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的检验试验。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应事先协商确定检验试验的时间和地点，并按时到场参加检验试验。如果监理工程师或其委派的代表不能按时到场参加的，监理工程师应至少提前 24 小时发出延期检验试验指令并书面说明理由，延期不得超过 48 小时。如果监理工程师或其委派的代表未发出延期指令也未能按时到场检验试验，承包人可自行检验试验，并认为该检验试验是经监理工程师同意下完成的；检验试验完成后，承包人应立即向监理工程师提交检验试验结果的有效证据，监理工程师应予以认可。

50.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使用 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检验试验合格的，可在合同工程中使用。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检验试验不合格的，禁止在合同工程中使用，并及时清出施工场地。

50.4.....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费用 除合同价款已包括外，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的检验试验费，按照实际发生的费用计算。

（1）现场使用前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的检验试验，发包人供应的，检验试验费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采购的，检验试验费由承包人承担。

(2) 施工过程中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的检验试验, 合格的, 检验试验费由发 包人承担。不合格的, 发包人供应的, 检验试验费由发包人承担; 承包人采购的, 检验试验费由承包人承担。

50.5.....

再次检验试验及其费用承担 监理工程师对承包人自行检验试验结果有疑问的, 或重新查验检验试验结果的, 可要求承包人共同对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再次检验试验。

(1) 合格的, 再次检验试验费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2) 不合格的, 发包人供应的, 再次检验试验费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承包人采购的, 再次检验试验费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0.6.....

材料和工程设备质量有争议的处理 合同双方当事人对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质量有争议的, 所需的检验试验费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 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划分分别承担。

51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1.1

承包人自备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应按合同工程进度计划的要求, 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 发包人应办理其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

进入施工场地的承包人施工设备, 需经监理工程师核查后才能投入使用。承包人更换合同约定自身施工设备的, 应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51.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如果发包人提供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的,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的品种、规格、型号和提供的时间、地点等内容。

51.3.....

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如果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工程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的,

监理工程师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1.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使用要求	运至施工现场的施工设备和在施工现场修建的临时设施，均应视为专门用于实施合同工程。除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并由其报发包人批准，承包人可根据合同工程进度计划撤走闲置的施工设备外，承包人不得将上述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中的任何部分运出施工场地或挪作他用。
-----------------------	---

52 工程质量检查

52.1

承包人对工程质量检查的义务	承包人应按照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以及监理工程师依据合同约定发出的指令施工，确保工程质量，随时接受监理工程师的检查，并为监理工程师的检查（包括监理工程师到施工场地，或合同约定的其他地方察看和查阅施工原始记录等）提供便利和协助。
----------------------	--

52.2.....

工程质量检查的要求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对合同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并做好详细记录，编制工程质量报表，提交监理工程师核实并由其报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通知监理工程师及时对合同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检查；发现质量不合格的，监理工程师应迅速向承包人发出书面指令，通知承包人立即拆除和重新施工。即使经监理工程师检查，也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	---

52.3.....

工程质量不达标准的处理和责任	发现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承包人应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合同约定验收标准为止。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因发包人原因达不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包括承包人拆除和重新施工费用在内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	--

52.4.....

质量检查不得影响施工	监理工程师对合同工程质量的检查，不得影响承包人的正常施工。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发出书面改正通知；监理工程师应
-------------------	--

及时予以改正，否则承包人有权提出并得到补偿。

52.5.....

现场工艺试验 如合同有约定或监理工程师发出书面指令，承包人应进行现场工艺试验。监理工程师报发包人批准后，认为有必要进行大型现场工艺试验的，承包人应根据监理工程师提出的书面要求，编制工艺试验措施计划，提交监理工程师确认并由其报发包人审批。除工程量清单中已经列有此类工作的支付项目和额度外，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53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53.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的通知 没有经监理工程师验收同意，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隐蔽。隐蔽工程覆盖前或中间验收部位具备专用条款约定的验收条件时，承包人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向监理工程师提出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申请，通知监理工程师验收。通知的内容包括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以及自检记录和必要的验收资料。承包人应准备验收记录，并提供必要的资料和协助。

53.2.....

参加验收的限制 如果监理工程师不能按时参加验收，应至少提前 24 小时发出延期验收指令并书面说明理由，延期不得超过 48 小时。如果监理工程师或其委派的代表未发出延期验收指令也未到场验收，承包人可自行验收，并认为该验收是经监理工程师同意下完成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验收完成后，承包人应立即向监理工程师提交验收记录，监理工程师应予以认可。监理工程师事后对验收记录有疑问的，可按照第 54.1 款规定重新验收。

53.3.....

验收结果的确认 验收合格的，监理工程师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并形成验收文件，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验收合格 24 小时后，监理工程师仍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视为监理工程师已认可验收记录。

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工程师的指令修改后重新验收，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3.4.....

隐蔽工程的拍摄或照相 如监理工程师有指令，承包人应对隐蔽工程进行拍摄或照相，保证监理工程师能充分检查和测量隐蔽的工程。

53.5.....

承包人私自隐蔽 承包人未通知监理工程师到场验收，私自将隐蔽工程覆盖的，监理工程师有权指示承包人进行钻孔探测或剥露验收，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4 重新验收和额外检查检验

54.1

重新验收 当监理工程师对已经覆盖的隐蔽工程有疑问，要求重新验收时，承包人应按要求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剥露，并在验收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验收合格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工程师的指令重新返工，直到验收合格为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4.2.....

额外检查检验 当监理工程师指示承包人进行合同中没有约定的检查检验，以核实合同工程某一部位或某种材料和工程设备等产品是否有缺陷时，承包人应按要求进行检查检验。存在缺陷的，分别按照第 50.5 款、第 52.3 款规定处理；没有缺陷的，检查检验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55 工程试车

55.1

试车内容 按照合同约定需要试车的，试车的内容应与承包人承包的安装范围相一致。

55.2.....

单机试车的通知和限制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时，承包人应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工程师。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应自行准备试车记录，发包人应为承包人试车提供便利和协助。

监理工程师不能按时参加试车的，应在开始试车前至少提前 24 小时发出延期试车指令并书面说明理由，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监理工程师未发出延期试车指令也未能按时参加试车的，承包人可自行试车，并认为试车是经监理工程师同意下完成的。试车完成后，承包人应立即向监理工程师提交试车记录，监理工程师应予以认可。

55.3.....

单机试车结果的确认 单机试车合格，监理工程师应在试车记录上签字，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单机试车合格 24 小时后，监理工程师仍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的，视为监理工程师已认可试车记录。

55.4.....

联动试车通知和结果的确认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联动无负荷试车条件时，发包人应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应按照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试车合格，合同双方当事人均应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55.5.....

试车费用和达不到要求处理 试车费用，除已含在合同价款外，由发包人承担。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由于设计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发包人应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承包人按照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发包人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2）由于设备制造质量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由该责任方重新购置或修理，承包人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设备由承包人采购的，由承包人承担修理或重新采购、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设备由发包人供应的，发包人承担上述各项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3）由于承包人施工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工程师要求重新安装和试车，并承担拆除、重新安装和重新试车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55.6.....

投料试车 投料试车应在永久工程竣工验收后，由发包人负责。如果发包人要求在永久工

程竣工验收前进行试车或需要承包人配合时，应事先取得承包人同意，并自行签订补充协议。

56 工程变更

56.1

工程变更权限 合同履行期间，经发包人批准，监理工程师可按照第 56.3 款约定的变更程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令，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变更工作。

没有经发包人批准也没有监理工程师的工程变更指令，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施工，无权对合同工程作出任何变更。

工程量偏差不属于工程变更，该项工程量增减不需要任何指令。

56.2.....

工程变更内容 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可对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形式、质量或数量作出变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应按照本条规定进行变更。

- (1) 改变合同工程中任何工程数量（不含工程量的偏差）；
- (2) 删减任何工作，但删减的工作不能转由发包人或其他人实施；
- (3) 改变任何工作内容的性质、质量或其他特征；
- (4) 改变工程任何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或）尺寸；
- (5) 为完成永久工程所必须的任何额外工作；
- (6) 改变合同工程的施工时间和已批准的施工工艺或顺序。

但对合同工程工期、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变更的，应在作出变更前，与承包人签订补充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

56.3.....

工程变更程序 合同工程发生变更，合同双方当事人以及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应遵循下列程序实施工程变更的相关工作。

- (1) 合同工程可能发生或发生工程变更时，监理工程师或承包人可依据下列情况及时提出。

1) 合同工程可能发生第 56.2 款所列情形的，监理工程师可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意向书，并附必要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说明等资料。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意向书后的 7 天内，向监理工程师书面提交包括拟实施变更工作的计划、措施、竣

工时间、修改内容和所需金额等在内的实施方案。发包人应在收到实施方案后的 7 天内予以答复；同意承包人提交的实施方案的，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实施方案后的 14 天内发出变更指令。

2) 合同工程发生第 56.2 款所列情形的，监理工程师应至少提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令，并提供变更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说明等资料。

3) 承包人收到发包人为实施合同工程所提供的施工设计图纸和文件，经检查认为存在第 56.2 款所列情形的，可向监理工程师提出书面建议。监理工程师收到承包人书面建议后，应提出确认意见并报发包人审批；确认存在变更的，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书面建议后的 14 天内发出变更指令。不同意作为变更的，应由监理工程师书面答复承包人。

4) 若承包人收到监理工程师的变更意向书后认为难以实施此项变更的，应立即通知监理工程师，说明原因并附详细依据。监理工程师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后确定撤销、改变或不改变原变更意向书。

(2) 承包人应在收到监理工程师发出变更指令或变更意向书后的 14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变更报告，并抄送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报告内容应包括变更原因、根据第 72 条约定详细开列变更工作的价格组成和依据，并附变更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相关说明。

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承包人应提出调整工期的要求。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承包人提交提前或者延长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或相应施工措施等资料。

(3)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工程变更报告后，应通知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及时对报告内容予以核实，并在收到报告后的 14 天内予以确定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工程变更报告后的 14 天内未确定也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报告已被认可。

(4)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确定工程变更报告后的 7 天内，按照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变更指令及时组织实施变更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6.4.....

承包人提出工程变更建议

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可提出工程变更建议。变更建议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工程师提出，同时抄送发包人，详细说明变更的原因、变更方案及合同价格的增减情况，并附必要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其说明等资料。变更建议被采纳的，监理

工程师应按照第 56.3 款规定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令。

发包人采纳承包人的建议，给发包人带来降低合同价款、缩短工期或提交工程经济效益等利益的，发包人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并在专用条款中约定的额度予以奖励。

56.5.....

工程变更导致
合同价款和工
期的调整

工程变更不应使合同作废或无效。工程变更应按照第 72 条规定确定变更的工程款；影响工期的，工期应相应调整。但由于下列原因引起的变更，承包人无权要求任何额外或附加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1) 为了便于组织施工而采取的技术措施变更或临时工程变更；
- (2) 为了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而采取的技术措施变更或临时工程变更；
- (3) 因承包人违约、过错或承包人引起的其他变更。

57 竣工验收条件

57.1

竣工验收条件

承包人实施、完成合同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经自检评定并符合下列条件的，则认为合同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1) 除监理工程师同意列入缺陷责任期内完成的尾工(甩项)工程和缺陷修补工作外，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单位工程，以及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检验和验收在内等有关工作均已完成，并符合施工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要求；
- (2) 已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了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
- (3) 已按照监理工程师的要求编制了在缺陷责任期内完成的尾工(甩项)工程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施工计划；
- (4) 监理工程师要求在竣工验收前应完成的其他工作；
- (5) 监理工程师要求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清单。

57.2.....

竣工验收条件
的要求

承包人认为合同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按照国家或行业、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符合要求的完整竣工资料，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第 58 条规定进行验收。

57.3.....

竣工验收条件的限制 如果承包人不按照规定提交竣工资料或提交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则认为合同工程尚未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58 竣工验收

58.1

竣工验收标准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省的有关规定。

合同工程需要进行国家验收的,竣工验收是国家验收的一部分。

58.2.....

核查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按照第 57.2 款规定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应通知监理工程师及时核查合同工程是否具备竣工条件。

(1) 监理工程师核查合同工程尚未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14 天内通知承包人,指出在颁发接收证书前承包人应进一步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完成监理工程师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应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直至监理工程师同意为止。

(2) 监理工程师核查合同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28 天内书面提请发包人组织合同工程验收。

58.3.....

组织验收和确认 经监理工程师按照第 58.2 款规定核查合同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工程师书面提请后的 28 天内按照国家或行业、省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和施工设计图纸完成合同工程验收,并在验收后 28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58.4.....

组织验收的限制 发包人未按照第 58.3 款规定完成合同工程验收,或验收后 28 天内未予确认也未提出修改意见,视为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已被认可。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被认可,则表明已完成合同工程,视为竣工验收合格,但由

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发包人不能完成验收的除外。

58.5.....

不组织验收的责任 发包人未按照第 58.3 款规定完成合同工程验收，从收到监理工程师书面提请后的第 29 天起承担合同工程照管责任和其他一切意外责任。

58.6.....

接收工程 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接收工程，并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 56 天内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竣工验收后，发包人同意接收工程但提出限期整修和完善要求的，发包人应缓发工程接收证书。承包人整修和完善工作完成后，监理工程师核查达到要求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竣工验收后，发包人不同意接收工程的，监理工程师应按照竣工验收提出的修改意见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对合同工程不合格部分返工重做或补救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在完成合同工程不合格部分的返工重做或补救处理后，应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58.7.....

竣工日期的写明 经验收合格的合同工程，发包人应按照第 38.2 款规定在工程接收证书上写明合同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

58.8.....

单位工程和工程部位验收 发包人要求某一单位工程或任一工程部位提前办理竣工验收的，应与承包人签订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竣工验收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1) 发包人根据合同进度计划安排，在全部工程竣工前需要使用已经竣工的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时，或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同意时，可进行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验收。验收的程序可按照第 58.2 款、第 58.6 款规定进行。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应向承包人颁发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接收证书，并负责照管。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的验收成果和结论，作为全部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附件。

(2) 发包人在全部工程竣工前，使用已接收的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的，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58.9.....

施工期运行 合同工程尚未全部竣工（其中某项或某几项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已竣工），根据合同约定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应由发包人按照第 58.8 款规定验收合格，并确保安全后，才能投入施工期运行。

在施工期运行中，发现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存在缺陷或损坏的，由承包人按照第 59.3 款规定进行修复。

58.10.....
...

施工清场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承包人应按照以下要求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直至监理工程师检验合格为止。竣工清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施工场地内线留的垃圾已全部清除出场；
- （2）临时设施已拆除，场地已按照合同要求进行清理、平整或复原；
- （3）按照合同约定应撤离的承包人设备和剩余的材料，包括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已按照计划撤离施工场地；
- （4）建筑物周边及其附近道路、河道的施工堆积物，已按照监理工程师指示全部清理；
- （5）监理工程师指示的其他场地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如承包人未按照监理工程师的要求恢复临时占地，或者场地清理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恢复或清理，所发生的费用从应支付或将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58.11.....
...

施工队伍的撤离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的 56 天内，除经监理工程师同意需在缺陷责任期内继续工作的人员、使用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外，其余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设备均应撤离施工场地或拆除。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的人员和施工设备应全部撤离施工场地。

58.12.....
...

使用未验收或验收未通过工程的责任 合同工程未经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发包人不得使用。发包人强行使用的，由此发生的质量问题及其他问题，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58.13.....
...

人的保安和保密等规定。

59.6.....

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在专用条款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包括第 59.2 款延长的期限)终止后的 14 天内,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59.7.....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共同签署合同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应具体明确质量保修范围、期限、责任和费用等事项。

59.8.....

质量保修期计算 质量保修期自实际竣工之日期起计算。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前,已经发包人提前验收的单位工程,其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日期相应提前。

59.9.....

工程质量保修 承包人应在质量保修期内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合同工程承担质量保险责任。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质量保修完成后,发包人应及时组织验收。

59.10.....

...

修复质量缺陷以外的费用 承包人修复属于质量缺陷以外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六、造 价

60 资金计划和安排

60.1

提交资金需求计划书 工程进度计划被批准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一份合同工程资金需求计划书;工程进度计划更新后,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交一份更新后的工程资金需求计划书。

60.2.....

提供自己安排证据 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资金需求计划书后 28 天内,根据合同约定,

提供已做出资金安排的合理证据,表明有能力按照第 78 条规定支付合同价款。

如果发包人对资金安排作出任何变更时,应及时将变更的详情通知承包人。

61 工程量

61.1

清单工程量包括的工作内容 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工程量应包括由承包人完成的施工、安装等工作内容,其任何遗漏或错误既不能使合同无效,也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图纸、标准与规范实施合同工程的任何责任。对于依据图纸、标准与规范应在工程量清单中计量但未计量的工作,应根据第 72 条规定确定合同价款的增加额。

61.2.....

清单的工程量 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工程量是根据合同工程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预计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履行合同义务中应予完成合同工程的实际和准确工程量。发包人应按照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应予计量的工程量与其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单价或总价的乘积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

62 工程计量和计价

62.1

工程计量和计价的依据 工程的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以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为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没有规定的,以广东省统一工程计价依据为准;广东省统一工程计价依据没有规定的,可参照专业部门颁发的工程计价依据。

62.2.....

工程计量和计价的要求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合同约定,依据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广东省统一工程计价依据或专业部门的工程计价依据以及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制订的有关计价规定进行工程计量和计价。
造价工程师负责工程计量和计价的核实工作。

62.3.....

已完工程款报告的提交和核实 承包人应按照第 81.1 款规定向造价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款额报告。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报告后的 14 天内核实工程量,并将核实结果通知承包人、抄报发

包人，作为工程计价和工程款支付的依据。

62.4.....

现场计量 当造价工程师进行现场计量时，应在计量前 24 小时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承包人收到通知后不派人参加计量，视为认可计量结果。造价工程师不按照约定时间通知承包人，致使承包人未能派人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

62.5.....

收到已完工程款额报告的限制 造价工程师收到承包人按照第 81.1 款规定提交的已完工程款额报告后 14 天内，未进行计量或未向承包人通知计量结果的，从第 15 天起，承包人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工程计价和工程款支付的依据。

62.6.....

复核计量结果 如果承包人认为造价工程师的计量结果有误，应在收到计量结果通知后的 7 天内向造价工程师提出书面意见，并附上其认为正确的计量结果和详细的计算过程等资料。造价工程师收到书面意见后，应立即会同承包人对计量结果进行复核，并在签发支付证书前确定计量结果，同时通知承包人、抄报发包人。承包人对复核计量结果仍有异议或发包人对计量结果有异议的，按照第 86 条规定处理。

62.7.....

不予计量 对承包人超出施工设计图纸范围或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造价工程师均不予计量。

62.8.....

各项工作价款的计算 除按照第 69 条至第 73 条、第 76 条规定所做的调整外，每项工作所适用的单价（费率）或总价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该项工作的单价（费率）或总价，并按照本条规定计量得到的工程量与适用的单价（费率）或总价的乘积确定该项工作的价款。造价工程师根据各个支付期所有各项工作的价款计算该支付期工程款，并将各支付期的价款汇总计算合同价款。

63 暂列金额

63.1

暂列金额的用途 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已标价的暂列金额是用于实施合同工程的任一增加部分，或用于提供不可预见的货物、材料和工程设备，或用于工程变更等因素发生的工程价款调增，以及经确认的索赔、现场签证，或用于提供相关服务或意外事件的一笔款项。

63.2.....

暂列金额的支付 经发包人批准后，监理工程师应就承包人实施第 63.1 款规定的工作发出书面指令。造价工程师就此项指令提出所需价款，经发包人确认后向承包人支付。

63.3.....

提供暂列金额支付票据 造价工程师有要求时，承包人应提供使用暂列金额支付项目的所有报价单、发票、账单或收据。

64 计日工

64.1

计日工单价的用途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计日工单价或价格是用于实施发包人要求的合同以外零星工作项目所需的人工单价、材料、工程设备价格和施工设备机械台班单价。

64.2.....

计日工的确认 任一按照计日工方式计价的工作，承包人应在该项工作实施结束后的 24 小时内，向发包人提交有计日工记录的现场签证报告一式两份。当此工作持续进行时，承包人应每天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当天计日工记录完毕的现场签证报告。监理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现场签证报告后的 2 天内予以确认，并将其中一份返还给承包人，作为计日工计价和支付的依据。监理工程师逾期未确认也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现场签证报告已被认可。

64.3.....

计日工的支付 计日工工作，应从暂列金额中支付。经发包人批准后，监理工程师应就使用计日工项目发出书面指令。造价工程师应按照监理工程师确认的现场签证报告核实该类项目的工程数量，并根据核实的工程数量和承包人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计日工子目单价或价格的乘积计算、提出应付价款，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后，

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每个支付期末，承包人应按照第 81.1 款规定向发包人提交本期间所有计日工记录的签证汇总表，以说明本期间自己认为有权得到的计日工价款。

65 暂估价

65.1

招标暂估价项目的要求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和专业工程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且达到规定的规模标准的，由合同双方当事人以招标的方式选择供应商或分包人。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中标价格与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估价的差额以及相应的规费、税金等其他费用，应列入合同价款。

65.2.....

非招标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的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或未达到规定的规模标准的，由承包人按照第 49 条规定采购。经造价工程师确认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价格与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估价的差额以及相应的规费、税金等其他费用，应列入合同价款。

65.3.....

非招标专业工程暂估价的要求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给定暂估价的专业工程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或未达到规定的规模标准的，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双方当事人同意下，由造价工程师与分包人按照第 72.2 款规定确定专业工程价款。经确认的专业工程价款与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估价的差额以及相应的规费、税金等其他费用，应列入合同价款。

66 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66.1

提前竣工奖 合同双方当事人可在专用条款中约定提前竣工奖，明确每日历天应奖额度。约定提前竣工奖的，如果承包人的实际竣工日期早于计划竣工日期，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并得到提前竣工天数和专用条款约定的每日历天应奖额度的乘

积计算的提前竣工奖。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提前竣工奖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5%。提前竣工奖列入竣工结算文件中，与结算款一并支付。

66.2.....

误期赔偿费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误期赔偿费，明确每日历天应赔额度。如果承包人的实际进度迟于计划进度，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取并得到实际延误天数和专用条款约定的每日历天应赔额度的乘积计算的误期赔偿费。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5%。误期赔偿费列入进度支付文件或竣工结算文件中，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如果在工程竣工之前，合同工程内的某单位工程已通过了竣工验收，且该单位工程接收证书中表明竣工日期并未延误，而是合同工程的其他部分产生了工期延误，则误期赔偿费应按照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单位工程造价占合同价款的比例幅度予以扣减。

67 工程优质费

67.1

工程优质费的约定 合同双方当事人可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工程优质费，明确合同工程优质费用的计算额度。约定工程优质费的，如果承包人实施、完成合同工程质量标准高于国家规定或合同约定的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并得到专用条款约定的工程优质费。

67.2.....

**工程优质费计
提与支付**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优质费按照合同价款的下列额度计算：国家级质量奖为 3%，省级质量奖为 2%，市级质量奖为 1%。工程优质费列入竣工结算文件中，与竣工结算款一并支付。在竣工结算后获得优质奖项的，发包人应在获得奖项后的 28 天内支付。

68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68.1

约定合同价款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本合同协议书中约定合同价款。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合同双方当事人依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款在本合同协议书中约定。非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合同双方当事人依据双方确定施工图预算的总造价在本合同协议书中约定。

68.2.....

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明确合同价款的调整事件。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调整事件应包括：

- (1) 后继法律法规变化事件；
- (2) 项目特征描述不符事件；
- (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事件；
- (4) 工程变更事件；
- (5) 工程量偏差事件；
- (6) 费用索赔事件；
- (7) 现场签证事件；
- (8) 物价涨落事件；
- (9)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调整事件。

本款(1)至(6)调整因素应分别按照第69条至第76条的规定调整合同价款。

68.3.....

合同价款调整的办理 出现第68.2款规定调整合同价款事件的，除费用索赔、现场签证事件分别按照第74条、第75条规定外，调整合同价款的提出、核实、确认与支付等事项，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第77条规定办理。

根据第68.2款规定事件调整合同价款，如果是按照第48条规定由发包人自行供应或发包人招标、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均不应考虑第72.2款规定的承包人报价下浮率因素。

69 后继法律法规变化事件

69.1

后继法律法规变化的价款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国家或省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在合同工程基准

日期后发生变化，且因执行上述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引起除第 76 条规定以外的工程造价增减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69.2.....

调整价款的方法 发生第 69.1 款情况的，应根据合同工程实际情况，按照下述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计算调整的合同价款。

70 项目特征描述不符事件

70.1

项目特征的准确性 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对项目特征的描述，应被认为是准确的和全面的，并且与实际施工要求相符合。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根据其项目特征描述的内容及有关要求实施合同工程，直到其被改变为止。

70.2.....

项目特征描述不符的价款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实际施工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任一项目特征描述不符，且该变化引起工程造价增减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70.3.....

调整价款的方法 发生第 70.2 款情况的，应按照实际施工的项目特征重新确定相应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计算调整的合同价款。

7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事件

71.1

清单缺项漏项的价款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工程量清单中分部分项工程缺项漏项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71.2.....

调整分部分项工程费的方法 工程量清单中分部分项工程出现缺项漏项，造成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应按照第 72.2 款规定计算调整的分部分项工程费。

71.3.....

调整措施项目费的方法 工程量清单中分部分项工程出现缺项漏项，引起增加措施项目的，应按照第72.3款规定在提交的实施方案被批准后计算调整的措施项目费。

72 工程变更事件

72.1

工程变更的价款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第56条工程变更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72.2.....

调整分部分项工程费的方法 工程变更引起分部分项工程项目发生变化，属于第73.2款规定情况的，按照其规定调整；否则按照下列规定调整分部分项工程费：

- (1) 合同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按照该项目的单价或总价调整；
- (2) 合同中没有适用、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或总价调整；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参考）价格和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或总价，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后调整。
其中，招标工程：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L = (1 - \text{中标价格} / \text{招标控制价}) \times 100\%$ ；
非招标工程：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L = (1 - \text{报价值} / \text{施工图预算}) \times 100\%$ 。
式中：中标价格、招标控制价或报价值、施工图预算，均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 (4) 合同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参考）价格缺价的，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的有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或总价，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后调整。

72.3.....

调整措施项目费的方法 工程变更引起措施项目发生变化的，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利一方当事人有权提出调整措施项目费。提出调整措施项目费的，应事先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另一方当事人确认，并详细说明与原方案措施项目相比的变化情况。拟实施的方案，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后执行。该情况下，应按照下列规定调整措施项目费：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调整，不得浮动。
 - (2) 凡可计算工程量的措施项目费，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的工程量乘以第 72.2 款规定的单价或合价调整。
 - (3) 凡按系数计算的措施项目费，除本款第 (1) 点情形外，按照实际发生变化的措施项目调整，但应考虑承包人报价浮动因素，即调整金额按照实际调整金额乘以第 72.2 款规定的承包人报价浮动率计算。
- 如果不利一方当事人未按本款规定事先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则认为工程变更不引起措施项目费的调整或不利一方当事人放弃调整措施项目费的权利。

72.4.....

调整承包人报价偏差的方法

如果工程变更项目出现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综合单价与发包人招标控制价或施工图预算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偏差超过 15%，则超过 15% 部分的综合单价可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调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可按照下列规定调整：

- (1) 当 $P_0 < P_1 \times (1-L) \times (1-15\%)$ 时，该类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照 $P_1 \times (1-L) \times (1-15\%)$ 调整。
- (2) 当 $P_0 > P_1 \times (1+15\%)$ 时，该类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照 $P_1 \times (1+15\%)$ 调整。

式中： P_0 ——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综合单价。

P_1 ——发包人招标控制价或施工预算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

L ——第 72.2 款规定的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72.5.....

删减工作或工程的补偿

如果因为非承包人原因删减了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承包人发生的费用或（和）得到的收益不能被包括在其他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被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则承包人有权按照本条规定提出并得到补偿。

73 工程量偏差事件

73.1

**工程量偏差的
价款调整** 工程量偏差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签订时的图纸(含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计图纸和履行本合同的相关大样图等)实施、完成合同工程的应予计量的实际工程量与工程量清单开列的工程量之间的偏差。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工程量偏差,且符合第 73.2 款、第 73.3 款规定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调整合同价款时,出现第 72.4 款情形的,应先按照其规定调整,再按照本条规定调整。

73.2.....

**调整分部分项
工程费的方法** 对于任一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如果因本条规定工程量偏差和第 56 条规定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工程量偏差超过 10%,且该变化使其分部分项工程费变化超过 0.1%,则超过 10%部分的综合单价应予调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按照下列规定调整结算分部分项工程费:

(1) 当 $Q_1 > 1.1Q_0$ 时, $S = 1.1Q_0 \times P_0 + (Q_1 - 1.1Q_0) \times P_1$

(2) 当 $Q_1 < 0.9Q_0$ 时, $S = 0.9Q_0 \times P_0 - (0.9Q_0 - Q_1) \times P_1$

式中 S——调整后的某一分部分项工程费结算价;

Q_1 ——最终完成的工程量;

Q_0 ——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工程量;

P_1 ——按照最终完成工程量重新调整后的综合单价;

P_0 ——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综合单价。

73.3.....

**调整措施项目
费的方法** 如果因本条规定工程量偏差使某一分部分项工程费的变化超过 10%,且该变化引起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则发生变化部分的措施项目费应按照第 72.3 款规定调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按照下列规定调整结算措施项目费:

(1) 当 $S_1 > 1.1S_0$ 时, $M_1 = M_0 + \Delta M$

(2) 当 $S_1 < 0.9S_0$ 时, $M_1 = M_0 - \Delta M$

式中 S_1 ——调整后的某一分部分项工程费结算价;

S_0 ——承包人报价文件对应的某一分部分项工程费;

M_1 ——调整后的结算措施项目费;

M_0 ——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措施项目费;

ΔM ——按照第 72.3 款规定调整的发生变化部分的措施项目费。

74 费用索赔事件

74.1

索赔的价款调整 费用索赔是指合同履行期间,对于非自己过错而应由对方当事人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损失,向对方当事人提出经济补偿要求的行为。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费用索赔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74.2.....

发出索赔意向书 如果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提出任何费用或其它形式的损失索赔时,应在该索赔事件首次发生之后的 14 天内向造价工程师发出索赔意向书,并抄送发包人。

74.3.....

索赔记录的保存和审查 在索赔事件发生时,承包人应保存当时的记录,作为申请索赔的凭证。造价工程师在接到索赔意向书时,无需确认是否属于发包人责任,应先审查记录并可要求承包人进一步作好补充记录。承包人应配合造价工程师审查其记录,在造价工程师有要求时,应当向造价工程师提记录的复印件。

74.4.....

提交费用索赔报告 在发出索赔意向书后的 14 天内,承包人应向造价工程师提交费用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如果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承包人应每隔 7 天向造价工程师发出索赔意向书,在索赔事件终结后的 14 天内,提交最终费用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

74.5.....

无权索赔 如果承包人提出的索赔未能遵守第 74.2 款至 74.4 款规定,则承包人无权获得索赔或只限于获得由造价工程师按照提供记录予以核实的部分款额。

74.6.....

核实费用索赔报告的限制 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费用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的 28 天内予以核实或要求承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并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承包人有权获得的全部或部分的索赔款额;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由造价工程师暂定,通知承包人并抄报发包人。如果造价工程师在规定期限内未予答复也未对承包人作出进一步要求,视为该费用索赔报告已经被认可。

74.7.....

反索赔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发包人造成损失,发包

人可按照本条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向承包人提出索赔。

74.8.....

调整价款的确认与支付 费用索赔报告被认可，则表明该事件已索赔成功，合同双方当事人应确认由此引起调整的合同价款，并作为追加（减）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或结算款同期支付。

75 现场签证事件

75.1

现场签证的价款调整 现场签证是指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施工过程中涉及的责任事件所作的签认证明。合同履行期间，出现现场签证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75.2.....

现场签证的提出 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完成合同以外的零星项目、非承包人责任事件等工作的，发包人应通知监理工程师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工作指令，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承包人在收到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后，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现场签证要求。

75.3.....

现场签证报告的确认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收到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后的7天内，向发包人提交现场签证报告，并抄送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的现场签证报告后，应通知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对报告内容予以核实，并在收到现场签证报告后的48小时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现场签证报告后的48小时内未确认也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现场签证报告已被认可。

75.4.....

现场签证的要求 计日工有相应单价或合同中有适用单价的项目，合同双方当事人仅在现场签证报告中列明完成该类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机械台班的数量。

计日工没有相应单价或合同中没有适用单价的项目，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现场签证报告中列明完成这类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机械台班的数量和单价。

75.5.....

现场签证工作的实施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确认现场签证报告后的 48 小时内，按照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工作指令及时组织实施相关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75.6.....

现场签证的限制 合同工程发生现场签证事件，未经发包人签证、确认，承包人不得擅自实施相关工作的，除非征得发包人同意，否则发生的费用出承包人承担。

75.7.....

调整价款的确认与支付 现场签证工作完成后的 48 小时内，合同双方当事人应确认由此引起调整的合同价款，并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76 物价涨落事件

76.1

物价涨落的价款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机械台班单价或价格涨落超过合同工程基准日期相应单价或价格，且符合第 76.2 款、第 76.3 款规定事件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调整合同价款。

76.2.....

调整人工费的方法 按照第 76.1 款规定人工单价发生涨落的，应按照合同工程发生的人工数量和合同履行期与基准日期人工单价对比的价差的乘积计算调整的人工费。

76.3.....

调整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材料设备费、施工机械费的方法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按照第 76.1 款规定材料、工程设备价格和施工设备机械台班单价涨落分别超过 5%和 10%，则超过部分的价格应予调整。该情况下，应按照下列方法之一计算调整的材料设备费和施工机械费，但应扣除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利一方当事人承担上述幅度的风险费用。

1) 价格系数法

$$C'_n = C_n \cdot P_n = C_n (a + b \cdot L_n / L_0 + C \cdot E_n / E_0 + \dots + q \cdot M_n / M_0)$$

式中 C'_n ——调整后合同履行期间第 n 支付期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C_n ——调整前合同履行期间第 n 支付期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P_n ——第 n 支付期间合同价款调整系数。

“a”是基准日期固定系数，表示合同付款中的不予调整部分的权重系数；“b”、

“c”、……、“q” 分别表示基准日期各相关要素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权重系数，可表示材料、设备、机械台班等资源。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各资源的权重系数，要求： $a+b+c+\cdots+q=1$ 。

“ L_n ”、“ E_n ”、……、“ M_n ” 表示合同履行期间第 n 支付期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各相关要素价格；“ L_0 ”、“ E_0 ”、……、“ M_0 ” 表示基准日期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各相关要素价格。

2) 价格调差法

按照合同工程发生的材料、工程设备和施工设备机械台班的数量和合同履行期与基准日期相应价格或单价对比的价差的乘积计算。

76.4.....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发生工期延误的价格确定	执行第 76.3 款规定时，发生合同工程工期延误的，应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合同履行期用于调整的价格或单价： 由于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则计划进度日期后续工程的价格或单价，采用计划进度日期与实际进度日期两者的较高者： 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则计划进度日期后续工程的价格或单价，采用计划进度日期与实际进度日期两者的较低者。
-----------------------------	---

76.5.....

承包人采购设备价格的限制	承包人在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前，应向发包人提交一份能阐明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数量和新单价的书面报告。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书面报告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造价工程师核实，并经监理工程师确认用于合同工程后，对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数量和新单价予以确定；发包人对此未确定也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书面报告已被认可，作为调整合同价款的依据。承包人未经发包人确定即自行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再向发包人提出调整合同价款的，如发包人不同意，则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	--

76.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价款调整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第 76.3 款、第 76.4 款、第 76.5 款规定不适用，由发包人按照实际变化调整，在合同工程的工程造价内列支。
-----------------------	---

77 合同价款调整程序

77.1

合同价款调整程序的规定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第 68.2 款规定调整合同价款事件的，除费用索赔、现场签证事件分别按照第 74 条、75 条规定程序外，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本条规定程序调整合同价款。

77.2.....

合同价款调增报告的提出 出现合同价款调增事件后的 14 天内，承包人应向造价工程师提交合同价款调增报告。并附上相关资料。如承包人在出现合同价款调增事件后的 14 天内未提交合同价款调增报告的，则造价工程师可在报发包人批准后，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调整合同价款以及调整的金额。

77.3.....

调增价款的核实 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合同价款调增报告及相关资料之日起 14 天内对其核实，并予以确认或提出协商意见。造价工程师在收到合同价款调增报告之日起 14 天内未确认也未提出协商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合同价款调增报告已被认可。

造价工程师提出协商意见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承包人收到协商意见后的 14 天内进行协商确定；协商未能达成一致的，由造价工程师暂定调增的合同价款，通知承包人并抄报发包人。出现暂定结果的，只要不实质影响合同双方当事人履约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实施该结果，直到其被改变为止。

77.4.....

调增价款的支付 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或造价工程师暂定调增的合同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或结算款同期支付。

77.5.....

合同价款调减事件的处理 出现合同价款调减事件时，发包人可按照本条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向承包人提交合同价款调减报告以及调减的金额，但调减部分金额应按照实际调减金额乘以承包人报价浮动率计算。

78 支付事项

78.1

支付工程款项 发包人应按照下列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各种款项：

- (1) 预付款按照第 79 条的规定支付；
- (2) 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照第 80 条规定支付；
- (3) 进度款按照第 81 条的规定支付；
- (4) 结算款按照第 83 条的规定支付；
- (5) 质量保证金按照第 84 条的规定支付。

78.2.....

延迟支付的利息计算 如果发包人延迟支付款项，则承包人有权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利率计算和得到利息。计息时间从应支付之日算起直到该笔延迟款额支付之日止。专用条款没有约定利率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

78.3.....

承包人提供支付凭证 如果造价工程师有要求，承包人应向造价工程师提供其对雇员劳务工资、分包人已完工程款以及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商贷款的支付凭证。如果承包人未能提供上述凭证，视为承包人未向雇员、分包人、供应商支付相关款项。

78.4.....

承包人未按规定支付款项的限制 如果承包人未按照雇员劳务合同和政府有关规定支付雇员劳务工资，或未按照分包合同支付分包人工程款，或未按照购销合同支付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商货款，均视为承包人违约。若在造价工程师书面通知改正后的 7 天内，承包人仍未采取措施补救的，发包人可在不损害承包人其他权利的前提下，实施下列工作：

- (1) 立即停止向承包人支付应付的款项；
- (2) 在相应支付期应付的工程款范围内，直接向雇员、分包人和材料设备供应商支付承包人应付的款项。

发包人在实施上述工作后的 14 天内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抄送造价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在签发下期支付证书时，应扣除已由发包人直接支付的款项。由于上述工作原因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予以赔偿。

79 预付款

79.1

约定预付款 预付款用于承包人为合同工程施工购置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修建临时设施以及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所需的款项。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约定预付款，预付款金额、支付办法和抵扣方式应在专用条款中明确。预付款必须专用于合同工程，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预付款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20%。

79.2.....

预付款支付申请的核实与支付 承包人在完成下列工作后，应按照专用条款的约定向造价工程师发出预付款支付申请，并抄送发包人。

(1) 按照第 28.1 款规定提供履约担保并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2) 向发包人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预付款保函的正本。

造价工程师应对支付申请进行核实，并在收到支付申请后的 7 天内报发包人确认后向发包人发出支付证书，同时抄送承包人。

发包人在造价工程师签发支付证书后的 7 天内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并通知造价工程师。

79.3.....

预付款支付的限制 发包人没有按时支付预付款的，承包人可催告发包人支付；发包人在付款期满限制后的 7 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可在付款期满后的第 8 天起暂停施工。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79.4.....

预付款的扣回 发包人不应向承包人收取预付款的利息。预付款应从每支付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中扣回，直到扣回的金额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预付款金额为止。造价工程师应依据专用条款约定的抵扣方式，在签发支付证书时从应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回。

79.5.....

退还预付款保函 承包人的预付款保函在预付款全部扣回之前一直保持有效。发包人应在预付款扣完后的 14 天内将预付款保函退还给承包人。

80 安全文明施工费

80.1

内容、范围和金额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安全文明施工费的内容、范围和金额，并

按照第 45 条规定实施安全文明施工。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安全文明施工费的内容和范围，应以现行广东省统一工程计价依据规定为准。

80.2.....

约定支付方式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在专用条款中约定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预付金额、支付办法和抵扣方式。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发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的 28 天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的 30%，其余部分在该预付款扣完之日起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80.3.....

支付限制 发包人没有按时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承包人可催告发包人支付，并有权按照第 78.2 款规定获得延迟支付的利息；发包人在付款期满后的 7 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可在付款期满后的第 8 天起暂停施工。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80.4.....

管理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费专款专用，承包人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否则造价工程师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因此造成的损失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1 进度款

81.1

约定支付期限和提交支付申请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明确进度款支付期的时限。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支付期以月为单位。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工程，支付期、支付方法等需调整的，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承包人应在每个支付期结束后的 7 天内向造价工程师提交由承包人代表签署的已完工程款额报告和支付申请一式四份，详细说明此支付期间自己认为有权得到的款额，包括分包人已完工程的价款，同时抄送发包人。该支付申请的内容包括：

- (1) 已完工程的价款；
- (2) 已实际支付的工程价款；
- (3) 本期间完成的工程价款；

- (4) 本期间完成的计日工价款；
- (5) 本期间应支付的暂列金额价款；
- (6) 根据第 66 条规定本期间应扣除的误期赔偿费；
- (7) 根据第 68 条至第 76 条规定应支付的调整工程价款；
- (8) 根据第 79 条本期间应扣回的预付款；
- (9) 根据第 80 条规定本期间应支付的安全文明施工费；
- (10) 根据第 84 条本期间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
- (11) 根据合同约定，本期间应支付或扣留（扣回）的其他款项；
- (12) 本期间应支付的工程价款。

81.2.....

签发期中支付证书 造价工程师在收到上述资料后，应按照第 62 条的规定进行计量，并根据计量结果和合同约定对资料内容予以核实。在收到上述资料后的 28 天内报发包人确认后向发包人签发期中支付证书，同时抄送承包人。

如果该支付期间应支付金额少于专用条款约定的期中支付证书的最低限额时，造价工程师不必按照本款开具任何支付证书，但应通知发包人和承包人。上述款额转期结算，直到应支付的款额累计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期中支付证书的最低限额为止。

造价工程师签发期中支付证书，不应视为发包人同意、批准或接受了承包人完成该部分工作。

81.3.....

进度款支付 发包人应在造价工程师签发期中支付证书后的 14 天内，按照期中支付证书列明的金额向承包人支付进度款，并通知造价工程师。

81.4.....

签发期中支付证书的限制 如果造价工程师未在第 81.2 款规定的期限内签发期中支付证书，则视为承包人提交的支付申请已被认可，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催告付款的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通知后的 14 天内，按照承包人支付申请阐明的金额向承包人支付进度款。

81.5.....

进度款支付的限制 发包人未按照第 81.3 款和第 81.4 款规定支付进度款的，承包人可催告发包人支付，并有权按照第 78.2 款规定获得延迟支付的利息；发包人在付款期满后

的 7 天内仍未支付的, 承包人可在付款期满后的第 8 天起暂停施工。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81.6.....

修正支付证书 发现以前签发的任何支付证书有错、漏或重复的, 造价工程师有权在期中支付证书中修正以前签发的任何支付证书, 承包人也有权提出修正申请。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复核同意修正的, 应在该支付期的进度款中支付或扣除。如果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没有达到质量要求, 造价工程师有权在任何期中支付证书中扣除相应价款。

82 竣工结算

82.1

约定结算程序和期限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规定在专用条款中明确办理竣工结算的程序和时限。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 竣工结算按照第 82.2 款至第 82.5 款规定办理。

在办理竣工结算期间, 发包人按照第 78 条规定应向承包人支付的工程价款及其他款项不停止。

82.2.....

递交结算文件及其限制 承包人应在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前编制完成竣工结算文件, 并在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同时向造价工程师递交竣工结算文件。

承包人未在本款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竣工结算文件, 经发包人催促后仍未递交或没有明确答复的, 造价工程师可根据自己掌握的资料编制竣工结算文件, 在报经发包人批准后, 作为办理竣工结算和支付结算款的依据, 承包人应予以认可。

82.3.....

核实结算文件及其限制 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按照第 82.2 款规定递交的竣工结算文件后的 28 天内予以核实, 并向承包人提出完整的核实意见(包括进一步补充资料和修改结算文件), 同时抄报发包人。承包人在收到核实意见后的 28 天内按照造价工程师提出的合理要求补充资料, 修改竣工结算文件, 并再次递交给造价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在收到竣工结算文件后的 28 天内, 不核实竣工结算或未提出核实意见的, 视为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已被认可。

承包人在收到造价工程师提出的核实意见后的 28 天内, 不确认也未提出异议

的，视为造价工程师提出的核实意见已被认可，竣工结算办理完毕。

82.4.....

**复核再次递交
结算文件** 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按照第 82.3 款规定再次递交的竣工结算文件后的 28 天内予以复核，并将复核结果通知承包人、抄报发包人。

(1) 经复核无误的，除属于第 86 条规定的争议外，发包人应在 7 天内对竣工结算文件上签字确认，竣工结算办理完毕。

(2) 经复核认为有误的：无误部分按照本款第 (1) 点规定办理不完全竣工结算；有误部分由造价工程师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按照第 86 条规定处理。

82.5.....

支付工程 发包人应在已核实无误的竣工结算文件上签名确认，拒不签认的，承包人不交付竣工工程。

承包人未及时递交竣工结算文件的，发包人要求交付竣工工程，承包人应当交付；发包人不要求交付竣工工程，承包人承担照管永久工程责任。

83 结算款

83.1.....

**提交竣工支付
申请**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明确结算款的支付时限。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结算款支付按照第 83.2 款至第 83.5 款规定办理。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工程，支付期、支付方法等需调整的，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承包人应按照第 82.2 款规定在向造价工程师递交竣工结算文件时，根据国家、省规定的格式向造价工程师递交由承包人代表签认的竣工工程款额报告、竣工支付申请一式四份，并附上完整的结算资料，详细列出下列内容，同时抄送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各一份。

- (1) 根据合同完成全部或所有工程的总造价；
- (2) 根据合同约定发包人应付的所有款项。

83.2.....

**签发竣工结算
支付证书** 造价工程师在收到上述资料后，应按照第 82.3 款、第 82.4 款规定核实竣工结算文件，并在发包人签字确认竣工结算文件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签发竣工结算支付证书，同时抄送承包人。

83.3.....	
竣工结算款支付	发包人应在造价工程师签发竣工结算支付证书后的 28 天内，按照竣工结算支付证书列明的金额向承包人支付结算款，并通知造价工程师。
83.4.....	
签发竣工结算支付证书的限制	如果造价工程师未在第 83.2 款规定的期限内签发竣工结算支付证书，则视为承包人提交的竣工支付申请已被认可，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催告付款的通知。 发包人应在收到通知后的 28 天内，按照承包人支付申请阐明的金额向承包人支付结算款。
83.5.....	
竣工结算款支付的限制	发包人未按照第 83.3 款和第 83.4 款规定支付竣工结算款的，承包人可催告发包人支付，并有权按照第 78.2 款规定获得延迟支付的利息。竣工结算支付证书签发后 56 天内仍未支付的，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承包人可与发包人协商将该永久工程折价，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将该永久工程依法拍卖。承包人就该永久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

84 质量保证金

84.1	
质量保证金的用途和限制	质量保证金用于承包人对合同工程质量的担保。承包人未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修义务的，发包人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留用于质量保修的各项支出。
84.2.....	
约定质量保证金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质量保证金为合同价款的 5%，发包人应按照该比例从每支付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留，直到扣留的金额达到专用条款约定的质量保证金的金额为止。
84.3.....	
质量保证金返还	在专用条款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包括第 59.2 款延长的期限）终止后的 14 天内，发包人应将剩余的质量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剩余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修责任和应履行的质量保修

义务。

85 最终清算款

85.1

提交最终清算支付申请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专用条款中明确最终清算款的支付时限。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最终清算款按照第 85.2 款至第 85.5 款规定办理。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工程，支付期、支付方法等需调整的，应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签发后，承包人应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份数和期限向造价工程师提交最终清算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发包人对最终清算支付申请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修正后，应再次向造价工程师提交修正后的最终清算支付申请。

85.2.....

签发最终清算支付证书 造价工程师应在收到最终清算支付申请后的 14 天内予以计量、核实，并将核实结果通知承包人、抄报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核实结果后的 7 天内最终清算文件上签字确认。造价工程师应在发包人签字确认最终清算文件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签发最终清算支付证书，同时抄送承包人。

85.3.....

最终清算款支付 发包人应在造价工程师签发最终清算支付证书后的 14 天内，按照最终清算支付证书列明的金额向承包人支付最终清算款，并通知造价工程师。

85.4.....

签发最终清算支付证书限制 如果造价工程师未在第 85.2 款规定的期限内签发最终清算支付证书，则视为承包人提交的最终清算支付申请已被认可，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催告最终清算付款的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通知后的 14 天内，按照承包人提交最终清算支付申请阐明的金额向承包人支付最终清算款。

85.5.....

最终清算款支付的限制 发包人未按照第 85.3 款和第 85.4 款规定支付最终清算款的，承包人可催告发包人支付，并有权按照第 78.2 款规定获得延迟支付的利息。

85.6.....

最终清算款争议的 承包人对发包人支付的最终清算款有异议的，按照第 86 条约定的争议处理。

七、合同争议、解除与终止

86 合同争议

86.1

认可暂定结果或产生争议 本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依据合同约定作出暂定结果之后的 14 天内，对暂定结果予以确认或提出意见。合同双方对暂定结果认可的，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暂定结果成为最终决定，对合同双方当事人都有约束力；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不同意暂定结果的，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提出，说明自己认为正确的结果，同时抄送另一方当事人，此时该暂定结果成为争议。除非本合同已解除，在暂定结果不实质影响合同双方当事人履约的前提下，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实施该结果，直到其被改变为止。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收到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的暂定结果之后的 14 天内，未对暂定结果予以确认也未提出意见的，视为合同双方当事人已认可暂定结果。

86.2.....

双方协商 争议发生后的 14 天内，合同双方当事人可进一步进行协商。协商达成一致的，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将结果抄送监理工程师或造价工程师；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的，按照第 86.3 款至第 86.6 款规定进行调解或认定、仲裁或诉讼。

86.3.....

解决争议方式 合同双方当事人没有按照第 86.2 款规定进一步协商的，或虽然协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达成一致的，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应在争议发生后的 28 天内，将争议提交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处理，或直接按照第 86.6 款规定提请仲裁或诉讼。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逾期既未将争议提交调解或认定机构，也未提请仲裁或诉讼的，视为合同双方当事人已认可暂定结果，暂定结果成为最终决定，对合同双方当事人都有约束力。

86.4.....

调解或认定 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在收到争议调解或认定请求后，可组织调查、勘察、计量等工作，合同双方当事人应为其开展工作提供便利和协助。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应就争议做出书面调解或认定结果，并通知合同双方当事人。除合同双方当事人认可并在专用条款约定外，下列机构为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

- (1)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机构负责有关工程安全方面争议的调解或认定；
- (2)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负责有关工程质量方向争议的调解或认定；
- (3)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负责有关工程造价方面争议的调解或认定。

86.5.....

调解或认定结果的确认 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在收到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书面结果后的 28 天内，仍可按照第 86.6 款规定将争议提请仲裁或诉讼。除事实确凿、司法机关认定需改变外，逾期未提请仲裁或诉讼的，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作出的书面结果是最终结果，对合同双方当事人都有约束力。

86.6.....

仲裁或诉讼 合同双方或一方当事人在收到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的书面结果后的 28 天内，可按照专用条款约定的下列任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6.7.....

争议期间继续施工 争议期间，除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连续施工状态，保护好已完工程：

- (1)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 一方当事人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而停止施工；
- (3) 调解时双方同意停止施工；
- (4) 仲裁机构或法院认为需要且双方同意停止施工。

87 合同解除

87.1

协商一致解除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87.2.....

不可抗力导致解除 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87.3.....

因承包人原因解除 承包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发包人 can 解除合同：

(1) 承包人未能按照第 34.2 款规定的开工期限内开工，经监理工程师催告后的 28 天内仍未开工的；

(2) 按照第 33 条规定的进度计划未表明有停工且监理工程师也未按照第 35.1 款规定发出暂停施工令，但承包人停止施工时间持续达 56 天或累计停止施工时间达 70 天的；

(3) 承包人违反第 18.1 款或第 51.4 款规定未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施工设备、临时设施或材料运出施工现场的；

(4) 承包人拖延完工且能偿付的误期赔偿费已达到专用条款约定最高限额的；

(5) 承包人转包工程、违法分包或未经许可擅自分包工程的；

(6) 承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或监理工程师的指令，经监理工程师书面指出后仍未按要求改正的；

(7) 承包人履行合同期间有欺诈行为的；

(8) 承包人向任何人付给或企图付给任何贿赂、礼品、赏金、回扣或其他贵重物品，以引诱或报偿他人，但付给承包人相关人员的奖励则属例外；

(9)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内未能对发生的缺陷进行修复，且又拒绝按照监理工程师指令再进行修补的；

(10) 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明确表示或以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约定主要义务的；

(11) 承包人迟延履行合同约定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12) 承包人破产或清偿的，但以机构重组或联合为目的的除外；

(13) 承包人被认为是严重违反合同的其他违约行为。

在这种情况下，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实施、完成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并可使用根据第 18.2 款留下的承包人施工设备、周转性材料和临时工程，

直至永久工程完工为止。

87.4.....

因发包人原因解除 发包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 非承包人原因未按照第 34.2 款规定期限内发出开工令，经承包人催告后 28 天内仍未发出开工令的；

(2) 按照第 35.3 款规定非承包人原因造成暂停施工持续 56 天以上或累计停工时间超过了 70 天的；

(3) 发包人按照第 5 条规定提供的施工设计图纸存在缺陷或按照第 48 条规定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强制性标准，致使承包人无法施工，经承包人催告后 28 天内仍未修正或更换的；

(4) 监理工程师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发出工作指令，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施工的；

(5) 发包人未按照第 78.1 款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经承包人催告后 28 天内仍未支付的；

(6) 发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明确表示或以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约定主要义务的；

(7) 发包人延迟履行合同约定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8) 发包人破产或清偿的，但以机构重组或联合为目的的除外；

(9) 发包人被认为是严重违反合同的其他违约行为。

87.5.....

书面通知合同解除 根据第 87.2 款至第 87.4 款规定要求解除合同的，解除方应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当事人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另一方当事人收到通知时合同即告解除。

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应按照第 86 条规定处理。

87.6.....

合同解除后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合同一旦解除，承包人应立即停止施工，保证现场安全，保护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工程设备，尽快撤离现场，并将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施工文件、设计文件移交给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的撤离提供便利和协助。

88 合同解除的支付

88.1

协商一致解除
支付的支付

根据第 87.1 款规定解除合同的，按照达成的协议办理结算和支付工程款。

88.2.....

根据第 87.2 款规定解除合同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合同解除之日前已完成工程但尚未支付的工程款。此外，发包人还应支付下列款项：

- (1) 已实施或部分实施的措施项目应付款项；
- (2) 承包人为合同工程合理订购且已交付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货款。发包人一经支付此项货款，该材料和工程设备即成为发包人的财产；
- (3) 承包人为完成合同工程而预期开支的任何合理款项，且该项款项未包括在本款其他各项支付之内；
- (4) 根据第 31.3 款规定的任何工作应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第 87.6 款规定承包人撤离现场所需的合理款项，包括雇员遣送费和临时工程拆除、施工设备运离现场的款项。

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第 82 条、第 83 条规定办理结算工程款，但应扣除合同解除之日前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回的任何款项。如果发包人应扣除的款项超过了应支付的款项，则承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的 56 天内将其差额退还给发包人。

88.3.....

因承包人原因
解除的支付

根据第 87.3 款规定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暂停向承包人支付任何款项，造价工程师应在合同解除后 28 天内核实合同解除时承包人已完成的全部工程款以及已运至现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货款，并扣除误期赔偿费（如有）和发包人已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款项，同时将结果通知承包人并抄报发包人。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收到核实结果后的 28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意见，并按照第 82.4 款规定办理结算工程款。如果发包人应扣除的款项超过了应支付的款项，则承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的 56 天内将其差额退还给发包人。

88.4.....

因发包人原因
解除的支付

根据第 87.4 款规定解除合同的，发包人除应按照第 88.2 款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各项款项外，还应支付给承包人由于解除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或损害的款项。该笔款项由承包人提出，造价工程师核实后与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并在确定后的 7 天内由造价工程师向发包人签发支付证书，抄送承包人。协商不能达

成一致的，按照第 86 条规定处理。

89 合同终止

89.1

合同解除后的终止 合同解除后，除合同双方当事人享有第 86 条至第 88 条规定的权利外，本合同即告终止，但不损害因一方当事人在此以前的任何违约而另一方当事人应享有的权利，也不影响合同双方当事人履行本合同结算和清算条款的效力。

89.2.....

双方履行完全义务后的终止 除第 59 条和第 84 条规定的质量保修条款外，合同双方当事人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完竣工结算款，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89.3.....

合同终止后双方的义务 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合同双方当事人仍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八、其他

90 缴纳税费

90.1

约定缴纳一切税费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缴纳合同工程需缴的一切税费。

90.2.....

没交或少交税费的责任 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没交或少交合同工程需缴税费的，违法方应足额补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另一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违法方应赔偿损失。

91 保密要求

91.1

提供保密信息和履行保密义务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保密信息。自收到对方当事人提供的保密信息之日起，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合同双方当事人履行保密义务，并不因本合同终止而结束。

91.2.....

保密信息知悉权限 合同双方当事人仅允许因履行本合同而使用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保密信息。除合同双方当事人书面委派履行本合同应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外，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将另一方当事人相关的或属于另一方当事人所有的保密信息泄露或提供给第三方，也不得超出允许范围从另一方当事人复制、摘录或转移任何保密信息。任何保密信息的公布，均应事先征得提供方的书面同意。

91.3.....

签订保密协议 合同双方当事人应与履行本合同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并将其一份及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合同双方当事人应以保护自身秘密的谨慎态度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另一方当事人的保密信息，避免保密信息被不当公开或使用。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发现有第三方盗用或滥用另一方当事人保密信息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91.4.....

配合政府要求并做好保密工作 如果法律法规或政府执法、监督管理等有要求，合同双方当事人应予配合和支持，并提供需要的保密信息。需提供另一方当事人保密信息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当事人，以便另一方当事人及时履行义务。若另一方当事人未能及时作出回应的，除依法应提供另一方当事人信息外，应积极维护另一方当事人合法权益。

91.5.....

书面说明保密程度 保密信息应由提供方以书面形式说明保密程度：以口头形式提供的，则提供方应在提供后 28 天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保密信息不但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的信息，还包括与材料和工程设备产品、价格、工程设计、图纸、技术、工艺和财务等相关信息。但不包括下述信息：

- (1) 提供前已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所持有的；
- (2) 已公开发表或非对方当事人原因向公众公开的；
- (3) 已由各相关方书面同意其公开的；
- (4) 在未获取保密信息前由对方当事人独立开发的；
- (5) 对方当事人从对保密信息不承担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处合法获得的。

92 廉政建设

92.1

廉政建设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同时签订廉政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应遵守国家 and 政府有关廉政方面的规定和要求，禁止任何腐败行为。

92.2

违反责任 如果承包人违反廉政建设有关规定，采用不正当手段，贿赂或变相贿赂了包括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在内的发包人工作人员，以求获得或已获得不当利益的，则发包人除保留追究其工作人员责任外，因承包人上述行为造成发包人损失或工程损害的，承包人应予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按照第 87.3 款规定解除合同，并按照第 88.3 款规定办理合同解除的支付。

93 禁止转让

93.1

履行合同 本合同一经签署，合同双方当事人均应按照本合同规定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93.2

不得转让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另一方当事人同意，合同一方当事人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94 合同份数

94.1

约定提供合同文件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按照第 94.2 款规定的份数免费为承包人提供合同文本。

94.2

正副本效力 本合同正、副本份数，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需要在专用条款中约定。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效力，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95 合同备案

95.1

合同备案及其限制 本合同签署后，发包人应在办理施工许可证前，将本合同一式两份报送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其中一份报送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备案）。除合同双方当事人同意修改外，未按照本合同所有条款规定的合同，不予备案。

95.2.....

合同管理 经备案的本合同，作为处理合同纠纷、结算工程价款的依据。涉及国有资金投资的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应依据备案的本合同实施合同监督管理；合同双方当事人应随时接受执法人员对本合同的监督管理，并为监督管理活动提供配合和协助。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

1.53 所采用的书面形式包括：

- ☒ 文书；
- ☐ 信件；
- ☐ 电报；
- ☐ 传真；

☐ 电子邮件；

☐ 其他：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2.2 (10)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6、本合同通用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图纸

9、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4.3 约定适用的标准、规范的名称：执行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同时适用广东省及肇庆市地方标准、规范。如国家现行标准规范、广东省、肇庆市地方标准存在不一致的，以最高标准为准。

国内没有相应的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肇庆地区地方标准，若地方标准也没有按双方约定。

5. 施工设计图纸

5.1 施工设计图纸由发包人提供

(1)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时间：于正式开工前二天。

(2)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数量：一式两份图纸，相关图集、规范和标准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包括实际需要但双方未标明的。

(1) 施工设计图纸提供的时间: 无

(3) 设计图纸与现场情况有冲突需要调整设计的, 由承包人负责提供。

6.2 各方通讯地址、收纳稿件人及其他送达方式

发包人：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收件人: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收件人: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收件人: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收件人: 邮政编码:

(2) 视为送达的其他方式:

7.5 (1) 指定分包工程:

7.5.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工程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13.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

13.2 场外施工道路的约定:

13.4 超大件和超重件运输的约定:

14.2 (1) 专项批准事件的监理工程师:

具体人选: _____ 印章样式: _____ 签字样式: _____ 授权范围: _____

(2) 专项批准事件的造价工程师

具体人选： 印章样式： 签字样式： 授权范围：

(3) 专项批准事件的建造师的：

具体人选： 印章样式： 签字样式： 授权范围：

19. 发包人

19.2 发包人完成下列工作的约定

(1) 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平整工作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时间：开工前二日内提供能满足承包人施工所需的施工场地。

(2) 完成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接驳的时间及地点：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电接驳口，施工用水用电量要满足现场施工需要。要求承包人单独安装施工用水、电表。承包人必须按水、电表实际用量乘施工用水电价（含水或电损耗及税金），工程完工后三日内一次性支付给发包人（或直接向有关部门单位缴纳）。

(3) 开工施工现场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的约定：施工现场已具备开工条件，施工范围场外道路可通行施工车辆，供施工设备及材料进场。

(4) 提供有关资料的时间：开工前二天内提供，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数据真实、准确。

(5) 办理有关所需证件的约定： / 。

(6) 现场交验的时间：开工前五天内将以书面形式提交承包人，并于现场交验；

(7) 提供施工设计图纸、设计文件的时间：于正式开工前二天。

(8) 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约定：在开工前二天内组织承包人和设计等单位进行图纸会审、设计交底，由承包人做好会审、交底纪要；

(9)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形关系问题和做好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的约定：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及周围地下管线、构筑物、邻近建筑物等的保护，并承担有关费用。

(10) 接收已完工程支付工程相关价款的约定：

A、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合理增加或减少部分工程，承包人不得拒绝或要求调整

任何单价及收费,实际增加或减少工程量(经发包人审核后),按批准后的工程量乘以相应中标单价在合同总价中调增或调减。

B、发包人应为本工程提供必要的配合,在收到承包人提交工程档案后,发包人应在二十天内签署档案验收意见。

委托给承包人负责的部分工作有: /

19.3 提供施工场地的时间: 开工前二日内提供能满足承包人施工所需的施工场地。

19.4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标准与规范名称、图纸及技术要求的约定

(1) 提供的时间: 于正式开工前二天。

(2) 提供的份数: 一式两份图纸。

19.5 支付期及支付方式的约定

(1) 工程价款支付期限

☐ 按合同通用条款规定期限支付。

☒ 其他: 按专用条款约定支付

(2) 工程价款支付方式:

☒ 按协议书所注明的银行帐号转帐。

☐ 支票支付。

☐ 其他方式:

20. 承包人

20.2 承包人完成下列工作的约定

(1)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承包人在接到开工通知书之日起二天内,应向发包人提供一份施工进度计划。

(2)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制定安全施工方案,确保施工安全,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工地的安全保卫。

(3)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工程竣工未交给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承包人保护期间如发生损坏和遗失,由承包人出资修复和赔偿。发包

人提前使用后发生损坏，若属于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的，修理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损坏属于施工质量或施工隐患造成的，则修复费用由承包人负责；若损坏属于产品质量引起的，则修复费用由产品采购方负责。竣工后规定的保修期内，由于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人于接到发包人通知的十天内无条件保修，属设计或发包人使用及其它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可给予返修，但返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负责施工场地周边设施成品的保护。

(4) 施工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根据本合同条款的规定，施工现场布置、材料、机械的放置，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进行，精心施工和努力地完成工程，并修补其中的任何缺陷。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整洁、道路畅通。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达到交付使用要求。

(5) 承包人所有发向发包人的函件均应符合工程技术资料统用的表格或形式。

(6) 承包人应对工地所有作业和施工方法的适当性、可靠性、安全性负全责。

(7) 承包人协助发包人联系质量监督部门进行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监督、检查及验收监督，所发生的相关费用按政府文件规定各自承担各自的费用。

(8) 开工后承包人按投标书承诺进场的设备机械未经发包人许可，不得撤出现场。

(9) 承包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第 90 号令《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定》GB/T50328-2001、《建设工程文件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及《肇庆市建筑工程文件归档整理办法》的规定，在工程施工过程及时做好收集、汇总、整理工程档案；

(10) 承包人应督促专业工程分包单位及时做好竣工验收资料整理，专业工程竣工验收后二十五天内应将资料移交承包人，由承包人做好汇总、归档；对专业施工单位的资料的管理，应在分包合同予以明确

(11) 在本合同工程竣工质量验收之前十四天内，承包人必须按质量竣工验收相关规定及技术档案管理规定整理竣工资料、编制整理竣工图一式四份，提交建设单位。图纸的整理、装订、移交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竣工资料的组成：

● 竣工图四份；

● 设计变更汇编四份；

●设备及材料供货商（包括甲供料）随机文件资料一份（包括产品合格证、出厂说明书、使用说明书等），承包人供应设备的备件清单四份；

● 隐蔽工程施工记录四份；

● 已完成工程量清单四份。

● 设备及材料的抽检记录。

●与纸质档案相对应的电子版文件、竣工图档案一式两份。

（12）竣工资料的内容和完整性必须符合科学技术档案案卷构成的一般要求和技术制图、复制图的折叠方法，同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的备案要求及肇庆市城建档案馆的工程竣工资料档案移交要求。工程竣工资料要求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一式四份移交给发包人。

（13）承包人未能履行 20.2 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长或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赔偿发包人有关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20.4 承包人完成设计的约定

（1）承包人负责的设计有：设计图纸与现场情况有冲突需要调整设计的部分。

（2）承包人提交设计图纸的时间：无

22. 发包人代表

22.1 发包人代表及其权力的限制

（1）发包人任命（ ）为发包人代表，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2）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权力做如下限制：/

23. 监理工程师

23.1 负责合同工程的监理单位及任命的监理工程师

（1）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2）任命（ / ）为监理工程师，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23.3 (11) 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

24. 造价工程师

24.1 负责合同工程的造价咨询单位及任命的造价工程师

(1) 造价咨询单位:

法定代表人:

(2) 任命 (/) 为造价工程师, 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24.3 (4) 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

25. 承包人代表

25.1 承包人任命 () 为承包人代表, 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26. 指定分包人

26.1 依法指定的分包人及其有关规定: 无

(1) 实施、完成任何永久工程的分包人:

(2) 提供本合同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服务的分包人:

28. 工程担保

28.1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约定: 无

(1) 履约担保的金额: (大写) _____ / _____ (小写 _____ / _____)

(2) 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

☐ 签订本合同时

☐ 其他时间:

(3) 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

28.2 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

28.4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约定: 无

(1) 支付担保的金额: (大写) _____ / _____ (小写 _____ / _____)

(2) 提供支付担保的时间

☐ 签订本合同时。

☐ 其他时间:

(3) 出具支付担保的银行:

28.5 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 无

28.8 担保内容、方式和责任等事项的约定: 无

31. 不可抗力

31.1 (4)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以及政府特殊规定文件和其他经双方同意的人力不可控制事故。

32. 保险

32.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保险事项有:

- ☒ 合同通用条款第 32.1 款的第 (1) 项;
- ☒ 合同通用条款第 32.1 款的第 (2) 项;
- ☒ 合同通用条款第 32.1 款的第 (3) 项;
- ☒ 合同通用条款第 32.1 款的第 (4) 项。

32.2 对保险事项的其他约定:

(1) 承包人投保内容: 按通用条款

32.8 担保内容和责任等事项的约定: 无

33. 进度计划和报告

33.3 承包人编制工程进度报告和修订进度计划的时间要求: 承包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二个日历天内，应向发包人提供一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报发包人批准。进度计划一经批准，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将严格按施工进度计划进行工期动态管理，若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分部分项工程不能按节点进度计划完工并超出节点进度计划 10 个日历天，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若承包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要调整个别节点工序的，必须书面通知甲方现场代表，经甲方同意后可顺延工期。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发包人在收到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及其他文件之日起二天内予以批复。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工期开工，发包人应以书面形式提前二天通知承包人，未提前通知，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应当赔偿承包人因延期开工造成的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

34. 开工

34.2 监理工程师在本合同签订后的（ ）内签发开工令。

□按合同通用条款规定的 天。

☒ 其他时间：合同签订后二天内。

35. 暂停施工和复工

35.4 发包人、承包人原因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暂停施工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

36. 工期及工期延误

36.1 合同工程的工期约定为（60）个日历天。

（1）_____ / _____（工程名称）单项（位）工程的工期约定为_____ / _____天。

（2）_____ / _____（工程名称）单项（位）工程的工期约定为_____ / _____天。

38. 提前竣工

38.1 计划竣工日期：

42. 质量目标

42.1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45.1 安全文明施工的内容：

①. 承包人应对工地一切作业和施工方法及现场管理的适当性、可靠性、安全性及工程质量负总承包责任。

②. 为确保文明施工，安全围栏、办公室、工人宿舍、防护等文明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未能按业主有关管理规定设施，发包人另行委托队伍施工，其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③. 由于本项目附近已有建筑物，因此承包人在施工时，必须要求施工人员服从发包人的安排，并且承包人必须充分考虑各种安全措施和文明施工措施，以及在办公时间，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施工噪音、尘土等影响正常的办公。

45.5 治安管理的约定：与当地街道派出所及厂区保安办办理有关条例。

46. 测量放线

46.1 施工控制网资料提交的时间：

46.4 测量放线误差的约定：

48.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48.1 发包人是否供应材料设备

☒ 发包人不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本条不适用。

口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约定“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48.8 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合同工程结算方式：

49. 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49.1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① 承包人根据施工图纸、预算的内容及要求采购相关的材料。任何进场材料都需经发包人代表检查确认后方可使用。

49.2 承包人供货与清点要求： /

49.8 发包人指定的生产厂家或供应商： /

50.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50.2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时间和地点：

50.4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费用：本工程发生的一切检测、检验、试验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1.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1.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53.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53.1 隐蔽工程：承包人完成需要隐蔽的工程项目施工以后，必须在 48 小时前通知发包人代表进行隐蔽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发包人代表在接到通知 48 小时后未能参加隐蔽工程验收，或工程验收后 48 小时未签字，均视为发包人已经批准，承包人可覆盖继续施工。

中间验收部位有：承包人完成各专业分部或特种分项工程施工经自检合格后，于 48 小时前书面通知发包人代表参加分部工程中间验收。书面通知包括承包人自检记录、中间验收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发包人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后，方可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55. 工程试车

55.1 是否需要试车

☒ 不需要试车的，本条不适用。

☐ 需要试车的，试车的内容和要求：

56. 工程变更

按通用条款增加以下内容：

① 设计变更文件必须盖有设计单位的出图章和发包人代表签字并盖印章，通常在设

计变更实施前二天发出；

② 发包人书面通知变更的指令性文件应有发包人代表签字并盖有印章，通常在变更实施前二天发出；

③ 施工变更文件必须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字和加盖公司印章和发包人现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施工变更文件涉及合同价款调整或工期变动时，必须随变更报告附变更工程价款或工期计算书，除履行上述手续外，还需经发包人的项目负责人签字并盖印章。

④ 设计变更文件（或指令）涉及合同价款和工期调整时，承包人接到设计变更（或指令）有效文件后在二天内申报工程价款和工期调整报告，否则应视为变更不涉及价款和工期调整。

56.4 承包人提出合理建议应得的奖励：

58. 竣工验收

58.10 单位工程和工程部位的验收

☒ 合同工程无单位工程和工程部位的，本款不适用。

☐ 合同工程有单位工程和工程部位的，各单位工程和工程部位的范围、计划竣工时间如下：

(1) _____ / _____ （工程名称）工程，计划竣工时间为 _____ / _____

其范围包括：

(2) _____ / _____ （工程名称）工程，计划竣工时间为 _____ / _____

其范围包括：

58.11 合同工程需在施工期运行的约定： _____ / _____

59. 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59.6 缺陷责任期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59.8 工程质量保修的约定：按《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 2000 年第 80 号令）规定的最低保修年限执行。

63. 暂列金额

63.1 合同工程的暂列金额为 12 万 元。

暂列金根据实际发生内容及工程量在结算时按实调整计算。

65. 暂估价

65.3 非招标专业工程的暂估价金额为 / 元。

66. 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66.1 提前竣工奖的约定：

☒ 没约定提前竣工奖的，本款不适用。

☐ 约定提前竣工奖的，每日历天应奖额度为 / 元，提前竣工奖的最高限额是 / 元。

如发包人要求提前完成任一施工阶段的工程的赶工措施费另行协商。

66.2 误期赔偿费的约定：

(1) 每日历天应赔付额度为 从延期的第一天起每日历天赔偿合同价的千分之一给发包人。

(2) 误期赔偿费最高限额是 / 元。

67. 优质优价奖

67.1 优质优价奖的约定：

☒ 没约定优质优价奖的，本款不适用；

☐ 约定优质优价奖的等级：

67.2 优质优价奖的计提与支付：

☐ 国家级质量奖，合同价款的 3%，即 元；

☐ 省级质量奖，合同价款的 2%：即 元；

☐ 市级质量奖，合同价款的 1%；即 元。

68. 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68.2 合同价款的调整因素包括：

☒ 工程量的偏差；

☒ 工程变更；

☒ 物价及后继法律法规的变化；

☒ 费用索赔事件或发包人负责的其他情况；

☒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造价调整；

☒ 其他调整因素：

变更及结算原则

1、 本项目投标预算工程量清单内项目结算办法：

1.1、若实际工程量发生变更,只调整变更后的工程量(该工程量必须经发包人审核同意),调整办法: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 $\times$ 合同预算综合单价。

1.2、若施工图纸或承包范围发生变更,取消部分工程,则从合同价中扣除该部分工程造价,增加工程按本协议 68.2 条第 1.1 点执行。

1.3、若单项工程实际施工内容与投标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不一致的,计算办法执行本协议第 68.2 条第 2 点。

2、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若发现本项目投标预算工程量清单有漏列而由发包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发包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新增项目或变更工程的计价模式:

2.1、本项目投标预算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则沿用原投标综合单价。

2.2、本项目投标预算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对于材料单价,合同预算已有的,按预算单价计算;合同预算范围没有的,按肇庆市施工时期信息价计算;若预算单价严重偏高于肇庆市施工时期信息价,则按信息价调整。

2.3、本项目投标预算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套取《2010 年广东省相关综合定额》及肇庆市施工时期造价信息,其中材料单价,合同预算已有的,按合同预算单价计算;合同预算没有的,按肇庆市施工时期信息价计算,若预算单价严重偏高于肇庆市施工时期信息价,按信息价调整

2.4、本项目投标预算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且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由承包人按照施工当时的市场价格编制预算,由发包人核定作为结算依据。

2.5、工程量按实际发生计算。

2.6、若发生技术要求变更,调整办法按本协议第 68.2 条第 2 点执行。

2.7、若某项目实际工程量超出清单工程量 10%，且分部分项工程费增加幅度超过合同价的 1%，该项目综合单价可予以调整。

72. 工程变更事件

72.4 工程变更，导致综合单价调整的方法：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调整。

☐ 按以下方法调整：

①设计变更文件必须盖有设计单位签名盖章和发包人代表签字并盖印章，通常在设计变更实施前二天发出；

② 发包人书面通知变更的指令性文件应有发包人代表签字并盖有印章，通常在变更实施前二天发出；

③ 施工变更文件必须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字加盖公章和发包人现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施工变更文件涉及合同价款调整或工期变动时，必须随变更报告附变更工程价款或工期计算书，除履行上述手续外，还需经发包人的项目负责人签字并盖印章。

④ 设计变更文件（或指令）涉及合同价款和工期调整时，承包人接到设计变更（或指令）有效文件后在二天内申报工程价款和工期调整报告，否则应视为变更不涉及价款和工期调整。

73. 工程量的偏差事件

73.2 工程量的偏差，导致分部分项工程费结算价调整的方法： 工程量结算按实调整，综合单价固定包干。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调整。

☐ 按以下方法调整：

73.3 工程量的偏差，导致措施项目费调整的方法： 结算工程量按实调整。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调整。

☐ 按以下方法调整：

75. 现场签证事件

75.3 现场签证报告确认约定的时间：以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签收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现场签证确认，并作为工程最终结算依据。

76. 物价涨落事件

76.1 调整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材料设备、施工机械费的方法

☒ 合同价款不因物价涨落而调整。

☐ 物价涨落超过合同通用条款规定的幅度，应调整合同价款，调整数据约定如下：

76.2 调整合同价款日期

☐ 招标工程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 非招标工程的合同订立时间：

78. 支付事项

78.2 计算利息的利率

☐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

☐ 其他为_____

79. 预付款

79.1 预付款的约定

☐ 没约定预付款的，本款不适用。

☒ 约定预付款的，预付款的金额为合同价的 20%，其支付办法及抵扣方式按本条有关规定确定。

79.2 预付款支付申请的约定：

(1)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2) 预付款应专款专用，首先应考虑工程的备料款。一旦发包人发现预付款被挪作他用，发包人有权立即采取适当的措施来保证其专款专用。

79.4 预付款抵扣方式

☐ 预付款按照期中应支付工程款的_____ %扣回，直到扣完为止。

☐ 其他方式：无

80. 安全文明施工费

80.1 安全文明施工费的内容、范围和金额的约定

(1) 安全文明施工的内容和范围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以现行广东省统一工程计价依据规定为准。

☐ 合同双方的其他要求：

(2) 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 元。

80.2 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预付金额、支付办法和抵扣方式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

☐ 其他：

81. 进度款

81.1 支付期间

☐ 以月为单位。

☐ 以季度为单位。

☒ 以形象进度为准，具体为：

(1) 合格工程完工后付合同价款的 40%（不含变更工程、扣除暂列金）；

(2)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付合同价款的 25%（不含变更工程、扣除暂列金）；

(3)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 的 97%；

(4) 保留结算总造价的 3%作为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清，无息退还承包人。

☐ 本期间应支付或扣留（扣回）的其他款项：

81.2 期中付款的最低限额为_____元。

82. 竣工结算与结算款

82.1 结算的程序和时限：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办理。

☐ 不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办理结算程序和时限为：

84. 质量保证金

84.2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及扣留

(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

☒ 其他为 结算价的 3%。

(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

☒ 其他方式：从双方确定的结算总价中扣留。扣留的比例为结算总价的 3%。

84.3 质量保证金的返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清，无息退还承包人。

85. 最终清算付款

85.1 最终结清申请报告

提交份数：

- 竣工图四份；
- 设计变更汇编四份；
- 设备及材料供货商（包括甲供料）随机文件资料一份（包括产品合格证、出厂说明书、使用说明书等），承包人供应设备的备件清单四份；
- 隐蔽工程施工记录四份；
- 已完成工程量清单四份。
- 设备及材料的抽检记录。
- 与纸质档案相对应的电子版文件、竣工图档案一式两份。

竣工资料的内容和完整性必须符合科学技术档案案卷构成的一般要求和技术制图、复制

图的折叠方法，同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的备案要求。

提交期限：在本合同工程竣工质量验收之前十四天内，承包人必须按质量竣工验收相关规定及技术档案管理规定编制整理竣工图一式四份，提交建设单位。图纸的整理、装订、移交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6. 合同争议

86.4 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

☐ 不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合同双方认可为：

86.6 双方同意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向争议的仲裁或诉讼的管辖地在业主有管辖权的仲裁委或人民法院申请仲裁。

☒ 合同双方或一方在收到争议调解或认定机构的书面结果后 28 天内，双方约定选择下列方式解决：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91. 保密要求

91.1 提供保密信息的期限：

94. 合同份数

94.1 提供合同文本

☒ 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由承包人提供。

☐ 不按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提供方式为：

94.2 合同副本的份数（ 八 ），其中发包人（ 五 ）份，承包人（ 三 ）份。

95. 其他条款

95.1 发包人违约：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情况。

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工程实施过程中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以下两种情况：

I 类，工程停建、缓建等原因；II 类，由于设计错误、图纸延误或发包人指示失误等造成的返工和工期延误，经发包人认定。对于 II 类问题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

发包人审定工期相应顺延，因此造成的返工等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对于 I 类问题，经发包人上报上级部门批准，由发包人书面通知承包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停工、机械设备闲置，以及材料构件积压等经济损失，工期可以顺延。

9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1）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承包人若无正当理由并提前报告而未执行发包人现场代表的指令或对发包人现场代表的指令敷衍了事，发包人有权停发本期工程进度款，对情节严重的发包人经现场证实，对承包人每次处以 0.5 万元的罚款，直至承包人完成发包人现场代表指令为止。

（2）因承包人不能严格按合同规定的有关技术标准和规定进行施工，或因承包人施工人员不服从发包人的监督和指令，或未能积极与发包人协调配合做好施工工作，造成的工程修改、返工等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不顺延。

（3）承包人项目班子主要成员离开工地应向发包人请假并经批准后才能离开，擅自离开工地，对承包人处以罚款处理。

（4）承包人进场后，提供有关人员的通讯录给发包人。

（5）合同签订后，因承包人原因不能继续进行施工的，无故停工，且时间超过 15 天，承包人需退还预付款，并承担违约责任。

（6）工程施工期间，因承包人原因不能继续进行施工的，无故停工，使合同无法履行，承包人需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支付按合同价 10%的违约金；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发包人除支付应付的工程进度款外并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 10%的违约金。

（7）合同签订后，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提供施工场地，则工期顺延。

（8）设计图纸和招标清单不一致的，以招标清单特征描述为准。

附件一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_____

为保证 1#楼一楼C区办公室装修工程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 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质量保修书。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本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内容。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 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装饰装修改造部分保修期为 贰 年;

2. 电气安装保修期为 贰 年

6. 其他项目: 保修期按《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 2000 年第 80 号令)规定的最低保修年限执行。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 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 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 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 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 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 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 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 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 由责任方承担。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支付和使用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84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6. 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

6.2 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同

发包人（全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1#楼一楼C区办公室装修工程

根据国家、省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87条规定处理。

2 发包人义务

2.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2.2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2.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 承包人义务

3.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3.5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2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3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承包人1~3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1#楼一楼C区办公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失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有上级部门的，合同双方当事人

应各送交其上级部门一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上级部门：（公章）

上级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为更好的开展文明施工活动，确保施工安全，明确安全责任，我方就_____项目郑重承诺如下：

一、安全生产目标

- 1、工地在施工期间实现“五无”（即无坍塌、火灾、中毒、重伤、死亡）。
- 2、项目施工安全标准化考评必须达到合格以上。
- 3、文明施工必须达到合格以上。

二、工作承诺

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工程项目施工管理人员必须到岗到位、各司其职，确保安全保证体系的正常运作。根据《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

- 1、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环境保护、卫生监督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对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全面负责。
- 2、规范安全生产行为，完善安全生产条件，强化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基础管理和安全资料管理。
- 3、执行有关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积极推广应用新技术，严格落实施工组织方案，特别是《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明确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内容，严格执行论证制度，确保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实施，遏制群死群伤事故发生。
- 4、建筑施工必须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配置专业技术人员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并在执业资格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 5、执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安全教育制度，规范作业人员行为，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6、出现事故，严格按照国务院 493 号令《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条例》要求，及时向负有安全监管的政府部门报告和发包方施工监督部门报告，并根据事故情况配合政府有关部门调查处

理，以及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处理。

7、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从事建筑活动，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施工现场安全由建筑施工企业全面负责，因建筑施工企业责任包含但不限于合同条款约定范围内的责任造成的人身伤亡、设备损坏事故及其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切责任由建筑施工企业承担。

8、建立健全安全培训教育制度，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均已接受安全培训教育并熟练掌握作业安全操作技能。

9、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

10、建立健全安全检查制度，经常性、定期性、突击性、专业性、季节性等形式开展安全检查，查制度、查纪律、查措施、查隐患、查培训教育。自觉接受政府安监、消防等部门及厂区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人员的检查和监督、指导，对检查提出的安全整改问题，必须及时整改。

11、按国家有关规定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及安全保护装置。

12、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用工。

13、对施工现场的安全施工条件进行充分评估审核，并落实安全保护措施，同时承担相关协调处理费用。施工现场的安全施工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区域内及周围地形关系评估、区域内及邻近的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地下管线等安全风险评估及保护等等。

14、按照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施工现场安全保卫、环保安全工作，杜绝扰民问题的发生。

15、未经贵单位书面同意，不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及各种设施。

16、施工过程中遇到强台风、强降雨等极端天气，严格采取停工作业和做好相关安全防范措施，以确保安全。

17、承包方施工人员违反有关安全生产规程制度时，发包方有权予以纠正制止，有权通知承包方并给予经济处罚，直至停止承包方的工作。

18、施工单位对列入工程预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不得挪作他用。

19、严格执行有关安全标准、规范，做好分项验收工作，未按规定验收的设施不得使用。如未具条件验收，使用单位进行安装生产设备或要求移交场地使用的，必须告知现场存在风险和安全生产责任，原则上未竣工验收不得使用。

20、未尽事宜，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以下空白

施工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楼一楼 C 区装修工程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要求：纸质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开标一览表一份。电子文件包含：WORD 版投标文件、EXCEL 版投标报价和软件版投标报价（优先考虑广联达软件版），电子文件统一存 U 盘，U 盘与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不退还。]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

（一）资格审查导读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审查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法人单位，成立年限至少 3 年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至今 3 个同类精装修项目（办公楼、商场、KTV 等等）的案例业绩证明（案例资料必须同时含合同、完工后现场图片及甲方评价，甲方评价格式附后），且三个合同案例的建设方不允许同一家单位，其中至少有一份工程造价金额达到 200 万元以上，造价金额以合同或结算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原件投标现场时提供备查），三单案例工程甲方评分必须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视为合格，低于 80 分的为资格不合格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以信息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近三年未与采购人有经济或合同或施工质量纠纷	☐ 通过 ☐ 不通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二）符合性审查导读表：（如未通过资格审查，则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商务符合性	投标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有法人代表签字和公章，或签字人有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投标保证金（20000 元）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合同条款符合性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价格符合性	价格标准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控制价（159 万元 RMB，含税）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投标报价没有严重缺漏项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投标文件没有未报或少报规定的费用及税金		
		投标报价表包含开标一览表和工程量清单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围串标审查		无发现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认定的围串标行为		
投标文件没有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注：1 以上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证明资料”栏由填写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3 如未填写或未正确填写页码，可能会导致相应项目不通过或不得分。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1. 投标书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的招标公告，_____（代表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纸质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开标一览表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包含：WORD 版投标文件、EXCEL版投标报价和软件版投标报价（优先考虑广联达软件版），电子文件统一存U盘，U盘与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U盘不退还）

- （1）投标书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资格声明函
-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 （7）开标一览表
- （8）工程量清单
- （9）商务条款偏离表
- （10）合同
- （11）公司情况说明书
-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13）廉政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将按投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 4、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传真_____

公章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_____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是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现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_____ (职务) 为我公司代理人, 代表本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的投标活动; 代表本单位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并签署所有的有关文件资料。

本授权有效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为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身份证号: _____

单位: _____部门: _____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1#楼一楼C区装修工程项目（项目编号：N0.G18010）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保证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由 _____ 工商局（全称）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盖公章）。

2. 投标人提供 2016 年至今 3 个同类精装修项目（办公楼、商场、KTV 等等）的案例业绩证明（案例资料必须同时含合同、完工后现场图片及甲方评价），且三个合同案例的建设方不允许同一家单位，其中至少有一份工程造价金额达到 200 万元以上，造价金额以合同或结算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原件投标现场时提供备查），三单案例工程甲方评分必须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视为合格，低于 80 分的为资格不合格。

3.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4.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5. 其它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6.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

签字： 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请提供以上资格声明函资料：

资格声明函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

资格声明函 2：投标人提供 2016 年至今 3 个同类精装修项目（办公楼、商场、KTV 等等）的案例业绩证明(案例资料必须同时含合同、完工后现场图片及甲方评价（格式见下）），且三个合同案例的建设方不允许同一家单位，其中至少有一份工程造价金额达到 200 万元以上，造价金额以合同或结算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原件投标现场时提供备查），三单案例工程甲方评分必须达到 80 分以上(含 80 分)视为合格，低于 80 分的为资格不合格。

案例工程甲方评价表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结算金额（元）			
4	建设单位			
5	建设单位整体评价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填写评价
6	评分内容	工程质量		上限 15 分
		工程进度		上限 15 分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		上限 20 分
		处理问题反映效率		上限 25 分
		服务态度及合作精神		上限 25 分
		合计		

施工单位（签名加盖公章）：

时间：

案例工程评价汇总表

内 容	1	2	3	备注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结算金额（元）				
建设单位				
甲方评分				
施工单位（签名加盖公章）：			时间：	

资格声明函 3：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可截图）并加盖公章

资格声明函 4：投标人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资格声明函 5：其他证明资料

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承诺函为本投标人参加贵公司的 1 # 楼 一 楼 C 区 装 修 工 程 项 目
(项目编号：N0. G18010) 项目招标而提供的保证金承诺函。本投标人在投标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__。

本保证金义务的条件是：

-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书；
- 2、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对投标文件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 3、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贵司的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按投标须知和贵司的要求
签署合同协议书或拒绝交货；
- 4、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向外扩散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
- 5、如果投标人违反投标纪律或有围串标行为或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规定。

本承诺函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 7 天内保持有效；或在贵司延长的投标有效期
(如果有) 满后 7 天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若投标人发生了违反上述保证金义务的条件中的
任意一条，贵司有权没收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无异议。
附：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银行转账单粘贴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总资产:		净资产:		
	纳税人资格: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 其他: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 上市公司 ☐ 外商独资 ☐ 民营企业 ☐ 合资企业 ☐ 其他				
	总经理:		联系电话:		
	本项目的业务联系人:		办公固定电话:		
			手机:		
网址:		传真:			
人员情况	员工总人数:		高级职称人数		
办公情况	办公楼面积:		正常工作: 天/周		
	2015 年营业额:		2016 年营业额:		
拥有资质		2017 年营业额:			
主要业务信息	主 营 业 务 范围:				
	业务	2015 年		2016 年	
		营业额		营业额	
主要竞争对手					
近年主要业绩情况	客户名称		施工时间		
体系认证情况	☐ 是 ☐ 否 ☐ 通过 ISO9000 认证。 若是, 附证书。若否, 计划何时认证?				
	☐ 是 ☐ 否 ☐ 通过 ISO14000 认证。 若是, 附证书。若否, 计划何时认证?				
	其他认证: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单 位 盖 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团队一览表

序号	项目团队	姓名	职称（证书上的职称）	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	2016 年至今担任过同类项目的业绩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团队成员					
3						
4						
5						
6						
7						
8						
9						
10						
...						

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NO.G1801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单位：元人民币，含税）	税种及税率	工期
1	1 #楼一楼C区 装修工程项目	大 写： 小 写：	含增值税专用发票__%	60 日历天

说明：

- 1、该项目控制价 159 万元人民币，含税。超出控制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项目措施费包干、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 3、项目总报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
 - 4、投标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含税价，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清楚税种税率。
-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又要单独一份与 U 盘密封在一起。**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 位 盖 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NO. G18010

(EXCEL 工程量清单和广联达软件版的工程量清单, 请联系项目负责人获取)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风华高科一层会议区精装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合计			
----	--	--	--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暂估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中的暂估价和专业工程工程暂估价。

表—03

安装工程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总电源					
1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2. 规格:ZR-YJV-3*16mm ² 3. 敷设方式:电缆敷设 4.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0		
2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ZAL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3	030408003001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PVC 2. 规格:Φ40mm	m	20		
4	030411004001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0		
5	030411001001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0		
6	030404035001	插座	二三插座 10A（墙插）施耐德	个	10		
7	030411002001	线槽	1. 材质:金属线槽 2. 规格:100*100*0.8	m	90		
8	031002001001	管道支架	1. 形式:吊托支架 2. 材质:碳钢(型钢综合) 3.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两遍、刷红丹两遍、	kg	333		
		总电源合计					
		会议室 1					
9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AL-HY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10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2. 规格:ZR-YJV-3*10mm2 3. 敷设方式:电缆敷设 4. 品牌: :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2.9		
11	030411001002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6.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2	030408003002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PVC 2. 规格: Φ32mm	m	16.9		
13	030411004002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2，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38		
14	030411001003	配管	1. 位置:照明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38		
15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1		
16	030404034007	照明开关	1. 双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1		
17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B3 3. 光源：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8		
18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B2 3. 品牌：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19	030412004005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品牌：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44		

20	030411004003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57.3		
21	030411001004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57.3		
22	030404035002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个	8		
23	030411004004	电缆	1. 投影仪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4.4		
24	030411001005	配管	1. 位置: 投影仪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4.4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5	030404035003	插座	1. 投影仪二三插座 10A (墙插)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会议室 1 合计					
		会议室 2					
26	030404017003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AL-HY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27	030408001003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新兴 2. 规格: ZR-YJV-3*10mm ²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8.9		
28	030411001006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6.9		
29	030408003003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 PVC 2. 规格: Φ32mm	m	16.9		
30	030411004005	电缆	1. 照明配线 新兴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08		
31	030411001007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08		

32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1		
33	030404034008	照明开关	1. 双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1		
34	030412004006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8		
35	030412004007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4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36	030412004008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42		
37	030411004006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57.3		
38	030411001008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57.3		
39	030404035004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施耐德	个	8		
40	030411004007	电缆	1. 投影仪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4.4		
41	030411001009	配管	1. 位置: 投影仪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4.4		
42	030404035005	插座	1. 投影仪二三插座 10A (墙插)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会议室 2 合计					

		会议室 3					
43	030404017004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AL-HY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 施耐德	台	1		
44	030408001004	电力电缆	1. 型号: 铜芯电缆 新兴 2. 规格: ZR-YJV-3*10mm ²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38.4		
45	030411001010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6.9		
46	030408003004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 PVC 2. 规格: Φ32mm	m	16.9		
47	030411004008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22.5		
48	030411001011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22.5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5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49	030404034003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50	030404034009	照明开关	1. 双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51	030412004009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8		
52	030412004010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53	030412004011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42		
54	030411004009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YJ-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57.3		
55	030411001012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57.3		
56	030404035006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个	8		
57	030411004010	电缆	1. 投影仪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4.4		
58	030411001013	配管	1. 位置: 投影仪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24.4		
59	030404035007	插座	1. 投影仪二三插座 10A (墙插)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会议室 3 合计					
		洽谈室 1-2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6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60	030411004011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80.3		
61	030411001015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80.3		
62	030404034004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2		
63	030412004012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6		

64	030412004013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1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65	030412004014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34		
66	030411004012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56		
67	030411001016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7		
68	030404035008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6		
69	030404035012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地插) 施耐德	个	2		
		洽谈室 1-2 合计					
		洽谈室 3、4、5					
70	030411004013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13.7		
71	030411001017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68.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7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72	030404034005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3		
73	030412004015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8		

74	030412004018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2		
75	030412004016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1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		
76	030412004019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77	030412004017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36.8		
78	030411004014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WDZ-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114.3		
79	030411001018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39		
80	030404035009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8		
81	030404035013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地插)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4		
		洽谈室 3、4、5 合计					
		洽谈室 6、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8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82	030411004015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201.9		

83	030411001019	配管	1. 位置:照明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105		
84	030404034006	照明开关	1. 三位单极开关 2. 品牌:施耐德	个	2		
85	030412004020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8		
86	030412004021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2		
87	030412004022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1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		
88	030412004023	装饰灯	1. 线条灯 2. 型号: C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1		
89	030412004024	装饰灯	1. LED 灯带 2. 品牌: 3.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m	15.6		
90	030411004016	电缆	1. 插座配线 新兴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 电缆	m	93		
91	030411001020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4		
92	030404035010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墙插) 施耐德	个	8		
93	030404035014	插座	二三插座 10A (地插) 施耐德	个	4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9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94	粤 R2-1-66	配电箱拆除移位安装	旧配电箱拆除移位恢复安装, 含部分电缆	台	1		
		洽谈室 6、7 合计					
		走廊					
95	030411004019	电缆	1. 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21		
96	030411001024	配管	1. 位置: 照明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176		
97	030404034010	照明开关	1. 四位单极开关 2. 品牌: 施耐德	个	1		
98	030411004020	电缆	1. 插座配线 2. ZR-BVV-3*2.5mm ² , 详见图纸 3. 品牌: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37.4		
99	030411001025	配管	1. 位置: 插座配管 2. 规格: PVC DN20	m	37.4		
100	030404035011	插座	二三插座 10A(墙插)施耐德	个	2		
101	030412004027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2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38		
102	030412004028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2 自带应急电池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103	030412004029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A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8		
104	030412004030	装饰灯	1. 射灯 2. 型号: B3 3. 光源: 飞利浦、欧司朗 4. 详见大样图和物料册	套	2		
		走廊合计					
		应急疏散指示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0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05	030404017005	配电箱	1. 成套配电箱安装 悬挂式 2. 配电箱 1ALE 按系统图做法 3. 元件：施耐德	台	1		
106	030408001005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2. 规格：ZR-YJV-5*4mm ²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0		
107	030411004017	电缆	1. 应急照明配线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17		
108	030411001021	配管	1. 位置：应急照明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217		
109	030411004018	电缆	1. 疏散指示安全出口 2. ZR-BVV-3*2.5mm ² ，详见图纸 3. 品牌：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71.1		
110	030411001022	配管	1. 位置：疏散指示安全出口 2. 规格：PVC DN20	m	71.1		
111	030412004025	疏散指示灯	1. 疏散指示灯 2. 品牌：佛山照明 广东平安 3. 详见图纸	套	4		
112	030412004026	疏散指示灯	1. 安全出口 2. 品牌：佛山照明 广东平安 3. 详见图纸	套	4		
		应急疏散指示合计					
		弱电					
113	030411002003	线槽	1. 材质：金属线槽 2. 规格：100*50*0.8	m	45		
114	031002001003	管道支架	1. 形式：吊托支架 2. 材质：碳钢(型钢综合) 3.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两遍、刷红丹两遍、	kg	166.5		
115	030502012001	信息插座	网络插座（墙上安装）施耐德	个	1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1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16	030502012002	信息插座	网络插座（地上安装）施耐德	个	20		
117	030502005001	双绞线缆	非屏蔽 6 类双绞线	m	1419		
118	030411001026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353		
119	01B001	高清线 H D M I 电缆	1. 视频高清线 H D M I 电缆含两端接头 2. 天花套管安装预留	根	6		
120	030408003005	电缆保护管	1. 材质：PVC 2. 规格：Φ 32mm	m	80		
121	030502010001	配线架	48 口配线架	个	1		
		弱电合计					
		消防排烟					
122	010807002001	防火窗	1、级别：甲级	m2	88		
123	010807002002	玻璃幕墙拆除		m2	105.6		
124	010807002003	幕墙玻璃新购安装修复	1、参照原有样式	m2	17.6		
		消防排烟合计					
		空调改造					
		拆除					
125	070205102001	风机盘管	旧风机盘管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台	11		
126	070205113001	空调器室内机柜式(制冷量 kw 以内) 30	旧风柜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台	2		
127	粤 R2-5-10	薄钢板风管(δ=1.2mm 以内咬口) 矩形风管周长(mm 以内) 2000 以下	旧风管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m2	200.44		
128	粤 R2-5-46	静压箱 每个体积(m3 以内) 2	旧静压箱拆除，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个	2		
129	粤 R2-2-1	钢管、钢塑复合管 公称直径(mm 以内) 20	旧水管拆除 DN20，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m	4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2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30	粤 R2-2-2	钢管、钢塑复合管 公称直径 (mm 以内) 40	旧水管拆除 DN32, 搬运至楼下指定位置	m	66		
		拆除合计					
		空调设备					
131	030701004001	风机盘管 FP—03	1. 型式: 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 吊顶内 3. 型号: FP-03 两管制 制冷量 3.1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 型钢 (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 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4		
132	030701004002	风机盘管 FP—05	1. 型式: 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 吊顶内 3. 型号: FP-05 两管制 制冷量 4.69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 型钢 (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 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3		
133	030701004003	风机盘管 FP—08	1. 型式: 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 吊顶内 3. 型号: FP-08 两管制 制冷量 7.9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 型钢 (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 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2		
134	030701004004	风机盘管 FP—10	1. 型式: 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特灵空调 2. 安装位置: 吊顶内 3. 型号: FP-10 两管制 制冷量 9.2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 型钢 (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 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3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35	030701004005	风机盘管 FP—12	1. 型式:卧式暗装 西屋康达 2. 安装位置:吊顶内 3. 型号: FP-12 两管制 制冷量 11.25KW 余压: 30Pa 3. 支架材质、规格:型钢(综合) 4.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除轻锈、刷红丹防锈漆两遍、	台	2		
136	粤 030503011001	液晶温控器		台	13		
		空调设备合计					
		空调水					
137	031001001001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输送介质:空调给水 3. 材质:镀锌钢管 4. 型号、规格:DN20*2.5mm 5. 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6. 管道刷油:红丹漆两遍 7. 管道消毒、冲洗 公称直径 (50mm 以内)	m	130		
138	031001001002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输送介质:空调给水 3. 材质:镀锌钢管 4. 型号、规格:DN32*3.2mm 5. 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6. 管道刷油:红丹漆两遍 7. 管道消毒、冲洗 公称直径 (50mm 以内)	m	55		
139	031002001002	管道支架	1. 形式:吊托支架 2. 材质:碳钢(型钢综合) 3.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两遍、刷红丹两遍	kg	342.25		
140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输送介质:排水 3. 材质:PVC 4. 型号、规格:DN25mm 5. 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00		
141	031208002001	管道绝热	1. 橡塑保温套管 DN25*25 2. 品牌: 华美	m	230		
142	031208002002	管道绝热	1. 橡塑保温套管 DN42*25 2. 品牌: 华美	m	5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4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43	031003001001	螺纹阀门	1. 类型:螺纹截止阀 2. 材质:铜 3. 型号、规格:DN20 埃美柯	个	26		
144	031003001007	电动二通阀	1. 类型:电动二通阀门 DN20 2. 材质:铜 3. 品牌:亿林	个	13		
145	031003010001	金属软管	金属软管 DN20	个	26		
		空调水合计					
		空调风					
146	030702001001	碳钢通风管道	1. 材质:薄钢板 2. 形状:矩形 3. 周长:<2000mm 4. 板材厚度: $\delta=0.6\text{mm}$ 5. 接口形式:咬口 6. 支架:吊架(型钢综合) 7. 除锈、刷油、:人工除锈、防锈漆两遍	m ²	110		
147	031208003001	通风管道绝热	1. 风管橡塑保温板保温 厚 25mm 2. 品牌: 华美	m ²	110		
148	030702008001	柔性软风管	1. 材质:铝箔(有保温型) 2. 形状:圆形 3. 直径 250mm	m	70		
149	030703011001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3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4		
150	030703011002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5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3		
151	030703011003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2025*110 FP—08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2	030703011004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85*110 FP—10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5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53	030703011005	铝合金百叶送风口	1. 类型:送风口 2. 规格:1085*110 FP—12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4	030703011006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3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4		
155	030703011007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000*110 FP—05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3		
156	030703011008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2025*110 FP—08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7	030703011009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850*110 FP—10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158	030703011010	门铰式回风百叶（带滤网）	1. 类型:回风口 2. 规格:1850*110 FP—12 3. 形式:矩形 4. 面板颜色与效果图符合	个	2		
		空调风合计					
		空调电					
159	030404017006	配电箱	1. 名称：空调配电箱 2. 规格：自行深化控制系统 施耐德 3. 离地 1.5m	台	1		

160	030408001006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BVV 2. 规格:3*2.5mm ² 3.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230		
161	030408001007	电力电缆	1. 型号:铜芯电缆 BVV 2. 规格:7*1.0mm ² 3. 新兴 广东电缆 鸿力电缆	m	180		
162	030411001023	配管	1. 位置:插座配管 2. 规格:PVC DN20	m	230		
		空调电合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一-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6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空调改造合计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					
163	031301001001	吊装加固		项	1		
164	031301002001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1		
165	031301003001	平台铺设、拆除		项	1		
166	031301004001	顶升、提升装置		项	1		
167	031301005001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1		
168	031301006001	焊接工艺评定		项	1		
169	031301007001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1		
170	031301008001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1		
171	031301009001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1		
172	031301010001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1		
173	031301011001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名称	定额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 和利润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 和利润
人工单价		小计									
元/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材料费 明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暂估 单价 (元)	暂估 合价 (元)

注：1. 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编码、名称等；
2. 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	分部分项人工费	28.9613				以人工费为计算基础，费率28.9613%		

2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0				以夜间施工项目人工费的 20%计算
3	031302003001	非夜间施工增加	管井内非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室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4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						
5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						
6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7	031302007001	高层施工增加	高层增加费					
8	粤 031302008001	赶工措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	0				赶工措施费 = (1-δ) * 人工费*0.7 (0.8≤δ<1 式中: δ=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9	粤 031302009001	文明工地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0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 市级文明工地 0.20%; 省级文明工地 0.40%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装饰工程

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合计	
1.1	拆除工程	
1.2	会议室 1	
1.3	会议室 2	
1.4	会议室 3	
1.5	洽谈室 1	

1.6	洽谈室 2	
1.7	洽谈室 3	
1.8	洽谈室 4	
1.9	洽谈室 5	
1.10	洽谈室 6	
1.11	洽谈室 7	
1.12	前厅/走廊	
1.13	白蚁防治及防火涂料	
1.14	成品防护	
2	措施合计	
2.1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	
2.2	其他措施费	
3	其他项目	
3.1	材料检验试验费	
3.2	工程优质费	
3.3	暂列金额	
3.4	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总承包服务费	
3.7	材料保管费	
3.8	预算包干费	
3.9	索赔费用	
3.10	现场签证费用	
4	规费	
5	税金	
6	总造价	
7	人工费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表—04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招标控制价合计=1+2+3+4+5	
-------------------	--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表—0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

表—08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8	011207001002	WC-02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2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66.96		
9	011105006001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11		
10	011502001001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2.01		
11	011207001003	金属饰面 MT-01	1. 轻钢龙骨 15 厘板底面贴黑钢 2. 面贴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 1.0mm 厚	m2	14.28		
12	011207001004	墙布饰面 WC-01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1.52		
13	011210003001	玻璃隔断 GL-01	1. 12MM 白色透明玻璃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1.02		
14	010507007001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32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5	011210003002	玻璃双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1603*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9.85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6	010801001001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49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47		
17	010801001008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183*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3.55		
18	010801005001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6.57		
19	011207001030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8.62		
20	010810001001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1.02		
21	011501006001	设备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m2	5.7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22	011107001012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304		

23	011101006009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74.9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4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4	011104001011	地毯楼地面（CPT—03）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74.95		
25	011502001002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3.28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26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74.95		
27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 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03.25		
28	011302001002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123		
29	011304002001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会议室 1 合计					
		会议室 2					
		墙面装饰					

30	011210006012	1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A 2.做法详见图纸 3.厚度：1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14.5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5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31	011207001031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轻钢龙骨 2.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索色 4.按图纸要求施工 5.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42.23		
32	011207001032	WC-02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2 4.按图纸要求施工 5.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66.75		
33	011207001033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按图纸要求施工 5.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5.36		
34	011105006002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基层清理 3.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0mm 厚	m2	10.46		
35	011207001034	金属饰面 MT-01	1.轻钢龙骨 15 厘板底面贴黑钢 2.面贴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1.0mm 厚	m2	4.26		

36	011406001003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 (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 无添加剂)	m2	0.76		
37	011210003020	玻璃隔断 GL-01	1. 12MM 白色透明玻璃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2.78		
38	010507007002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08		
		墙面装饰合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6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门窗装饰					
39	011210003021	玻璃双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1603*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 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9.62		
40	011207001035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 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3.32		
41	010801005012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 板，1.0mm 厚	m2	4.93		
42	010801001009	木质双开门门 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183*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面贴 5mm 成 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做法 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 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 求	m2	3.55		
43	010810001002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5.56		

44	011501006002	茶水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m2	4.4194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45	011107001013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34		
46	011101006010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64.793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7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47	011104001012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64.793		
48	011502001003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3.28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49	011302001003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64.793		

50	011406001002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80.943		
51	011302001004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1.556		
52	011304002002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会议室 2 合计					
		会议室 3					
		墙面装饰					
53	011210006018	2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C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2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44.7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8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54	011210006014	1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A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1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14.52		
55	010507007003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32		
56	011207001036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40.48		

57	011207001037	WC-02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2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57.31		
58	011207001038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5.36		
59	011105006003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2. 基层 9mm 胶合板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5mm 厚	m2			
60	011105006012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10.5		
61	011207001039	金属饰面 MT-01	1. 轻钢龙骨 15 厘板底面贴黑钢 2. 面贴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 1.0mm 厚	m2	6.5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9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62	011210003022	玻璃隔断 GL-01	1. 12MM 白色透明玻璃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86		

63	011206001002	石材饰面 ST-01	1. 爵士白大理石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4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64	011210003023	玻璃双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1603*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 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9.62		
65	010801001010	双开乙级防火 门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590*3000) 2. 乙级防火门, 面贴 5mm 成品 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 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 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 求	m2	4.77		
66	010801001011	木质双开门门 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183*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 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 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 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 求	m2	3.55		
67	011207001040	门头	1、WD-01 木纹 (单层 9 厘夹板 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5.86		
68	010801005013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 板, 1.0mm 厚	m2	4.93		
69	010810001003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6.86		
70	011501006003	茶水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 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m2	4.4954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0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

				单位			合价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71	011107001014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34		
72	011101006011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76.22		
73	011104001013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2	76.22		
74	011502001021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3.28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75	011302001005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76.22		
76	011406001004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99.35		
77	011302001006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708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78	011304002003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会议室 3 合计					
		洽谈室 1					
		墙面装饰					
79	011207001041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21.12		
80	011105006013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 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5.58		
81	011207001042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10.89		
82	011210003006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11		
83	011406001017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 (面漆：竹炭清新居, 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84	011502001022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85	010801001012	木质单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90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2.7		
86	011207001043	门头	1、WD-01 木纹 (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87	010801005014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 1.0mm 厚	m2	1.52		
88	010810001005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89	011501006004	矮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9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90	011101006002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 (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7.34		
91	011104001014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7.34		
92	011502001007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 (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3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93	011107001015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94	011302001023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17.34		
95	011406001005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29.02		
96	011302001008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7995		
97	011304001001	灯带(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7.98		
98	011406001006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灯槽	m2	7.98		
99	011304001002	窗帘盒、风口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3.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4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00	011406001007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投影幕盒、窗帘盒、投影仪	m ²	3.7		
101	011304002004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1 合计					
		洽谈室 2					
		墙面装饰					
102	011207001044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素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 ²	21.12		
103	011105006014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 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 0mm 厚	m ²	5.58		
104	011207001045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 ²	10.89		
105	011210003008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 ²	16.11		

106	011406001018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5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07	011502001023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08	010801001013	木质单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 木门 WD-01 (90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2.7		
109	011207001046	门头	1、WD-01 木纹 (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10	010801005015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 1.0mm 厚	m2	1.52		
111	010810001006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112	011501006005	矮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9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13	011101006003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 (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6.33		

114	011104001015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 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 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 ²	16.33		
115	011502001009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 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6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 合价
116	011107001016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 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 ²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17	011302001009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 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 ²	17.34		
118	011302001010	吊顶天棚木线 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 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 ²	6.7995		
119	011406001008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 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 ²	29.02		

120	011304001003	灯带(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7.98		
121	011406001019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灯槽	m2	7.98		
122	011304001004	窗帘盒、风口槽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m2	3.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7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23	011406001020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投影幕盒、窗帘盒、投影仪	m2	3.7		
124	011304002005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2 合计					
		洽谈室 3					
		墙面装饰					
125	011207001047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素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67		
126	011105006015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5.47		

127	011207001048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33.92		
128	011210003010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95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8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29	011210003024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130	011207001049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31	010801005016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32	010810001007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9.5		
133	011501006006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2.5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34	011101006004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3.1		
135	011104001016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3.1		
136	011502001011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37	011107001017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 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19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38	011302001011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13.1		
139	011302001012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5.49		

140	011406001009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21.01		
141	011304002006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3 合计					
		洽谈室 4					
		墙面装饰					
142	011207001050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2.67		
143	011105006016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 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 0mm 厚	m2	4.1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0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44	011207001051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33.92		
145	011210003025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95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46	011210003026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 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147	011207001052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 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 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48	010801005017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 板, 1.0mm 厚	m2	1.52		
149	010810001008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9.5		
150	011501006007	矮柜	1. 基层: WD-01 成品饰面板橡 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2.5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51	011101006005	平面砂浆找平 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12.14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 合价
152	011104001017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 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 地毯纹系列 4、性能: 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2	12.14		
153	011502001013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 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54	011107001018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 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55	011302001013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 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12.14		
156	011302001014	吊顶天棚木线 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 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3.915		
157	011406001010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 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20.05		
158	011304002007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4 合计					
		洽谈室 5					
		墙面装饰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 合价

159	011207001053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5.02		
160	011105006017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4.51		
161	011207001054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 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24.95		
162	011210003027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 (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49		
163	011406001021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164	011502001024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65	011210003028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3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

				单位			合价
166	011207001055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67	010801005018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68	010810001009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169	011501006008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8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70	011101006006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25.19		
171	011104001007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厚度不低于 0.3mm	m2	25.19		
172	011502001015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73	011107001019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4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工程量	金额（元）
----	------	------	--------	---	-----	-------

				量 单 位		综合单价	综合 合价
174	011302001015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5.19		
175	011302001016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7.9785		
176	011406001011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37.99		
177	011304002008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5 合计					
		洽谈室 6					
		墙面装饰					
178	011207001056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 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5.02		
179	011105006018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4.51		
180	011207001057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 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 “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24.95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5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81	011210003029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6.49		
182	011406001022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183	011502001025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184	011210003030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185	011207001058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186	010801005019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板，1.0mm 厚	m2	1.52		
187	010810001010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19.76		
188	011501006009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8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189	011101006007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平均 4mm	m2	25.1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6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90	011104001018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 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2	25.19		
191	011502001017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 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192	011107001020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 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193	011302001017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 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5.19		
194	011302001018	吊顶天棚木线 条 WD-02	1. 基层：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 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7.97		
195	011406001012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 清新居, 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37.99		
196	011304002009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6 合计					

		洽谈室 7				
		墙面装饰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标段：第 27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197	011207001059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0.97		
198	011105006019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1.0mm 厚	m2	6.02		
199	011207001060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49.58		
200	011210003031	玻璃隔断 GL-02	1. 12mm 灰色透明玻璃隔断 GL-02（含金属骨架）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6.8		
201	011406001023	墙面深灰色乳胶漆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1.38		
202	011502001026	金属饰面压边 MT-01	1. 304 黑色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 1.0mm 厚	m2	0.57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203	011210003032	玻璃单开门	1. 12MM 工艺玻璃门 (900*30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4. 包括拉手、门锁、合页、地 弹簧等五金件按图	m2	2.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8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 合价
204	011207001061	门头	1、WD-01 木纹（单层 9 厘夹板 底+5 厘免漆板） 2、内骨架：40*40 不锈钢方通	m2	1.44		
205	010801005020	门套	1、木龙骨+双层 9mm 胶合板 2. 面贴 304 黑色拉丝不锈钢 板，1.0mm 厚	m2	1.52		
206	010810001011	卷帘	1. 成品卷帘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m2	8.1		
207	011501006010	矮柜	1. 基层：WD—01 成品饰面板橡 木索色 3. 按图纸要求施工 4. 含五金配件 5、工程量按长度计算	m	1.8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208	011101006008	平面砂浆找平 层	1. 基层处理(地毯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m2	25.297		
209	011104001019	地毯楼地面 (CPT—03) 改 PVC 地胶板地 面	1. 基层处理 2. 地胶板厚度 3mm 3. 系列：地毯纹系列 4、性能：阻燃、防滑、耐磨层 厚度不低于 0.3mm	m2	25.297		
210	011502001019	金属饰面 MT-03	1. 金属饰线(直线) 玻璃胶粘 贴 宽度 50mm 以内 2 地毯饰边 3 不锈钢收边线条, 1.5mm 厚	m	0.9		

211	011107001021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 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0.13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9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12	011302001019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 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 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5.297		
213	011302001020	吊顶天棚木线条 WD-02	1. 基层: 9mm 成品饰面板橡木索色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3.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7.7805		
214	011406001013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 两遍面漆 3. 品牌: 多乐士 (面漆: 竹炭清新居, 底漆: 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38.097		
215	011304002010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2		
		天花合计					
		洽谈室 7 合计					
		前厅/走廊					
		墙面装饰					
216	011210006015	15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 部位: 隔墙 B 2. 做法详见图纸 3. 厚度: 150mm 4. 内填防火岩棉 (A 级)	m2	109.88		

217	011210006016	1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A 2.做法详见图纸 3.厚度：1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26.01		
218	011210006017	200 厚轻钢龙骨石膏板隔音墙	1、部位：隔墙 C 2.做法详见图纸 3.厚度：200mm 4、内填隔音棉	m2	114.4		
219	010507007004	隔墙地梁	1、混凝土：C20	m3	0.9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0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20	011207001062	WD-01 墙面造型木饰面	1. 轻钢龙骨 2. 基层：12mm+15mm 胶合板底 3. 面层：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 橡木索色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m2	130.77		
221	011105006020	金属踢脚线(金属脚线 MT-01, H=50mm)	1. 基层清理 3. 金属踢脚线安装, 304 黑色 亚光不锈钢造型装饰线条, 1.0mm 厚	m2	14.57005		
222	011207001063	WC-01 墙布饰面	1、木龙骨 2. 基层：双 15mm 胶合板 3、面贴墙布 WC-01 4. 按图纸要求施工 5. 硬包材料厚度不低于 20mm 6. 含图纸要求的分缝处理 7、墙布环保无异味, B1 级阻燃 8、墙布品牌：“杜邦特能”可清洗墙布 300885	m2	95.6		
		墙面装饰合计					
		门窗装饰					

223	010801001015	木质单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98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2.94		
224	010801001014	木质双开门门扇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570*3000) 2. 实木胶合板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71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1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25	010801001016	双开乙级防火门	1. 门扇尺寸:木门 WD-01 (1590*3000) 2. 乙级防火门, 面贴 5mm 成品免漆饰面板橡木索色 (做法详见图纸大样) 3. 包括拉手、门锁、门吸、合页、闭门器等五金件按图纸要求	m2	4.77		
		门窗装饰合计					
		地面装饰					
226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2. 仿大理石砖铺贴 (施工前提供样板确认) 3、规格: 800*800	m2	116.9		
227	011107001022	石材地面 (ST-01)	1. 基层处理 (大理石位置) 2. 50mm 厚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 水泥自流平地面, 平均 4mm 4. 门槛石面制安, 1:2.5 水泥砂浆砌筑 5. 大理石型号: 爵士白 6. 大理石表面刷保护液	m2	4.517		

		地面装饰合计					
		天花					
228	011302001021	吊顶天棚 WD-01	1. 轻钢龙骨制安，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饰面板橡木索色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24.19		
229	011302001022	吊顶天棚	1. 轻钢龙骨制安，龙骨厚度不低于 0.8mm 2. 基层石膏板 9.5mm 厚 3. 面层石膏板 9.5mm 厚 4. 龙牌石膏板 5、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85.84		
230	011406001014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天花	m2	85.8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2 页 共 3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231	011406001015	抹灰面油漆 (PT-03)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灯槽	m2	77.44		
232	011406001016	抹灰面油漆 (PT-01)	1. 腻子找平层 2. 刮一遍底漆，两遍面漆 3. 品牌：多乐士（面漆：竹炭清新居，底漆：无添加剂） 4. 投影幕盒、窗帘盒、投影仪	m2	17.71		
233	011304002011	检修口	1. 检修口 400*400 2. 按图纸要求施工	个	3		
		天花合计					
		前厅/走廊合计					
		白蚁防治及防火涂料					

234	01B001	白蚁防治	施工范围内白蚁防治	m2	533.81		
235	011407006001	木材构件喷刷 防火涂料（墙 面）	1、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851.76		
236	011407006002	木材构件喷刷 防火涂料（天 花）	1、工程量按投影面积结算	m2	533.81		
		白蚁防治及防 火涂料合计					
		成品防护					
237	011707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 备保护	对楼地面成品保护	项	1		
238	011707007002	已完工程及设 备保护		项	1		
		成品防护合计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					
239	粤 011701012001	活动脚手架		m2	864		
240	粤 011701012002	活动脚手架		m2	528.94		
241	011702025001	其他现浇构件		m2	16.37		
		单价措施合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33 页 共 33 页

合 计	
-----	--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标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 量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名称	定额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工 费	材料 费	机械 费	管理费 和利润	人工 费	材料 费	机械 费	管理费 和利润
人工单价		小计									
元/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材料 费 明 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 号		单位	数量				单 价 （ 元）	合价 （元）	暂估 单价 （元 ）	暂估 合价 （元）
		其他材料费						-		-	
		材料费小计						-		-	

注：1. 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编码、名称等；
2. 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标段：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1	011707001001	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临时设施、安全施工	分部分项合计	3.8796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费率 3.8796%

2	SGYCWRZF00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	分部分项合计 *0.038796	0				根据粤建标函【2018】106号文规定：以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计算基础，费率17.5%
3	YGSMGLF00001	用工实名管理费	分部分项合计 *0.038796	0				根据粤建标函【2018】106号文规定：以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计算基础，费率6%
4	WMDZJF00001	文明工地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0				以分部分项工程费为计算基础，市级文明工地为0.4%；省级文明工地为0.7%
5	011707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20				以夜间施工项目人工费的20%计算
6	GGCSF0000001	赶工措施	分部分项合计	0				赶工措施费 = $(1 - \delta) * \text{分部分项工程费} * 0.1$ ($0.8 \leq \delta < 1$ 式 中： δ = 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7	NJCCQZJCC001	泥浆池(槽)砌筑及拆						钻(冲)孔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装饰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2 页

9.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付款条件			
2	工 期			
3	合同条款			
4	质保期			
5				

备注：1、“偏离”栏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2、“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条款要求；“正偏离”是指投标人优于招标文件中商务条款要求, 并作评细说明；“负偏离”是指投标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条款要求, 并作评细说明。

3、如未填写，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合同和施工图

投标人代表签字表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合同和施工图。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公司情况说明书（可附页）

（公司简介等资料，可附页）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可附页）

13. 廉政承诺函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密切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共同促进各自的业务发展和廉政建设，我方兹此签订《廉政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 1、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向贵方人员赠送任何形式的好处费、回扣费和关系费；
- 2、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向贵方人员赠送现金、金银饰品、贵重物品、各类有价证券、各类磁卡等；
- 3、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贵方人员提供资金参加娱乐、旅游、过生日、婚礼等方面的宴请活动；
- 4、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贵方人员报销理应由其个人承担的各类费用。
- 5、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得为贵方人员的亲属、朋友等安排工作以及为其提供应由贵方人员支付的各种费用。
- 6、我方支持贵方的诚信廉洁建设，若贵方人员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有索贿行为，必须拒绝，并向贵方人员主管部门投诉，由贵方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 7、我方向贵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陈述和口头陈述等应保持真实、准确。

我方承诺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贵方发现我方单位向贵方有关人员进行违背本承诺内容的活动时，贵方应以书面通知形式告知我方，经核查属实，我方承诺承担以下责任：

贵方如发现我方有违反本承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贵方人员等不正当行为的，贵方有权立即终止或解除与我方的合作关系，冻结货款，并有权追索我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同时，贵方可根据情节轻重追究我方责任，有权按照贿赂及其它不正当利益金额的二十倍或交易金额 5~10% 的标准向我方收取廉洁违约金。

贵方的含义：股份公司所属的全资子(分)公司和控股公司。

我方的含义：与贵方签订相应的合同、协议、方（预）案等形式的业务合作书的各业务单位。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部门：风华高科纪检监察部
投诉电话：0758--6923518